

中共党史资料

接管城市政策的转折
建国初北京城墙存废之争
三进北京城

彭真和北京的城市建设

大革命旋涡中的共产国际远东局

“文化大革命”群众组织报刊研究

关于“文革”中“四个伟大”由来的历史考查

76

总第七十六辑

2000年12月出版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 编

中共党史资料

第七十六辑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编
中央档案馆

中共党史出版社

2000年·北京

主 编：李海文
副 主 编：杨公之
 陈 夕（常务）
文献编辑：王晓峰
执行编辑：王林育
责任校对：邹祖兴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共党史资料 第76辑/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央档案馆编. —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0.12
ISBN 7-80136-353-1

I. 中… II. 中… III. 中国共产党—党史—史料 IV. D2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0)第17181号

中共党史资料(76辑)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编
中 央 档 案 馆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出版社

通讯处:北京9723信箱 邮编:100029

地址:北京朝阳区安外小关东里10号院(北门10号楼)

电话:(010)64946059 传真:(010)64968014

经 销:新 华 书 店

印 刷:北京朝阳科普印刷厂

850×1168毫米 32开 6.75印张 160千字

2000年12月北京第1版 2000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 数:3000册

ISBN 7-80136-353-1/K·309

定 价:10.00元

目 录

文献资料

- 对于北京市将来发展计划的意见(1949年12月19日)
..... 曹言行 赵鹏飞(1)
- 附一:北京市将来发展计划的问题 [苏]巴兰尼克夫(2)
- 附二:建筑城市问题的摘要..... (13)
- 附三:市政专家组领导者波·阿布拉莫夫同志在
讨论会上的讲词..... (18)
- 附:建国初期的北京城市建设..... 张 威(23)

回忆录

- 接管城市政策的转折 陈用文(27)
- 建国初北京城墙存废之争 周永源(33)
- 三进北京城 张大中(43)

访谈录

- 彭真和北京的城市建设——访马句 傅 颐(55)
- 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访凌云
..... 李海文 刘荣刚(70)

专题资料

- 大革命漩涡中的共产国际远东局 姚金果(79)
晋察冀抗日根据地的减租减息政策 傅茂贞(100)
延安中国女子大学的成立 梁 怡(123)
“文化大革命”群众组织报刊研究 陈东林(137)

人物介绍

- 陈独秀:从朝鲜的三一运动到中国的五四运动 ... 黄德渊(153)
李求实与六届四中全会 李海文(164)

地方党史

- 第二战区战动总会的成立 孙武安(178)

史实考证

- 关于“文革”中“四个伟大”由来的历史考查 阎长贵(194)

译文选登

- 日本在中国的化学战资料选译 步 平(199)

封面照片:北京古城新貌

对于北京市将来发展计划的意见

苏联专家巴兰尼克夫先生提出了北京市将来发展计划的问题的报告,这一报告已引起关心首都建设各方人士的广泛讨论,综合讨论的意见,在将北京建设为一现代的,美丽的首都与扩展市街用地面积,以适应将来人口的适当增加,并减少现有城区人口的密度等问题是完全一致的。其基本分歧集中表现于首都行政中心位置的问题;苏联专家的意见是将行政中心设于原有城区以内,而另外一种意见则是将行政中心设于西郊新市区,在这一问题上我们完全同意苏联专家的意见,其理由:

北京城经六百余年之建设,一切街道、园林、河道、宫殿等已经成为具有相当规模足以代表中国风格的国际有名城市,并已具有城市之各种生活必需的设备(如电气、水道、剧院……)在这一基础上继续进行建设,一方面保存已有一切优良的设备,改造其不合理的部分可以使其更加美丽,与适合现代工作与生活之需要,一方面可以节省建设的经费,使一切可以利用的原有设施充分发挥其作用,并使每一座新建房屋可以立即使用。如果放弃原有城区于郊外建设新的行政中心,除房屋建筑外还需要进行一切生活必须设备的建设,这样经费大大增加(据苏联专家的经验,城市建设的经费,房屋建筑占百分之五十,一切生活必需的设备占百分之五十,如果因新建房屋而拆除旧房,其损失亦不超过全部建设费的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三十),且必须于房屋建筑与一切设备完成后始能利用。新建行政中心区一切园林、河湖、纪念物等环境与风景之布置,限于时间与经费,将不能与现有城区一切优良条件相比拟,同时如

果进行新行政区之建设在人力、财力、物力若干条件的限制之下，势难新旧兼顾，将造成旧城区之荒废。

根据中央变消费城市为生产城市之方针，与苏联专家提出的必须发展首都工业，增加工人阶级在总人口的比例，是人民民主国家首都不可缺少的条件，所以首都建设应该以发展工业为最中心的任务，要积累一切可以积累的资本投资于工业，因此以最经济的方法进行行政中心的建设并使北京更加美丽与现代化是必须采取的。

北京市机关与住宅的房屋已感不足，人口密度过大，房屋建筑又势在必行，因此苏联专家提出的中央行政机关的房屋建筑先自东长安街空地开始，使一部分机关迁入，腾出空房作为第二批新建筑时，被拆除旧房之机关市民居住之处，如此一切机关与市民可不致因新建筑拆除旧房屋而无处居住。新筑之房屋将为数层的楼房，可以提高办公的效率，节省一切设备与管理的费用，并可减少〔小〕建筑面积，增加空地，加以工业区的发展，将吸收大批居民迁入工人住宅区，如此城区人口减少空地增多，使人口密度逐渐达于合理的标准。

所以我们认为苏联专家所提出的方案，是在北京市已有的基础上，考虑到整个国民经济的情况，及现实的需要与可能的条件，以达到建设新首都的合理的意见，而于郊外另建新的行政中心的方案则偏重于主观的愿望，对实际可能的条件估计不足，是不能采取的；爰将苏联专家关于将来北京市发展计划的报告及附图印制成书以供首都建设计划有关各机关参考。

曹言行、赵鹏飞^①

四九、十二、十九。

^① 曹言行时任北京市建设局局长，赵鹏飞任副局长——编者注。

附 一：

北京市将来发展计划的问题

报告者：巴兰尼克夫

翻 译：岂 文 彬

北京市已经宣布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首都了，这一结果将引起城市内人口的增加，而最先增加的人口是中央人民政府机关的人员，为了配合其居住及工作的需要，应该建筑新的房屋，所以市政府当前的工作问题是关于北京市将来的发展，和都市设计方面的。对这个问题最正确的解决是作出北京将来由十年至十五年的发展的，科学的总计划。作成这个计划需要很长的时间，和大批的国民经济各部门的专门人才，并且要了解国民经济的发展方向。改建莫斯科的总计划是在十月革命十六年以后，一九三三——一九三五年间作出，计用时二年，这一计划不仅预计出苏联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的结果并且根据这个结果，将苏联第二个五年计划国民经济发展的程度也计划在总计划中。

为了作成改建城市的总计划，尚需要大量有关城市现有的经济和技术情况的资料，总的和分区的各种资料，在马、恩、列、斯的著作中有着关于发展城市的论述，这成为制定都市总计划的科学的基础，我们在改建莫斯科计划中仅实用了一些，但已使我们的改

建计划获得了很大的益处。

(一)城市的规模

社会主义的制度是在大城市中避免集中过多的人口,各地工业建设予以平衡的分布,所以一九三一年七月联共党中央会议讨论改建莫斯科问题时,坚决的否定了在城市人口的数量上赶上并超过资本主义国家的口号,而使这一口号仅适用于工业的发展,所以在改建莫斯科的总计划中,莫斯科的人口增加限制在五百万人的范围,就是经过十年后人口增加百分之四十至百分之四十五。这种增加主要的还是自然长成的人口,即由生殖而增加的人口,为此在工业建设方面在这个期间内仅将莫斯科已有的工业建设计划完成,在技术方面予以提高,使其成为苏联大的工业中心,而不再增加新的工业建设。

北京没有大的工业,但是一个首都;应不仅为文化的、科学的、艺术的城市同时也应该是一个大工业的城市。现在北京市工人阶级占全市人口的百分之四,而莫斯科的工人阶级则占全市人口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以北京是消费城市,大多数人口不是生产劳动者,而是商人,由此可以理想到北京需要进行工业的建设。

(1)以便将非生产劳动者及失业工人给予工作。

(2)由于人口生殖所增加的自然长成的人口也得到工作。

(3)为了工业部一切企业的保障,莫斯科工业部设有科学研究院,科学研究院设有实验工厂,进行各种实验研究,这种实验工厂在很多地方对于企业是有力的帮助。在北京建设工厂,除要考虑到最适当的经济条件外(如原料,燃料,运输等)并且可以考虑充分利用科学机关及高等学校来协助,这种协助对企业是一个很有利的条件。

现有的专科学校的学生要增加,而且还要有新的高等学校增设起来,因此学生和教员的人数都要增加的,这些考虑可以预想到

北京市人口的增加,不仅是由于人口生殖增加自然成长的人口,而且还有各城市各省份迁来的人口,所以在十五至二〇年的期间,人口可能增加一倍。这些考虑是很有道理的,虽然我们对于城市内由于自然长成和由于事业发展由各处迁来所增加的人口还不能有甚么数字的计算。

除郊区人口暂不计算外北京市的人口现有 1,300,000 人,按上面考虑的各种情形,我们估计在十五至二〇年间人口可能增加到 2,600,000 人,那么我们就为这些人口来准备建筑房屋的地区。

(二)北京市的地区

北京市区的规模,要以居民职业的性质来确定,在苏联设计一座城市的时候,将所有成年能自立的居民,分成两个部分:基本居民和给基本居民服务的居民,基本居民是中央人民政府机关的职员,工业工厂的工人,高级专门和社会政治等学校的学生,给基本居民服务的居民是:自由职业者、市府人员、公安人员、商店职员、商人、学校教职员等。

两种职业性质不同的居民数字要成为 1:1 的比例数,但是现在在北京的人口数字给基本居民服务的人口较比基本居民人口超出三倍半,所以北京人口职业的比例数是不合标准的。依照统计人口的材料来分析北京全数的居民一半是被抚养的,如管理家务的妇女,儿童,老弱无工作能力的。所以在将来的总人口中能自立的人口要占全数的百分有五十就是 1,300,000 人,在这 1,300,000 人中基本居民应该是 650,000 人,给基本居民服务的人口应该是 650,000 人。

基本人口依其工作性质的分析可照下列数字计算:

工人职员 400,000 人(现在 60,000 人)。

政府机关职员 150,000 人(现在没有统计)。

学 生	100,000 人(现在 40,000 人)。
共 计	650,000 人

(1)要容纳 400,000 工人的工厂,和为他们服务的 100,000 人需要三〇平方公里的地区(按每 1,000 工人占用七公顷土地的标准,如电气工厂,车床工厂,及食品工厂的工人,而为他们服务的人每 1,000 人占用二公顷),这个地区还要有容纳 400,000 人口的住房(每人以占用 100 平方公尺为标准)共占用面积四〇平方公里。因此工业区共需占用七〇平方公里面积的地区。

(2)为了将来人口增加并减少中心区人口密度,建筑房屋的地区需要增加。如按 1,140,000 人口核算,共占用土地 125.4 平方公里(每人以 110 平方公尺为标准),这个区域内尚需有公用性质的事业:(如浴池、电车场、汽车场)和机关,商店,共 240,000 人口需要占用的土地面积 9.5 平方公里(每 1,000 名工作人员以占用四公顷为标准),共计估用 135 平方公里。

(3)高等学校和其他专门学校,连同实验工场和广场按照 100,000 学员计算,需要 10 平方公里的地区(每 1,000 名学员以 10 公顷的标准计算),建筑学员和教职员的宿舍以 45,000 服务人员,100,000 学员被抚养的人口 75,000 人共以 220,000 人计算占用 33 平方公里(每人以占用 150 平方公尺为标准),以上共约占用 43—45 平方公里。

(4)疗养院休养所,避暑地,公园和其他各种人民休息的场所,共占用 80 平方公里面积的地区,但是经常居住的人口不超出 90,000 人(工作人员 40,000 人,被抚养者 50,000 人)。

(5)市区中心部分,预计配置政府机关,文化机关,商店,和一部分居民,尚有一部分居民需要疏散,就是城墙以内的 1,300,000 人口,要使其合乎标准密度应减至 800,000 人左右。

政府机关的职员,一般的人数是 150,000 人。

给他们服务的入口 250,000 人。

需要占用土地面积 16 平方公里(以每 1,000 人占用四公顷为标准),其他的居民,文化事业,和街道等占用所余的 45.95 平方公里土地。

城市中心区面积是 61.95 平方公里,照上面的核算则每人占用 77 平方公尺(现在平均每人占用 46 平方公尺)。

预计的城市地区,总共 392 平方公里,平均每人将占用 147 平方公尺的面积,比较莫斯科的改建总计划,以每人 120 平方公尺的计算尚超出很多。

北京市人口的密度,经过调节后,比较莫斯科人口的密度尚小些。因为增加,自来水下水道,煤气管、电话、电灯等的设备的需要可以由 392 平方公里扩大为 400 平方公里。作为准备土地的用途,超出预定 392—400 平方公里的土地是不适宜的。

(三)城市区域的分配

(甲)工业区:工业区要建设在城市的东南方最为适宜,但要在以前日本侵占期间所设计的工业区,略向南移。

择选工业区的条件

(1)工业区的位置,要按照北京市的风向(北京市西北风向 22 度至 30 度),避免烟灰瓦斯等刮到市中心区为宜。

(2)现有的通惠河(可将工厂使用过的水引到河内)。

(3)现在的交通如铁道,砂土道等都很发达,运输很便利。

(乙)住宅区:住宅区可分别布置在两个区域内,第一个区域是西郊新市区,这个区域对在市中心机关的职员,很是便利。第二个区域是在城的东北部,这个区域主要的是居住工业区的工人和职员,且接近市中心区,地势高,不潮湿,又不受风向的影响,并且可以移居城内居民。

(丙)学校区:在学校区业经配布有清华,燕京等大学,可占用

土地面积 45 平方公里,建设高等专门学校工业学校和党政学校,他的位置是在行政区和休养区的中间,可给这个区域建立便利的交通,地势高而清静,有面积很大足够应用的绿地,在条件上来讲是适宜建立学校的一个区域。

(丁)休养区:休养区最适宜在城的西北,可将香山、玉泉山、颐和园、万牲园(即动物园——编者注)和其他同样性质的处所划入休养区,可设立休养院、避暑村,适应这个地区的发展,要以增植绿地和修筑道路的成就而确定。

(戊)改建市中心区的基本办法是:建筑新的房屋,修建展宽的标准街道,疏通已干枯的河流沟渠灌水,增植绿地,迁出一部分居民及铁路支线。

(四)关于建筑行政机关的房屋

市政府工作人员当前简单的几项问题:选择首先建筑行政机关房屋的位置和什么样的房屋。为了将来城市外貌不受损坏,最好先解决改建城市中的一条干线或一处广场,譬如具有历史性的市中心区天安门广场,近来会于该处举行阅兵式,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光荣典礼和人民的游行,更增加了他的重要性,所以这个广场成了首都的中心区,由此主要街道的方向便可断定,这是任何计划家没有理由来变更也不会变更的。

第一批行政的房屋:建筑在东长安街南边,由东单到公安街未有建筑物的一段最合理。

第二批行政的房屋:最适宜建筑在天安门广场(顺着公安街),的外右边,那里大部分是公安部占用的价值不大的平房。

第三批行政的房屋:可建筑在天安门广场的外左边,西皮市、并经西长安街延长到府右街。建筑第三批房屋要购买私人所有价值不大的房屋和土地。由东单到府右街的一段,能成为长 3 公里宽 30 公尺的很美丽的大街,两旁栽植由 13 公尺到 20 公尺宽的树

林。树林旁边是行人便道，为我们图上所画的情形。同时在公安街和西皮市的街道上栽植树林和建筑宽的行人便道。

对这条大街必须作成很好的设计，不仅注明行人道和树林，要将建筑房屋的层数注明，我们苏联在设计大街道时，就这样作的。

增加建筑房屋的区域还可利用崇文门和东长安街的空地及广安门大街路北的空地。

第一批建筑的区域内，建筑五层的房屋，可容纳 5,300 名工作人员的机关房屋。

第二批建筑区域内，如建筑四层房屋，可作为容纳 2,200 名工作人员的机关房屋，由东单到府右街的大街和天安门广场的前面街道上，建筑四层和五层的行政机关用的房屋，可容纳机关职员 15,000 人。

由崇文门到东单的空地上，建筑这类的房屋，可增多 8,000 名职员机关用的房屋。兴建的行政机关的房屋是要有长久性和纪念性的建筑，人民政协纲领中曾指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文化教育为新民主主义的，即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教育”这个指示也要应用于建筑房屋的问题上。

分布在天安门、广场周围新建的房屋，外表要整齐，房屋正面可用有民族性的中国式样的建筑。中国的式样，不应仅以屋顶和屋檐来表示，在北京看到很多房屋的正面，是建筑师（尤其是欧洲人）用欧洲式的房屋盖上中国古式的屋顶，来反映中国的式样，以这种做法作为中国建筑式样的代表，是一种曲解。这种房屋不但不能美化，相反的损坏了首都街道美观。多层房屋的屋顶，不能完全代表中国式样，因为屋顶是看不清楚的。

例如：西交民巷九十五号的住房仅仅屋顶是中国式样的，但行人根本就看不见屋顶。燕京大学房屋的设计作的较好，位置配布的适当，但是没有很好的正面，我们认为他不是中国的式样，而是假

定的中国式样。我们现在很难将是以代表中国建筑艺术的式样描写出来,我也不来断定北京图书馆房屋的正面图,是否完全是中国的式样。但这是新建筑的房屋中,给我留下了很好的印象的一个。

中国式样的特点,并不仅是用屋顶来代表的,也可以用天然石建筑正面,用雕刻装饰正面,装饰陶磁,采用中国特有的牌楼的外形和其他的建筑方法。

几百年前,中国建筑师已利用他们很好地装饰房屋,北京市和他的附近有很多的这种有纪念价值的建筑物,建筑物上式样很复杂的油漆与装饰品,以前是用手工的方法用很长时间制造的;但是现代的建筑技术这些装饰品可由工厂制造(建筑工厂),这样可将复杂和昂贵的毫不坚固的油漆彩画用陶磁〔瓷〕,法〔珐〕琅及其他材料代替,这样制造出来的装饰品可以用很长的时间。房屋正面美化装饰的要求提高,就要恢复各种有建筑艺术的技工(如刻石型像等)。在北京我们听到了有些建筑师的意见,认为中国房屋的式样是封建主义的遗产,所以要创造自己新的房屋式样,对于这样的判断是不能完全同意的。中国房屋的式样和其他民族房屋的式样不是封建的创造,不是皇帝的创造,而是人民的创造,人民建筑了皇宫,纪念碑,这是几百年遗流〔留〕下来的式样,在建筑新的房屋时要将中国民族的建筑艺术择用其好的部分应用在新的建筑上,所有新的房屋当然应装按现代适用的各种设备(指暖气卫生各种设备而言——译者注),但拒绝采用民族性的传统的宝贵的建筑艺术是不对的,如果走那样的道路,很容易使建筑物流于形式主义的错误,建筑物的外表如果不能表现出民族风格,更恰当说法只好称之为箱子。按照我们的意见就不能给北京介绍这种的式样。在北京市的一些街道上有日本人留下的这种房屋,这是非常悲惨的纪念品。譬如西交民巷三十一号的房屋,中国建筑师要费很大精力,及时的改建和修整这类房屋的正面。

现在北京市尚未兴建大的工程,和进行大的设计工作,所以对建筑房屋问题要很慎重的进行。我们初步的计算:在初期建筑行政机关和住宅的房屋足够十个部门占用,每部平均按 500 人。假定其中有半数新的工作人员是由别的省份调来的,因为他们和他们的眷属都需要新的房屋,每个工作人员平均酌给八平方公尺的办公用的房屋面积,每个新到北京的人员也酌给八平方公尺住房的面积,必须建筑四万平方公尺的行政房屋和八万平方公尺面积的住宅房屋。

为了建筑上面指定的行政及住宅的房屋,在一年半到两年的过程中,需要有一万到一万二千名建筑工人的建筑组织,在建设局得到的了解,在北京总计有二万名的建筑工人,其中六千人是熟练的工人,所以认为做这些工程所需要的工人是有保障的。

为了这些建筑,按苏联的标准,需要七千万块以上的砖,三万八千立方公尺石头,二千吨以上的五金材料,十万立方公尺的木料,和其他建筑材料。

(五)设计新的行政和居住的房屋需要

(甲)公布征选行政和住宅房屋的最好的设计,同时并在市人民政府成立设计机构,以便将应征的设计,制成施工图样,填造预算及其他关于设计房屋的技术条件,这一工作应由原设计人来领导。

(乙)建设城市的工作需要适当的参考书籍。在苏联对于新城市的设计、旧城市的再建以及一切建筑、房屋的设计都有很多的经验,苏联建筑学院出版了大量的书籍,就是关于以上所提到的各种参考的书籍。现在北京图书馆和各建设机关,都没有这类的书籍。现有的美、英、日本的各种资料与参考书,都不适用,因为这些参考书籍都是为了私有建筑所拟定的东西,受着私有制度的各种限制,关于以上所说的北京将来发展计划的意见是一种预备性的,因为

他很不具体,由于在北京时间太短,和参考资料的不足,不可能具体的研究这些问题。所陈述的意见完全是根据苏联领导城市设计的方式,所以对这些意见认为不会有甚么无〔异〕议的。或者也可能以其他的方法来进行城市的设计,但是最根本的问题是要考虑到社会、政治、经济的发展,不仅是本市的发展,但应将附近其他区域的发展一并考虑在内,对于这一问题可举出几个实例。

建筑莫斯科运河其最初目的是供给莫斯科用水,但是莫斯科运河的计划实行后,伏尔加河与三个海连通遂一并解〔决〕了莫斯科国家工业运输的问题。

第二个实例是建筑莫斯科发电厂。已有的发电量足够首都及莫斯科区工业上之用电,但是为了使首都及莫斯科区工业用电更有保障并解决居民住宅取暖的日需,计划另建一个发电厂。

根据以上的实例来作结论,就是制定改建北京之总计划,必须分别拟定城市经济发展的各种设计。

因为这些关系,市政府和建设局必须渐次的收集有关研究城市的资料,同时并和中央各部院联系,开始制定长时期的各种事业分别扩大发展的计划。

在近年内,主要的任务是将被蒋介石反动派和日本占领者在其统治时期荒废失修的北京市加以整理。我们相信为了完成这个任务人民政府各局的工人和职员及北京市的人民将会努力的工作。

附 二：

建筑城市问题的摘要*

1. 因为北京市已宣布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首都的关系,就发生了政府机构配布的问题,从前当北京还是帝国的首都时,遗留下少量行政用的房所,现在建立了四十个部院和委员会及其他政府组织,此外各部门很明显的要建立各种辅助的机构:经济的、科学研究的等等。为了布置这些机关,需要建筑新的行政用的房屋。

到现在北京尚未兴建大的建筑,也没有能完成大规模适当的工程设计和建筑的机构,我们认为在一年半至二年内能保证完成容纳 5,000 名工作人员的几个部门用的房屋,一半新的工作人员可能由别的省份调来,他们和他们的眷属需要新的住房,平均每人占用 8 平方公尺面积的行政用的房屋,北京市每一名新添的人口,占用 8 平方公尺面积的住房,需要建筑 40,000 平方公尺面积的行政用的房屋和 80,000 平方公尺面积的住宅。

2. 为了北京市将来的发展和加速建设,关于建筑行政的房屋位置的问题是重要的,有的建议在城西五六公里,所谓“新市区”日本人开始建筑城市的地方,建筑行政房屋。

这个建议的意义是在新地区建筑房屋能便宜,政府职员在住

* 摘自苏联专家团关于改善北京市市政的建议——编者注。

处距离政府的房屋不远，在这里建立全部建筑的政府中心区。

按我们的意见，新的行政房屋要建筑在现有的城市内：这样能以经济并能很快的解决配布政府机关的问题和美化市内的建筑。建筑新的行政房屋，要由市中心尚没有建筑房屋的地区开始，靠东长安街南面可建筑 5,000 名工作人员用的房屋。再将天安门广场前左边通至车站的通行路上，公安部占用毫无价值的房屋拆毁建筑可容 2,000 名职员的房屋。由东单到府右街的全部大街上及天安门广场、建筑四—五层的房屋，可容 15,000 名职员的地区，并建筑由西往东经过广场美丽的绿地干线，和广场上全部美丽的房屋，这是整顿首都事业伟大的贡献。

利用由崇文门到东单的空地，能建筑可容 8,000 职员的新地区，所以政府机关全部可在不远的距离的相连的分布在城内。

政府的中心区建筑在城外认为经济是不对的。在苏联，设计和建筑城市的经验中，证明了住房和行政房屋，不能超出现代的城市价值 50%—60%，40%—50% 的价值是文化和生活用的房屋（商店，食堂，学校，医院，电影院，剧院，浴池等）和技术的设备（自来水下水道，电气和电话网，道路，便道，桥梁，河海，公园，树林等）。拆毁旧的房屋的价值，甚至在莫斯科拆毁更有价值的房屋，连同居民迁移费用，不超出 25%—30% 新建房屋的价值，在旧城内已有文化和生活必需的建设和技术设备，但在“新市区”是要新建筑这些设备的。

所以在“新市区”建筑文化，生活必须房屋和技术设备的费用，比较旧城拆毁和迁移居民的费用要多的，此外政府机关的工作人员，在半数以上是录用旧城内当地的人员。在新市区每个人员的眷属连同守护及交通员都要建筑住房。

当讨论改建莫斯科问题时，也曾有人建议不将他改建而在旁边建筑新首都，联共中央全体大会拒绝了 this 建议，我们有成效的

实行了改建莫斯科。

只有在承认北京市没有历史性和建筑性的价值情形下，才放弃新的建设和整顿原有的城市。照我们的见解北京市是足够美丽的城市，有很美丽的故宫，大学，博物馆，公园，河海，直的大街和若干其他贵重的建设，已是建立了装饰了几百年的首都。建筑良好的行政房屋，来装饰北京的广场和街道，增高新中国首都的重要性。

3. 北京市设有设计机构的组织，有建筑师十五人，其中仅有五人能设计四、五层的房屋。为了加速设计工作和吸收大批建筑师，以便选征建筑行政和住宅房屋的设计，同时市政组织设计机构以便绘制施工图样及其他有关设计的文件，并由设计者领导这个工作。

关于建筑行政房屋我们认为所选征的设计，要适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纲领内所指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文化教育为新民主主义的，即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教育”的要求。

新的房屋要合乎现代的要求及技术发展的条件，在新市区建筑一——三层的房屋是不经济的，房屋层数越少，对下水道，自来水，道路等建设的费用及管理的费用越多。

第一个改建莫斯科的总计划内，建筑的房屋，最少是六——七层，减高层数时要看街道的宽度确定。

4. 为了建筑上述规模的行政住宅房屋，在二年内需要有一万至一万二千名建筑工程工人。由建设局得到的了解，是北京市有二万的建筑工程工人，其中有六千名是熟练的工人，所以建筑工程所需用的工人是有保障的。

现在北京市有一百八十五家营造厂，其中有经验建筑四——五层房屋的仅有五家，但是没有任何建筑工程所需要的各种设备，除利用这些营造厂外，最好将市内现有的国营建筑公司，“华北”、“永茂”和“新市区”等三处的人事调整并增添设备，并且研究在工

业部也成立建筑公司。

5. 为了建筑四万平方公尺面积的行政房屋和八万平方公尺面积的住宅房屋,按照苏联的标准需用七千一百万块砖,三万八千立方公尺石头,二千吨以上的五金材料,十万立方公尺的木料,和其他建筑材料。存〔在〕北京市区有两座国营砖窑,每昼夜生产七万块砖,山场自然石生产三十立方公尺,石灰窑每昼夜产石灰五十吨,必须开始扩大砖和石灰生产量三倍,石头生产量四倍,并且成立木工厂,刨制木料,制造窗木,门木,顶棚木的工作,每年的生产力四万平方公尺。

为了加速工作效能,需要使用简单的机械:混凝土搅拌机、混合机、洗石机、回转节、碎石机、量角规、滑车、起重机等,国家建设机构必须准备这些机械。

6. 北京市将来的人口增加,是因为工业发达和高等学校的增加。我们当前要解决的问题,是北京工业的建设和工业区的位置。我们不是赞成大城市人口的增长,不加以范围的限制的,因为社会主义的制度,是在大城市中避免集中过多的人口,国内各地的工业予以平衡的分布。一九三一年七月联共党中央会议讨论社会主义的改建莫斯科问题时,放弃企图扩展对于“赶上并越过资本主义的国家”口号的立场,适用在城市的规模上。所以改建莫斯科的总计划中,莫斯科的人口增加,限制在五百万人的范围,那个时候莫斯科已经是苏联的大的工业中心,全人口 25%以上已在大工厂工作。

北京市的居民按社会成份的分析,工人占 4%,大部居民不是生产者,而是些商人和服务人员,有大批的失业和半失业的居民,所以我们认为北京市建设工业工作第一步要有社会政治的意义;第二步是自然长成而增加之人口,失业和半失业的居民予以工作;第三是为了保证工业部的计划,要利用现有的科学研究院的实验

场。

7. 选择工业区域的性质,要适合一般的经济的意义(利用地方的天然的富源,运输,富余的人力等),同时也要研究不失掉城市的齐整的意义。不希望因工作而污秽了城市的空气、水和地区,更不希望有爆炸性和水灾危险的企业。

8. 按北京市现有的形势,已有布置建设工业的区域,最适宜的地区,我们的意见是因下列的意义,工业区布置在城东南的区域。

甲、现有发达很好的铁路,土路,石路的交通运输。

乙、风的方向是由西北刮向东南,可保市中心区不受有害的烟、瓦斯、炉灰的影响。

丙、现有的通惠河,可将工业上的污水泄出城外,相反的工业区域建设在另外的区域,需要研究将污水引泄到城外的办法。

9. 发展和整顿北京市的障碍,最基本的是土地问题,北京市人民政府管辖下,城内的土地,没有建筑的,仅有 6.8 平方公里的土地,不用谈莫斯科所有的土地全归国有,就是欧洲的大城市中没有一个城市有这样少的市有土地的,北京市人民政府应研究尽可能的扩充市有的土地。

附 三：

市政专家组领导者波·阿布拉莫夫 同志在讨论会上的讲话

梁教授(指梁思成——编者注)曾发表过几项很有意义的意见,对于这些意见让我来发表一些意见。

(1)梁教授曾提到:中心区究竟是在北京旧址还是在新市区的问题,尚未决定,所以对各区域的分布计划工作,为时尚早。

市委书记彭真同志曾告诉我们,关于这个问题曾同毛主席谈过,毛主席也曾对他讲过,政府机关在城内,政府次要的机关是设在新市区。

我们的意见认为这个决定是正确的,也是最经济的。

行政中心区迁移能变为怎样一种情形呢?

那是要建筑为机关用的房屋和工作人员的眷属住宅。你们也是这样设计,收获是什么呢?

譬如陈工程师(指陈占祥——编者注)和齐工程师都是在政府工作,齐工程师在城内有住房,陈工程师没有住房,他才来到北京不久。你的建议是在城外建筑二所房屋来替代一所房屋。城市中心区移出城外,就是承认市内一百三十万的人口对政府没有益处的,在哪里建筑房屋比较经济,在城里还是在城外?

当然建筑一二层的房屋，不要自来水、下水道、电灯、电话、道路、学校、医院、浴池、剧院、电影院、商店，在城外是比较经济的。

在苏联设计城市的建筑经验中，建筑行政住宅的房屋不能超出建筑城市全数经费的百分之五十。其余的百分之五十是使用在城市技术设施（我是说自来水、下水道、道路及其他现代城市中应有的设备）和一般公共性质的房屋建筑（学校、浴池、商店等）。

我们在莫斯科拆毁房屋（比较这里更有价值的房屋）不超出新房屋的建筑全数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二十五，这里还算入为拆房迁移的人口建筑的房屋费用。

在城内已有现成的上下水道等的设备及必需（学校、医院等）的设备，一部分政府工作人员已有了住房，为什么为了解决这问题而耗用了余外的金钱。

我们也有过这样建议，将莫斯科旧城保存为陈列馆，在他的旁边建设新的莫斯科，被我们拒绝了。并将莫斯科改建。结果并不坏。

拆毁北京的老房屋，你们早晚必须做的，三轮车夫要到工厂工作。你们坐什么车通过胡同呢？

北京是好城，没有弃掉的必要，需要几十年的时间，才能将新市区建设如北京市内现有的故宫、公园、河海等的建设。所以我们对于建设行政中心的问题是完全清楚的。

(2)梁教授指出将住宅区划在城东北或东方，离中心区远，要行走长的时间。但这是为了工业区的工作人员的住宅区。一般的情形是城市发展，距离中心区就要远的。这是不可避免的，尤其是建筑少层的房屋。但是要将道路和运输改善。

(3)梁教授说在工业区和住宅区没有标示栽植绿地的地方。在这张图没有标示的很多。道路也没有标示，这不是设计更不是略图，这是城市各种区域分配的标明（工业区，住宅区等）。

(4)关于城郊乡村发展的问题，这不是主要的问题。首先解决

城市计划,然后再作乡村及其周围的发展计划。主要的意义要看农业发展的方向。城郊的农民要耕种城内所需用而由远处输运困难的食粮。大米、小米、高粮〔粱〕、玉米容易由其他省份输运。新鲜的菜蔬水果的输运比较困难而又昂贵。此外并不希望耕种,而将城市附近变为泽地的稻田。

(5)我们同意梁教授所说需要利用旧有传统的建筑,但适合现代的技术和新的要求。这完全正确。

(6)我所了解的,梁教授是建筑二三层房屋的拥护者。在我们苏联的经验和所作的统计内证明;五层房屋是最合算的房屋。(如果建筑生活必需的设备在内)一平方公尺的面积的价值是最便宜的。其次是八九层的房屋。我看不出在天安门广场要建筑二三层的房屋而不建设五层楼房的理由。在莫斯科克林姆宫附近开始建筑三十二层的房屋,但克林姆宫并不因与这所房屋毗邻,而减色。为什么北京不建筑五六座十五到二十层的房屋。现在城内没有黑夜的影像,只有北海的白塔和景山是突出的。为什么城市一定要平面的。谁说这样很美丽?

中国旧技术只能在人工筑成的假山或山上起造比城还高的房屋。我相信人民中国的新的技术要建筑很高的房屋。这些房屋的建筑将永久证明人民民主国家的成就。

斯大林同志说过:历史教导我们,住的最经济的方式办法,是节省自来水,下水道,电灯,暖气等的城市。

梁教授认为建筑房屋不要方向朝北,取暖的问题太不合算,你怎能看出房屋都向北呢?应当建筑朝南的和朝北的,当中是甬道,将来建筑的房屋就像市政府现在的房屋。

梁教授对于在美国的联合国建筑物的暖气设备所为〔做〕的估计,是徒然无益的计算。全世界的城市内房屋建筑的方向朝南,朝北,朝东,朝西都有,在你们国内也是这样。

在东长安街和天安门建筑房屋停放汽车的地方问题，你的意见是正确的，但是停放汽车用的地方只要想办法就会够用的。正确的办法是设计改筑街道的另一方面，坏的房屋将来要改建移动，完成上部的建筑或改建他的正面。

我不同意梁教授的意见是所有建筑的窗户都朝著南方。这只能在北极，实确〔确实〕能节省冷气的设施的用费，但暖气的设备则超出很多的用费。房屋的正面方向要随着街道的方向，可是街道的方向在你们这里东南西北的都有。

我们很满意中国建筑学家和北京市的博识家梁教授同意巴兰尼柯夫同志报告的原则，我也相信技术上的问题，我们意见是一致的。

王教授问对于作总计划是怎样的作一般的准备计划工作。

我讲一讲我们是怎样进行的计划工作，那便可以清楚了。

成立很多的委员会，例如：

专门研究确定的人口增加委员会

地区研究委员会

工业发展研究委员会

电力供应研究委员会

燃料及瓦斯供应研究委员会

上下水道研究委员会

城内道路交通研究委员会

铁路运输

水路运输

建筑面粉厂、面包厂、牛奶及肉类等。

建筑库房、谷房、冷房及有关城市人民需要的企业，住宅、学校、医院、电信（邮政、电话、电报、无电线〔线电〕）绿地等的房屋。

各委员会由总会领导，总会的主任委员就是市长；委员会由市

政府总建筑师,城市工作计划委员会主任委员(就是你们的财经委员会)等人组成之。

所有委员会都是由各部院及市政府各局的专家所组成,他们依照自己的科门研究问题,研究并解决各种不同的问题,应统计十年的建筑规模,计算新的必要经费,新技术和各种必要专门人员的数量。

主要问题解决的关键是在工业的发展和人口的数量,这些问题由上级指示解决,在莫斯科已停止建设新的工业建设。

这样可以限制外省的人到莫斯科,而不使人口增加,每年自然长成而增加的人口,统计生出和死亡的人口,便不难计算出。

很多问题是依政治的方向来决定的,譬如政府决定了必须学习四年的教育制度改为七年的制度,在这里就能核算出来,要增建若干学校;很多问题要依整个人民经济发展的计划来决定的(巴兰尼柯夫同志已举出莫斯科一伏而加运河的例子),作了很多平衡的计算,譬如决定了建筑的规模,要计算需用多少砖,在能作出建筑新砖窑的计划,在建筑时对燃料耗用也要合理的研究等。每个委员会工作,是由研究现时代的形势来作起,在自己的部门中研究世界的大城市在技术上有什么新的出现,曾成立有建筑计划事务所,研究怎样放宽街道,那〔哪〕里建筑大的行政房屋,哪里开辟水园和穴洞。

最后作成红线,就是新房屋建筑线,各委员会的工作,都互相联系着。

现在莫斯科正在制作新的总计划,明年可能公布总计划工作的结果,我们期待着它对中国的同志们改建自己的首都工作是有利益的。

(翻译 艺文彬)

附：

建国初期的北京城市建设

张 威

1949年10月1日，中央人民政府发布公告，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而北京作为新中国的首都，它的城市建设就自然提到议事日程上来。早在1949年7月6日，北平市人民政府就为计划建设新的北平市，设置了“北平市都市计划委员会”，专门负责办理北平市都市计划之调查、研究、设计、制定；草拟与都市计划有关的规章；宣传并指导都市计划之实施。建国后，“北平市都市计划委员会”随即更名为“北京市都市计划委员会”，着手进行首都的规划工作。

在建国前后，有不少专家学者对北京的城市规划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在制定科学的城市建设计划、掌握有关城市情况资料、限制过度集中的人口、计划城市工业建设等方面，这些专家学者普遍达成共识，但在行政中心区位置的确定问题上，存在着较大的分歧。梁思成、陈占祥、林徽因等力主将月坛到公主坟之间适当地点设为首都的行政中心区，其原因除建立一个有现代效率的政治中心外，还因为北京这座历史名城，作为封建王朝的故都，有许多旧日的建筑已成为文物，必须在保护之列。而以苏联专家巴兰尼克夫、阿布拉莫夫为代表的另一派则建议，将行政中心设于原有城区

以内,原因在于古都北京经明清两朝 600 余年的建设已成为具有相当规模的,足以代表中国风格的世界名城,并已具有城市生活所必需的设备,在这个基础上继续建设,可以利用已有的设备,节省建设的经费。虽然此后北京的建设,是采取了阿布拉莫夫、巴兰尼克夫的方案,但对北京古建筑的处理问题,一直是分歧的焦点。1952 年 8 月 11 日至 14 日,北京市第四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在这次会议上,有很多代表赞成拆除三座门,并进一步要求拆除北海公园前面和东四、西四的牌楼,但以梁思成、林徽因、老舍等为代表的教授、高级知识分子及一些工商界人士却极不赞成,他们要求保存劳动人民创造出来的伟大艺术。在建国之初,百废待兴,北京城其他的市政建设正在进行得热火朝天、紧锣密鼓,建筑材料、工业器材运输量极大,北京古城的城墙和牌楼等严重阻塞了交通,成了“拦路虎”。1953 年 5 月 4 日,北京市委就改善阜成门、朝阳门交通办法,请示中央,提出了两种解决方案。一是保留阜成门、朝阳门的城楼,在两侧开豁口,拆甃城两翼,交通取弯道通过。但这种方案浪费极大,仅通过的行人、自行车、三轮车,每天多走的路程即达 4051 公里,相当于北京到广州往返一次的距离,一年多走的路程则相当于从北京到莫斯科往返 92 次。另一种方案即是把阜成门、朝阳门城楼及甃城统统拆掉,交通取直线通过,同时要求拆除东四、西四、帝王庙等处的牌楼。5 月 9 日,周恩来起草了中央复北京市委的批示:同意北京市委的第二种方案,并同意将东四、西四、帝王庙的牌楼拆除,但要求北京市委进行这项改善工程时,必须进行一些必要的解释,取得人民的拥护。

虽然对古建筑的去留问题,北京市委乃至中央的态度一直比较慎重,但对北京市的其他基本市政建设,却是大刀阔斧,竭尽全力。北京虽是举世闻名的古都,但经过数年的战乱,在建国之始,其市政建设、生活设备还很落后,加之被定为首都后,人口密度急剧

增大,造成了房屋恐慌。对此,北京市全面展开修整下水道、自来水、道路桥梁,修建房屋,开始了大规模的市政建设。到1951年底,已使北京的市政建设,包括卫生条件、交通条件、居住条件三方面,有了明显的改善;实施新的供水方式,增加自来水的供应;解决了城、郊各区积水地区的排水问题;修建、养护道路桥梁;初步缓和了房荒。对北京市的这些基本设施的建设,中央给予了高度的重视和大力的支持。1951年2月13日,北京市委为解决房荒问题,提出了几项解决办法,并请示了中央。2月18日毛泽东在这份报告上亲笔批示:“北京市委所提组织公私合营的房产公司,修建房屋解决房荒的计划,各大城市凡缺乏房屋者均可仿行。现在大城市房屋缺乏,已引起人民很大不满,必须有计划地建筑新房,修理旧房,满足人民的需要。”虽然在1950年10月19日颁布了《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市政建设使用郊区土地暂行办法》,但由于北京市建设的铺开,计划建筑面积很大,市政工程和占地数量也随之扩大,因而在占用农民用地方面,仍发生了一些问题,引起了一部分农民的不满。针对这种情况,北京市委提出了一些解决措施,并于1953年5月9日将这一报告同《关于改进北京市今年建筑工程的意见》一并上报中央,中央在5月27日做了批复:同意北京市委所提的各项意见,同时,决定授权北京市委重新审查1953年度所有各部门在北京市地区的建筑计划,根据需要与可能的条件加以安排;党、政、军、群凡在北京市范围内进行建筑工程者,均须服从北京市委的统一领导;制定改进建筑占地的具体办法,责成各有关部门严格遵守;并希望北京市委能够提出一个城市规划的草案交中央讨论。在中央的敦促下,北京市委于1953年12月9日将改建与扩建北京市规划草案和规划草图报送中央。

根据毛泽东的指示,今后几年内应当彻底改变北京市的都市面貌。1958年4月10日,周恩来主持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了这

个问题。4月14日，周恩来根据会议商定的意见，致信中共中央，提出了如下建议：今后每年由国家经济委员会增加一定数量的市政基本建设投资，首先把东、西长安街建设进来；今后中央各机关所在北京市、郊区内的办公用房和干部宿舍，除中南海地区范围以外，一律交由北京市统一管理、调剂和分配；在进行建设的时候，要注意布局的合理和集中，不要过于分散；同时，要注意和长远建设规划相结合，应当建筑什么，哪些应当先建筑，哪些应当后建筑，建好以后又如何使用，都要有明确的目的性；东单通往建国门的马路，要在今年拆通，请北京市列入今年的计划和着手进行。这一意见不仅指出了北京城市建设的投资、管理和使用问题，而且阐述了北京城市建设的布局、规划及分清先后、缓急的原则。5月29日，中央指示北京市委并各中央部委、国家机关各党组：同意周恩来的意见，请遵照执行。根据这一原则，北京市委在1958年6月23日，向中央报送了北京城市规划初步方案，并送上《北京建设总体规划初步方案的要点》和《北京市1958—1962年城市建设纲要》，对北京的城市性质、发展规模、城市布局、城区改造及工业、文教、科研、商业服务业的分布、公路铁路交通、市内公共交通、供水排水、治河整沙、供电供热等方面提出具体的规划，并逐步建设完善，加之1959年国庆十周年十大建筑的落成，现代化的北京城初具规模。

接管城市政策的转折

陈 用 文

解放战争前夕，我们接管城市的政策有一个从“搬运”到“保存与发展”的转折。作为当事人，我亲身经历了这个过程。

—

我原是中共中央职工运动委员会的工作人员。1945年党的七大后，中央为争取全中国的解放，派许多干部到东北和大后方重庆。我们职工运动委员会只剩下陈希文、李颀伯和我3个人。我们没事干，也要求下去，给当时中央分管职工运动委员会的任弼时打报告。任弼时说，你们都要出去，但机关也要留人，你们商量商量，谁走？我们争着走。最后，任弼时指着我说，就你年轻，你走吧！给你派一个助手，到晋察冀去搜集解放大城市的经验。1945年冬，我按照任弼时的指示，到了张家口，为中央搜集新解放大城市工人运动的经验，同时参加地方工作，任晋察冀边区总工会秘书长。

1946年11月，在傅作义的不断进攻下，张家口失守。我们在撤退前，聂荣臻交给我一个任务，那就是带一个工兵连和两吨TNT去炸下花园发电厂。下花园发电厂离张家口100多里，负责张家口的供电，是当时比较大的发电厂。我接受任务后，聂荣臻严肃地对我说，给你炸的命令你再炸；否则要你脑袋。我在下花园发电厂附近等了半夜，也不见命令来，内心十分焦急。我于是连夜到

离下花园不远的前线指挥部去找晋察冀军区参谋长耿飏，他也作不了主。我又找了驻在下花园负责地方工作的陆平，他让我回去等着，他与上面联系。我回去后不久，陆平的电话就到了。等我们炸完，天也亮了。

炸完下花园发电厂，我便带着厂里的所有技术工人进到山里，同晋察冀中央局秘书长、边区工业局局长兼党委书记姚依林会合。这以后，我就参加了边区工业局的领导工作，任工业局党委委员、军工会秘书长。

1947年2、3月间，阳泉解放，姚依林带我们去接管。我们先住在杨得志的司令部，冒着炮火进了阳泉。解放战争初期，我们力量弱小，物资缺乏，“一切来自前线”，因此，“抓一把”的游击思想严重，接管城市采取的是“搬运”政策。我们接管阳泉也执行了这一政策，晋察冀、晋冀鲁豫两个根据地都派民兵来搬东西，凡能搬的都搬走了。农民也进城“趁火打劫”。那时，我是阳泉工矿交通管理局局长，根本无法组织生产，只是用带来的钞票给工人发工资。

当时，阳泉十分乱。晋察冀财办主任柯庆施来阳泉视察，见谁搬东西都让搬，就问我有没有账，我说没有，他苦笑着批评我，“你真是个败家子，不懂管家，这些我都是要算钱的呀！”阳泉打下后，朱德总司令也曾来视察，并发电报向中央汇报了阳泉的情况。

此后不久，我就收到中央要我回延安汇报工作的电报。可是，就在我打点行李准备出发之际，由于国民党军队对陕甘宁解放区的重点进攻，党中央撤离了延安，并发来电报，要我暂缓离开晋察冀。1947年7月，刘少奇受命在西柏坡组建中央工委，并任书记。我听说后，给他写了一封信，问中央让我回去有什么事。刘少奇接到信后，就发来电报，调我去了西柏坡，到中央工委工作。

二

我到西柏坡后,先参加全国土地会议,帮助中央工委书记、华北财办主任董必武向来参加会议的各大区负责人搜集各大区的财经情况。土地会议后,就留在了华北财办研究室工作。1947年11月石家庄解放后,董必武决定派一个工作组去搜集那里的财经情况,要我参加。11月17日,在即将出发前,董必武召集工作组全体人员开会,布置任务。会议刚开始,刘少奇突然来了,问在开什么会?他看见我也在,就说,你也去呀,你去就留在那里搞工会,不要回来了。他没有落座,手里夹着点燃的纸烟,在房间里边走边说,谈了他对石家庄工作的一些想法。

石家庄是人民解放军反攻后解放的第一个大城市。解放后,一些部队和地方负责人仍沿袭过去的“搬运”政策,并把农村里的习惯作法搬到城市里来,出现了清算斗争资本家和工人分厂等现象。刘少奇针对这些现象,对石家庄工作提出了“保存与发展”的方针。他说,“这里和我们在农村搞的一套,完全是另一个问题,是党进入大城市后遇到的新问题。”他说,石家庄永远是我们的了,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要长期打算,一切都这样做,就不会犯大错误。

他提出,在城市中的政策,一切归根于如何维持生产。我们进城毁掉很多东西,是错误的。分东西给老百姓的大施恩泽的神仙主义也是错误的。现在不是打游击,维持起来要生产,不可把农村的政策实行在城市里,也不可把游击战争时期的政策用在今天。不要分工厂,分商店。资本家的东西是我们大家的生产机关,如果分掉,那就要饿死许多人。

他说,建立新民主主义的社会基础,必须号召工人来做。现在,工人在革命中还未尽力量。现在是军事共产主义时期,要维持生活

就要做工。现在工人阶级要牺牲一切。工会要发动工人起来，比赛似地来生产，无条件地为生产服务。

他认为，我们接管张家口时为了同国民党争工人，实行高工资、高福利，是错误的。是内地（即根据地）迁就外地，还是外地迁就内地，现在要决定。不然农民会扯脚。工人要靠自己劳动来救人家，与人家共产，而不是共人家的产。工人一个人赚出99个人的财，交公，社会才能发展。工会要检查一下，里面（即根据地）的工资要低，否则，外面就不好办了。现在世界上都是战时工资，我们的工资比社会主义高，人家有剩余，我们还要赔。

他指出，城市里的房子可以借给工人住，不是归他们私有，将来要没收，慢慢归公。城市商人慢慢会被贸易公司挤掉，社会主义道路就是这样的。这些道理要与广大工人说通，这样他们才会努力工作。

他说，石家庄是一定要大发展的。分光是失败主义。现在全国都要胜利，是乡下搬到城里，不是城里搬到乡下。乡村与城市是统一的。城市不破坏，要组织生产。这不是为了资本家，是为了自己。

刘少奇说到这里，告诉我到石家庄后要立即给市委的同志传达他的这些意见。11月19日晚上，我一到石家庄就在防空洞里，有人给我提着马灯，在马灯下，向市委的同志做了传达。第二天晚上，我又在石家庄郊区向驻石部队的干部做了传达。

刘少奇对石家庄工作的这个指示，我当时记在一个破旧的笔记本上，并且在“文化大革命”以前一直珍藏着。“文化大革命”十年浩劫中，我的家多次被抄，这个记录着刘少奇工作指示的笔记本也被没收。后来，我被下放到宁夏五七干校，在那里他们退回了没收的笔记本。当时，为避免“运动”再来被抄，我把退回的笔记本全部当众焚烧了。但刘少奇的这个重要指示，我在焚烧前把它偷偷地抄在了一张纸上，至今珍存着。只是当时由于用的是沾水笔，抄时不

断地往下掉水,现在一些地方已看不清了,但大概的意思不会错。

刘少奇对石家庄工作的这个指示,根据全国将要解放的新形势,批评了我们过去接管城市的“搬运”政策,提出了“不要分工厂,分商店”,“维持起来要生产”的思想,这实际上是党中央在接管城市上从“搬运”政策向“保存与发展”方针的转折,是党中央制定新中国城市政策的起点。从此以后我们对新解放的城市开始实行“保存与发展”的方针了。

三

1948年8月,在哈尔滨召开了第六次全国劳动大会。党中央为起草这次大会的决议案,在4月把我从石家庄调回到西柏坡。当时主持起草决议案的是周恩来,具体负责的是李维汉,参加的除我外,还有齐燕铭、高文华、王翰、梁湘等。我们先去石家庄进行实地调查,然后回到西柏坡附近的李家庄(中央统战部驻地)住下来,按照周恩来提出的12个题目,逐章、逐节、逐项地进行研究,由李维汉写成文字并逐条研究,再送周恩来审阅后报中央电发哈尔滨。六次全国劳大的这个决议,吸收了石家庄解放初期的城市工作经验,明确提出了城市工作实行“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政策,这为相继解放的济南、北平等城市的接管工作指明了正确的方向。

1948年9月,济南解放后,党中央又派我去济南了解接管济南的经验。彭真还亲自给济南军管会主任曾山写了便条,要他给我帮助。我在济南呆了2个多月,考察了许多工厂。济南市委书记刘顺元、秘书长刘季平、市长徐冰给予我很大支持。市妇联主任张小梅亲自陪我到工厂调查。我随考察随写报告,由曾山转给西柏坡的党中央。

11月底,我完成任务从济南回到石家庄后,在那里给西柏坡的胡乔木打了电话,他告诉我中央已收到了我的报告,也讨论了。他要我接爱人(因战事紧张,我送她到乡下)后,随彭真去北平前线。可是我回来晚了,只好随中央政策研究室进到北平,并与他们在丰台分开,去了全国总工会工作。接管北平的工作我没有参加。

总之,从抗战胜利到全国解放前夕,党中央多次派我到新解放的大城市了解接管工作和搜集工人运动的经验,并聆听了刘少奇对石家庄工作的指示。今天我把这段亲身经历写出来,希望有助于大家清楚地了解党中央接管城市政策的转变过程,便于对这一问题的研究。

(刘荣刚整理)

建国初北京城墙存废之争

周 永 源

从北京市规划管理局 1953 年底成立的那天起,我就是这个局的副局长。最初还不叫规划局,叫做建筑事务管理局,1954 年底,才改叫北京市城市规划管理局,局长是佟铮。到 1983 年,我 62 岁时从规划局退了下来,此后我又在建筑艺术委员会、首都规划建设委员会挂了名。

彭真从北京解放到“文化大革命”前一直是北京市市委书记,市长换了 3 位,开始是叶剑英,以后是聂荣臻,后来彭真兼市长。北京一解放,还没有开政协的时候,党中央内部就定北京为首都。

历代建都都是大事。共产党进城了,马上要建国了,北京首都怎么建设,这是个大事情,彭真非常重视。1949 年 5 月,他在市委提出,要成立一个委员会,专门研究北京的城市规划问题。于是采取一系列措施,从各方面调人,成立了北京市都市计划委员会,仍沿袭过去的称呼。日本人、国民党在北京的时候,也研究过北京的城市规划,但没有专门机构,也没有研究出个什么名堂。都市计划委员会的规格很高,主任一开始是叶剑英市长,叶剑英走了之后,聂荣臻兼委员会主任,以后彭真亲自兼规划委员会主任。3 位市长都亲自担任规划委员会主任。很多大专家当副主任委员,像梁思成,清华大学教授,很有名的。侯仁之,北京大学教授。还有一些咱们北京市管城市建设的老局长、老同志都是副主任。

成立委员会后,大家就开始讨论、酝酿北京城市规划怎么做。

各方面意见很不一致。在城市规划这个重大问题上,可以说,每一个问题都有激烈的争议。在这些争议的问题上,彭真是正面的、反面的所有意见统统听,听完以后,拿出市委的意见。重大问题,都是他亲自主持研究,提出重要的指示,重要的决定,在市委那儿研究、讨论、通过后,报中央定下来。彭真亲自主持市委常委会,讨论城市规划的重大问题。彭真重视城市规划问题,很早就抓,而且亲自抓;在重大问题面前,一切意见都听,听完以后,作出决定,有明确的指示。彭真在北京城市规划的这两点上,给人的印象非常深。而我体会彭真对北京城市规划的贡献,主要也在这两方面。

北京解放初期,讨论北京城市规划的时候,有一个重大争论问题:到底新中国的首都是以旧城为中心,还是另辟一块地方建都?以梁思成为主的几位专家主张把旧城原封不动保留,因为旧城的建筑艺术十分完美,不能动,最好离开旧城,在西郊另外建新城,叫新北京。原来日本人在北京的时候搞了一些,修了两条马路,弄了几个小房子,根本没干成什么东西。解放以后,想在那个基础上建立新北京,把中央机关统统迁到西郊,另建一个中心。

那时中央机关、政务院有些部请了些苏联专家,市委请他们来研究北京的城市规划问题。苏联专家主张利用旧城,在旧城基础上加以改造,建设我们新的首都。第一个理由是:节约。新盖一个城谈何容易。在旧的基础上加以逐渐改造,利用旧的设施,那就便宜多了。而且旧城有基础,抛开旧的基础,另建新城,总是长期稀稀啦啦的,形不成气候。首都也不像个样子,各种设施不可能一下子都弄得很齐全。倘若利用旧城,投资可以减少。第二,旧城有基础,生活比较方便,莫斯科就是这个情况,在旧的基础上建立新城。

咱们市委领导恰好和苏联专家、中央领导的意见一致。我们总认为,离开旧城,抛开旧城,另建新城,总是不合适。定都北京,那就是北京。离开北京,还叫做北京吗?在这个重大问题上争论不休,

规划做不下去。因此就各提各的方案。梁思成、陈占祥等几个专家作他们的方案,另外又找了几个专家像赵冬日等等做一个方案,以旧城为中心、改建扩建北京。两方案作完后,市委加以讨论,请示了中央,大约在1951、1952年就定了下来。定下来后,都市计划委员会的专家们又作了两个整体规划方案,都是以旧城为中心,改建、扩建北京为方针,叫甲、乙方案,主要由两位老专家带着手下一些年轻的专家搞出来的。一个是以陈占祥为主的甲方案,一个是以朱兆雪为主的乙方案。两个方案成立后,到底用哪个方案,内部定不下来,争论很多。

在这种情况下,为了把这个问题弄得更好一点,彭真主持市委会议,决定成立一个市委城市规划的领导小组,以郑天翔为首。郑天翔那时是市委秘书长,以后当了书记,他亲自挂帅。领导小组设在动物园的畅观楼,所以又叫畅观楼领导小组,由市委直接领导。在小组之下,成立一个规划小组,找了专家,党员专家,这是一个很精干的规划小组,人不多。李准、陈干都是规划小组成员,具体作城市规划工作的。小组负责人是郑天翔、佟铮、赵鹏飞。这个规划小组成立后,在甲、乙两方案的基础上,综合它们的优点,作了整体规划方案,叫《改建与扩建北京市规划草案的要点》。这是1953年的事情。一开始,这是一个很粗的方案,原文还可以查到。方案最后报到了中央。

这个方案提出要以旧城为中心,改建和扩建北京。对旧城的态度,提出了一个方针性的问题。这都是彭真主持市委常委会决定下来的。我记得有一次在市委交际处开会,彭真主持研究,我也旁听。彭真很认真,和大家字斟句酌地讨论,可见他对草案是非常重视的。那个时候,刚解放不久,全国解放战争尚未完全结束,反霸斗争、抗美援朝战争,那么多大事情,在百废待兴的情况下,彭真亲自抓城市规划,对草案一字一句地抠,也是令人感动的。

记得草案中有这么几句话,我抄下来了:在改建与扩建首都时,应当从历史形式的城市基础出发,既要保留和发展它合乎人民需要的风格和优点,又要打破旧的格局所给予我们的限制和束缚。什么意思呢?就是决定要以旧城为中心,改建和扩建北京为首都,在这个方针指导下,对旧城好的东西要保留,而且要发展,这是毛主席所说的发扬传统,取其精华,弃其糟粕。我们建立新的都城,新的都城就要有新的建设,不能让旧城老的东西捆住我们的手脚。这条方针直到现在还有争议,有些专家还是留恋过去的东西。但正是有了这么一条方针,才有了后来天安门广场的改造,长安街的改造。

天安门广场的改造,是史无前例的。过去 11 公顷的地方扩大到 40 多公顷,后来建了人民大会堂、革命历史博物馆、人民英雄纪念碑,以后又搞了毛主席纪念堂,这是“文化大革命”的产物了。在那个时候,很多专家都说:没想到这个广场盖起来后会这么好!在讨论改造方案的时候,主张保守的专家们在会上说:广场这么大,不可想象!空旷得很,不像个广场的样子。盖起来以后,他们觉得还不错。东西长安街,过去是东单到西单,3.7 公里长,而且很窄。东单往东,西单往西,是小胡同,根本没有街道。我们拆了房子,修了马路,展宽了街道。改造后,东西长安街伸长出去了,东边到通州,西边到石景山,一共 40 公里,横贯了北京新的市区。以天安门广场为中心,这是一条主要的干道,也叫做东西向的轴线。原来旧城的南北中轴线:永定门—前门—天安门—故宫三大殿—景山—钟鼓楼,只有 8 公里长。新的规划把它延长到北郊、南郊,南郊到南苑。这条传统的南北中轴线和新的东西中轴线交叉,交叉点就在天安门广场。这个交叉大框架是新北京的大骨架,加上市区,形成了整个新城的框架。以后的二环、三环、四环,都是以天安门广场为中心。这个框架,气魄太大了。没有长远的眼光,这个构

架是不可能想象的。这是彭真和北京市委常委研究决定的。

我认为以旧城为中心,改建、扩建北京为首都这个方针是对的,很多专家对此有不同意见。但旧城改造也有失误。

第一是把城墙、城门楼都给拆了。其实这和大的构架没有冲突,没有必要都拆了。如果城门都留着,那现在的景象就不一样了。城墙也没有必要都拆了,那花费多大的功夫啊。把城墙拆了,那土往哪儿倒呢?--是在天坛那儿堆了个大土山,另外西北城角外头不是有个太平湖吗?硬是把太平湖给填了。

拆城墙,这是毛主席定的。在《毛泽东选集》第5卷上有:北京拆城墙,这是中央决定的。中央谁定的?毛主席定的。这个事情,一些人是有不同意见的,尤其专家们反对得很厉害。但是毛主席有指示,要拆城墙;那不是封建时代防备农民造反的防御工事嘛,又阻碍交通,拆了,都拆光。彭真很为难,当然,他不会向我们直接表示。但是在很多问题上,还是流露出来了。他曾三次要城市规划小组研究几个问题。第一是历史上北京市发大水的时候,有没有淹到过城墙根儿。彭真让我们研究,查历史资料。第二,能不能把城墙改造成为高架的快速路。彭真让我们做规划方案,省得再搞钢铁的高架道路。我们认为有可行性,做了好几个方案送给他。第三,拆城墙方便交通是需要的,因此有一部分城墙可以把它拆了。但是拆哪部分,留哪部分,你们研究一下。意思就是别全拆了。现在的德胜门留下来纯属侥幸。当年工程兵修地铁,说是等结构弄完了再拆,结果结构弄完后也没来得及,把它搁在那儿了。至于前门箭楼和正阳门城楼,是周总理亲自带队,围着城门楼绕了一圈儿,决定把它们保留下来的。改建旧城,把所有城墙都拆了,这是一个遗憾。只剩下3个城楼,两段城墙,已残缺不全了。

《改建与扩建北京市规划草案的要点》做出来后,彭真在1953年底又采取一个大的措施,成立城市规划管理局(一开始叫建筑事

务管理局)。有了规划,就按照规划管理城市建设。先规划后管理,步骤很细致、很周到。北京市城市规划管理局是全国第一个规划管理局。我记得刚成立北京规划管理局的时候,上海等许多城市都派人来学习。那时北京有些什么举动,别的城市都跟着学,北京在全国是走在前头的。彭真做了决定:一定要严格管理好,有了规划没有管理,规划是空的,是纸上谈兵。

我认为,北京和其他城市不一样有这么几点:第一,抓规划抓得早,其他城市很晚才抓规划。第二,有了规划后,马上就加强管理,其他城市管理跟不上。1953年,“一五”计划开始,北京的规划就有了,管理也跟上了。彭真的措施很高明。

《改建与扩建北京市规划草案的要点》上报中央后,中央没批。当时的国家计委对北京规划有一些看法。认为北京的规划考虑得太长远,长线太多,建设标准太高,我们经济上负担不起。这个规划草案的要点刚做出来的时候,还是比较粗的。彭真决定在1955年2月成立另外一个都市规划委员会(原来的都市计划委员会在规划局成立后就慢慢解散了),召集了很多专家,规模比都市计划委员会还大。郑天翔为主任,佟铮、梁思成、陈明绍是副主任,这是规划局的上级。又请了苏联专家小组到北京来,有10多个人,和中国专家详细地调查研究,在《1953年扩建改建总体规划草案》的基础上,再次研究制定新的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方案。

在大政方针基本不变的情况下,委员会对具体问题的研究更细致、更深入。对这个规划,彭真亲自过问,郑天翔也经常向他请示。从1955年到1957年,规划终于完成了,它的全名是:《北京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初步方案(草案)》,1957年6月上报中央。1956年八大期间市委还在东郊日坛的一个外国使馆(当时该使馆刚完工,尚未使用)举办了个展览。

1957年初步方案中提出了几个重要问题,都是由彭真定的。

第一个问题是首都城市建设的总方针，即 3 个服务：为中央服务、为生产服务、为劳动人民服务。现在改成 4 个服务，为开放、国际交往服务。对这个总方针的解释我记得在规划方案中有这么一段：从城市建设各方面来促进和保证劳动人民的生产和工作效率的提高，为工厂机关学校和居民提供生产、工作、生活的良好条件，以不断满足劳动人民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这个总方针和八大的方针是一致的。

在那个时候，市委很强调经济建设，强调生产，强调变消费城市为生产城市，这是和中共七届二中全会的方针相符的。所以彭真把北京的城市性质定为：北京既是个政治中心、文化教育中心、科学技术中心，又要建成一个现代化的工业基地。北京在解放前是典型的消费城市，手工业有限，和天津、上海没法比。解放后，北京工业发展很快。对政治、文化、科学技术中心大家意见是一致的，但把北京建设成经济中心、现代化工业基地，专家反对。另外，提出三线建设以后，国家计委也反对把北京建成一个工业基地，因为北京地处一线，这个争论很大。

搞工业，现在看起来，我个人认为是需要的，这是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的决定。但这个问题一开始考虑得不太周到，所有的工业，来了就搞，有项目就拉，拉得很厉害。对工业的搞法，我认为有 3 个问题需要考虑。第一，北京搞什么工业？第二，搞多大规模？用水、用电、用地、污染等问题，当时没经验，都紧张起来了。第三，在哪儿搞？在市中心搞，还是在城市边沿、郊区搞？这些都应该考虑的。在这些问题上出了很多差错、失误，甚至是错误。污染这么严重，缺水严重，能源消耗太大。以后彭真觉得这里有问题，提出：北京搞工业，要向高（级）、大（型）、精（密）、尖（端）发展。彭真在市委会上讲到这个问题时，很通俗地打个比方说：你们是当兵 10 年，老母猪赛貂蝉。不管好坏，不挑不捡，遇到项目就拉，拉个乱七八糟，

你们没见过世面。以后，市委考虑到中小型工业的建设，把“大”字去掉了。

第二个问题是要把长远的发展和当前的实际相结合，搞规划不能近视眼，不能仅看眼前，要考虑得长远一点。因此，在城市规模上，要给城市发展留有余地，文章不能作死。在标准上，不能仅考虑当时的需要，要看将来的需要，标准不宜太低，但也不宜过高，否则花钱太多。关于长远和当前怎么结合，要留有余地。比如说，马路要留得宽一些，当时也没有多少车，长安街规划时留了120米宽，很多干道100米、90米、70米宽。很多人尤其是一些专家反对大马路，因为大马路挤掉了小马路、小矮房，破坏了北京城原有的风貌。中央有些单位如财政部也反对，花钱多。计委也认为北京市委的手脚太大，把北京规划局叫大马路主义，大广场主义，大绿地主义。

但是北京市委还是坚持这个精神：一定要留有余地，这样就比较主动。拿建房子的标准来讲，彭真就批评过：“武大郎攀杠子，上下够不着。你们搞建筑标准，高不高，低不低，花钱不少又不好用。房屋框架、结构要大些，看得远些，得有厕所、厨房，装修可以简陋些，等有钱了可以再装修。”对照“文化大革命”期间搞的那些干打垒的房子，面积小不说，还没有厨房和厕所，很不好用。以后都拆光了，这是个很大的浪费。

第三个问题是：对旧城进行改建。很多专家主张不要改建以维持旧城的特色。彭真提出要把保留旧城特色和现代化建设结合起来。旧城主要有3大问题：它是封建时期建立起来的，而今我们处在社会主义建设阶段，它不符合当前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不好用，得改造；过去生产力低下，不符合现在的需要，维持那些旧房子，小马路已经行不通了，必须进行提高；旧城只有62平方公里，100多万人，要原封不动地保留下来是不可能的，社会要进步，城市总要发展，得与时代一同进步。但是改造又要保留原来传统的优

点,故宫、什刹海等被国家定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古迹要坚决地保留。旧的系统道路,横盘式格局没有改变,只是展宽了,保留了原来的优点,又适应了现代化的建设。

在建筑形式上,彭真也很注意。毛主席不主张盖大屋顶。天安门广场那时有个大屋顶,约3层高的小楼。毛主席说:那像个什么?不要盖那个房子。(但以后有一段时间大屋顶到处盖,由于屋顶重,柱子很粗,房梁很大,花费大。对于这种深基重盖,现代建筑是反对的。)彭真也反对大屋顶,他说,在财政困难的情况下,更要注意节约。那时中央某个领导曾提出:经济适用,在可能条件下注意美观。彭真很赞成这个说法,以后推广到了全国。当时批判复古主义,《人民日报》曾发表社论,批评大屋顶,这是毛主席主张的,彭真坚决贯彻。但他又很注意方法,对专家们很谨慎。景山中央军委大院盖大屋顶时,彭真表示不同意。批梁思成的时候,共有10多篇文章,彭真不让发,而是亲自找梁思成谈话,梁思成接受了他的意见。

第四个问题是要强调统一建设的思想。彭真1953年在市委提出“由内向外,由近及远,填空补白,紧凑发展”的16字方针。在此方针下,规划局每年提出用地计划。一五期间,北京城建竣工面积达到300多万平方米,但是没有形成一片完整的区域,星星点点,没有规模。由于用地分散,基础配套设施跟不上,马路跟着房子走,学校、医院不齐全,影响了居民的生活,市政建设非常浪费。大约到了1955年,彭真提出6个统一,即: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投资,统一建设,统一分配,统一管理。北京成立了统建办公室。百万庄那片房子就是在此方针下盖起来的。中央还有中央事务管理局,他们从中央要来钱后,委托北京市委盖房子,自己管理。但是对于统建,有人不愿意,他们认为盖了房子还要加上统一服务,担待的钱多不说,耗的时间也长。因此小部分能够统起来,大部分是分散建设。

到了1958年，“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开始了，北京也不能幸免，总体规划的修改受到了影响。但是成绩是主要的，北京工业就是在这个时候搞起来的。十大建筑就是北京搞的，彭真过问过，但主要是万里亲自抓，设计施工由北京负责。三年困难时期，规划停了，北京大搞调查研究之风。市委要求规划局对城市建设的13年进行总结。彭真指示，规划局提出了《北京市城市建设总结草案》，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发现了问题，如工业太紧，主要建设和配套建设比例失调等，这个总结为以后城市规划指出了方向。

（傅颐整理）

三 进 北 京 城

张 大 中

我第一次进北京(1949年10月前称北平)是1939年,到今年整整61年了。这中间,我两次出北京,又两次进北京。三进两出反映了我个人的人生历程,更反映了北京这座举世闻名的文化古城在不同时代的重大变迁。

初 进 北 京 城

1938年,我不堪忍受日寇的统治,从我的故乡德州跑到天津英租界寻找抗日组织,考入工商学院附中,参加了中国共产党的外围组织——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1939年天津闹水灾,学校无法开学,我转入北平育英中学读书,组织关系随即转来,在党的领导下,开始从事北平的地下抗日革命活动。

育英中学是美国教会办的,此时日本人还没有接管,没派日本顾问,但设了日语课,不过日语教员是学校自聘的,不是日伪教育局派的。所以关起门来,这里还是一个中国人的世界。这种情况给开展抗日革命活动提供了较为有利的条件。但是我初到北平,人生地疏,如何开展活动呢?只有广交朋友。我先后参加了校刊编委会,任文字编辑;育英中学大团契,负责宣传;育英剧团演出《水灾中的人们》,为天津灾民义演;查经班,读《圣经》;组织“细流社”,阅读进步书籍,出版铅印刊物《细流》。通过这些活动,我结识了不少同学。

1940年3月,北平城委的黄云同志介绍我加入了中国共产党。我先后发展了宋汝芬、袁德隆、王国华、饶毓善、王森昌入党,建立了党支部,我任书记,还联系了一批抗日积极分子,初步打开了育英中学地下抗日斗争的局面。通过组织介绍和我们在同乡、校友中的工作,把抗日力量发展到辅仁大学、汇文中学、大同中学、山东中学和我故乡的德州中学。我们班40多个同学中有潘超、韩叙、艾力农等9人经我们支部安排去了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参加了或公开或隐蔽的抗日斗争。

1941年暑假,我和育英中学的党员、抗日积极分子纷纷考入燕京大学。燕大早就有共产党支部,这时仍有十几个党员,是共产党员最多、抗日工作最活跃的学校。我入学100天,太平洋战争爆发,学校被查封,北平城委书记周彬和黄云派我去平西抗日根据地。当时我经房山县的片上村,穿过封锁线进入根据地时,心情非常激动,感到重新踏上了祖国自由的土地,恢复了中国人的自尊。当八路军的哨兵叫我一声“同志”时,我像长期分离又重新回到母亲怀抱的孩子那样,泪如泉涌。

1941年12月,我在平西抗日根据地见到中共晋察冀分局社会部派驻平西的负责同志钟子云,他派我返回北平配合黄云同志安排正被敌人追捕的天津城委书记顾磊(严子涛)和几个可能已被敌人注意的同志撤回根据地。我北越永定河,经过妙峰山,回到北平,执行了任务。1942年4月末,我按照组织的指示,到了晋察冀分局城市工作委员会(1944年改称晋察冀城工部),见到城委负责同志刘仁、刘慎之。过了“五一”节,他们派我到保定满城地区,配合张一峰同志开辟秘密交通线。从此开始直到1945年抗战胜利,我在这里的秘密交通站工作,实际上并没有离开北平,任务是和原北平地下党城委系统的党组织联系,接送城工部派往敌占区的地下工作人员,迎接知识分子到根据地参加抗日斗争。同时,我每年两、

三次化装潜入北平，传达指示，了解情况，研究和部署工作。据我了解，在晋察冀城工部领导下，自1942年以后，北平地下党的工作有了重大的发展。特别是1943年以后，敌人的兵力日渐削弱，在晋察冀军区司令员聂荣臻提出的“打到敌后之敌后”的号召下，开始了局部的反攻，填平封锁沟，扩大了根据地，从而使共产党、八路军对城市的影响不断扩大。从北平出来参加抗日的知识分子日益增多，经过保满地区秘密交通站的约有400人次。北平地下党的组织不仅党员人数增加，而且在严峻的考验中，形成了一支政治坚强、组织严密的政治力量，积极开展了地下抗日斗争，同时也为解放战争时期学生运动的蓬勃发展打下了基础。1945年日寇投降，晋察冀城工部长刘仁派我带领一批先遣人员潜回北平，通过地下党发动各种社会力量，准备里应外合配合八路军解放北平。但是由于形势的变化，任务也随之改变。我也奉组织的指示撤往张家口。12月16日我爱人安捷正要临产，我同她商量怎么办，她毅然地说：“组织上调你就该马上回去，生孩子的事不用你管。”17日清晨我离开北平。安捷在地下党员孙振洲托付的产科医生关照下，于19日生下一男孩。我再次回到北平时，儿子已经过了满月。

二 进 北 京 城

抗日战争胜利了，保满地区秘密交通站的任务完成了，晋察冀城工部正在研究以后的工作。我在张家口住了一个多月，写了工作汇报。

1946年2月初，刘仁同志找我谈话，让我回北平去，到燕京大学复学，先站稳脚跟，准备进行长期的地下工作。从内心说，我愿意留在根据地公开的战斗，长期地下工作到哪年哪月难以预计！但组织已经决定，我坚决服从。2月4日我又进了北平。回北平后，

陆续把我联系的所有的地下党组织转交给“北平学委”的负责同志，只身回燕京大学复学，再做一次大学生。在我站稳脚跟之后才接任了燕京大学党支部书记。以后随着学生运动的高潮迭起，我担任了北平地下党学委委员兼大学工作委员会书记。

此时的北平正在发生着重大变化：第一，《中美友好通商航海条约》的签定，使美国在中国攫取了许多特权。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的盟友摇身一变成了骑在中国人民头上的太上皇。这是饱受侵略的中国人，特别是青年学生最不能忍受的，反美情绪日益高涨。第二，蒋介石政府反人民的内战政策和派来北平的接收人员贪污腐化，大饱私囊，把接收变成了“劫收”。蒋介石政府反人民的面目暴露出来，人民反抗的情绪日益高涨。这两种情绪的高涨，孕育着新的战斗。

1946年圣诞节之夜，两个美国兵在东单广场强奸了一名北京大学的女同学，成为引发斗争的导火索。12月30日北平爆发了声势浩大的“抗议美军暴行”的大游行，并迅速发展到全国各大城市。当决定大游行时我特别激动，和同学们在燕京大学的宗教楼，制做标语、旗帜，通宵达旦。在游行时，我提了一个石灰桶，拿了一把扫帚，沿街涂写“GO HOME, U. S. ARMY”(美国兵滚回去)！好心的张永经同学，怕我掉队，跑过来打招呼，拍着我的肩膀说：“你表现不错呀！”我报以会心的微笑。抗议美军暴行像一颗巨型炸弹，炸开了当时笼罩在蒋介石统治区的沉闷空气，从此以后反蒋反美的爱国民主运动，此起彼伏，连绵不断。每次游行示威，我都怀着激情和同学们在一起并肩前进。1947年5月20日“反饥饿、反内战”大游行通过天安门时，我在游行队伍的最前面，通过游行指挥部中的地下党员，了解情况，注意同学们的安全。1948年，为营救师院（后改为师大）被捕同学“四九”大请愿时，我坐在北平行辕门前，和主持请愿大会的陶正燿保持着联系，观察事态的发展，保护同学安全。

大请愿一直坚持到深夜，激愤的同学们，几次呼啦啦站起来，呼喊着重要冲进行辕去，都被大会主席团劝阻了。大请愿的结果是，被捕的8个同学全部获释，请愿的各校同学没有受到残害，高唱着《团结就是力量》胜利返校。

我根据地下党秘密工作的原则，不能在学生自治会担任公开职务，每次运动高潮时，又要进城召开大学工作委员会，住在北京大学西斋项子明的宿舍里，了解各校和学联的情况，研究和部署工作，处理问题。因此也产生了一些有趣的误会。我和朱德勋、易有禄等同住一楼一层宿舍，平时一起谈论形势，很融洽、很投机。当我进城时，易有禄问我进城做什么去了，我说“回家看老婆”，他埋怨我只尚空谈，是光说不练的“天桥把式”，当面讥讽我，我只能嘻嘻哈哈，这就是朱德勋在《燕园忆趣》中写的“老易错怪老张”的故事。这些反映同学之间亲密相处的战斗生活，至今历历在目。

其实我的家是时聚时散的。我进北平后，曾先后住在西四大拐棒胡同、板厂胡同安捷的父母家里。我回燕京复学后，安捷考入中法大学，把不到10个月的儿子送入香山慈幼院，全家三口人分居3处。过了多半年孩子饿得皮包骨，大脑门、尖下颏，瞪着两只大眼睛，活像印度灾民婴儿。幸亏徐欣对安捷提出了“严重警告”，她说，“你们不把孩子接出来难道要把他饿死吗！”接出孩子，我们就住在三不老胡同秋粟的母亲宋玉洁伯母家里。家计不足，我就参加学生辅导委员会组织的勤工俭学，在燕大附中教历史课，有时到工地上扛木头。后又因形势紧张，安捷的父亲担心外孙遭迫害，他说：“你们跟国民党斗，不怕死，可不能让这孩子也跟着送命啊！快把他送出去（指去解放区）！”1948年初，安捷从北平经天津、沧州、泊镇、石家庄、正定，辗转千里把一个天真活泼、爱笑爱唱、善于模仿滑稽动作、两岁多一点的男孩送到了设在曲阳县境的托儿所。她为了尽快赶回北平，把儿子放在小朋友们中间，仅用了不足半个小时办完入

托手续就往回赶路。至于孩子会是怎样撕心裂肺地哭喊着找妈妈，她只能凭主观上去想象了。最使我遗憾的是限于秘密工作的环境，与孩子临别时一家三口都不能留一张合影，只给儿子拍了一张单人照。我们的家再次分散之后，我和安捷同在北平，却很少见面。

1948年10月，当时的华北局城工部长刘仁经学委通知我离开燕京大学，隐蔽起来，以应付解放前夕可能出现的更加紧张的形式。我离开燕京后，住在锦什坊街机织卫胡同，由周大澄、宋幼庚夫妇（我们都亲切地称呼二哥、二嫂）掩护，经关肇元介绍我在《新民报》做校对，夜间上班，白天开展工作。工作十分紧张，忙得赶不上吃饭时，就买一包花生米、几个烧饼，一边骑车，一边就吃完了一顿饭。在迎接北平解放指挥部和学委的领导下，发动、组织群众护校、护厂，调查研究，怀着无比兴奋、欢乐的心情，迎接了北平的新生——和平解放。

1948年秋的一天，我从海淀骑自行车进城，忽然有人在我背后拍了一巴掌，回头一看，原来是宋汝芬跟我开玩笑。我俩边走边谈，他说，快解放了，解放后干什么呢？我说当政治教员，现在宣传马克思主义只能秘密地讲，解放后可以登上讲台公开宣传了。这是我对未来工作的第一个向往，可是没有实现。1949年2月初，迎接北平解放的工作刚刚结束，我回到家里，二嫂说刚才听广播说你当部长了。我以为她听错了，第二天才知道，电台公布了中共北平市委青委的名单，我任青委委员、组织部长。这一干就是7年，先后担任了青年团北京市委副书记、第一书记。1956年调中共北京市委宣传部担任副部长10年，直到1966年发生的那场灾难。

解放伊始，我初到团市委，百业待兴，千头万绪，首先是创建青年团，把在学生运动中建立的民青、民联、民进等十几个党的外围组织的成员转为青年团员，主持青训班、暑期学习团等，为创建青年团培养骨干。其次是组织青年参加革命工作，动员青年参加南下

工作团、参加抗美援朝等等。当一批批北京青年满怀革命豪情走向各自的工作岗位,奔赴全国各地、跨过鸭绿江时,我和他们的心在一起跳动。

1953年,毛泽东提出青年团在配合党的工作中,要有自己的独立工作,要照顾青年特点。这一指示给了我们启迪。1954年1月,苏联展览馆(今北京展览馆)工区冬季施工最紧张时,涌现了青年突击队这一新生事物。在市委副书记刘仁同志的提示下,团市委抓住了这一新生事物,派副书记张进霖同志带着建筑团委的几个同志驻进了工区,同吃、同住、同劳动,现场了解情况,总结经验,同时把进展的情况及时向团中央书记胡耀邦和刘仁同志汇报。在他们的领导和关怀下,我主持以团市委的名义向北京市委和团中央写了报告,后又转报中央,党中央批发给全国各省市。从此,青年突击队的活动不仅在北京有了很大发展,而且在全国各地开了花,至今已经45年了,仍然长盛不衰,在各条战线上,特别是在急、难、险、重的任务中,发挥了青年人的突击作用。青年突击队活动的经验在于,它发挥了青年人精力充沛,思想敏锐,善于学习,敢打敢拼的特点,给青年团如何组织青年参加社会主义建设提供了一个新的思路和工作方法,使团的工作出现蓬勃生机。

在中共北京市委宣传部,我分管宣传、党员教育、干部培训、理论宣传和学习毛泽东著作、《支部生活》,还主编了《党的基本知识讲话》,工作繁忙而充实。

三 进 北 京 城

十年动乱时,我再出北京,而且出得干净、彻底。

我被关进秦城监狱,85岁的老母被赶回老家,与世长辞。安捷在怀柔县深山区劳动,长子本来是学军工的,受我牵连,改行在张

家口一个农机厂劳动，二子、三子分别在吉林、内蒙插队，两个女儿在黑龙江建设兵团。偌大的北京城里，我们全家8口人，竟没留下一个户口！

1966年，被隔离在昌平三堡（时称“反修堡”）时，我和市委常委兼大学部长吴子牧住在一个房间。吴的心情很不好，说党不要我了，以后怎么生活呀！我说别看现在咱们都臭了，总有一天会香起来的。吴说还会香起来吗？我说那么多人打成了走资派，能不香起来么。不久被揪回城内批斗，在最紧张时，我和安捷相约，不管压力多大也要挺住，绝不自杀，给儿女们背包袱，因为这么乱批斗不符合延安整风精神，不会总是这样乱下去的。

1967年，我和市委宣传部的宋柏、吕祖荫、夏觉在车公庄市委党校对过的一个煤厂里劳动，很快学会了蹬平板三轮，每趟可以拉400块蜂窝煤。12月30日，我正在考虑买些香肠跟孩子们一起过新年，专案组来了人，要我上他们的吉普车，说我被捕了，拿出逮捕证要我签字。我想这年月说什么都可以不算数，看都不看就签了字。吉普车开过清河、沙河，东行到了一座监狱，我才明白真的是被捕了。北平解放后，原地下党学委委员兼中学工作委员会书记杨伯箴常说：“大中，咱们俩真是‘福将’，都没有被捕。”我说：“我在抗日时期、解放战争时期连续做了11年地下工作，都没被捕，比你福气还大呢！”没想到现在被捕了，真是天大的笑话！

在狱中，住的是一间十多平方米的单身牢房，房角上还有一个墙上装着监视口的小小的卫生间。我想这里倒很安静，没有人随便来“揪斗”了，可以好好休息了，就躺在不及一尺高的木板床上，想睡一觉。警卫战士大声敲门，说“白天不准睡觉，坐起来！”这样，我就开始了7年零4个月的秦城监狱生活。

约有两年多的时间没有人找我谈话（行话叫提审）。时间长了，脑子里也产生过许多可怕的设想：病死、送北大荒劳改、判刑、处

决,这年月什么事都有可能发生。但是我坚信,我们党是马列主义的党,终有一天会纠正这个错误,回到正确的道路上。我的任务是保护好身体,准备着重重新投入建设社会主义的新生活。

单身牢房太寂寞、太痛苦了,我怕变哑,就高声朗诵我身边惟一的一本小红书——《毛主席语录》。警卫战士马上过来说:“不准念!”我说:“为什么?”他说:“你是反革命!”我说:“你有什么证据?”这样就同他吵一阵子,等他要采取行动了,我就不言语了。因为我的目的是练嗓子。

伙食很糟糕,而且不给开水喝,长时间吃熬白菜,从间下的白菜苗到第二年的白菜帮,碗里几乎不见油星,碗底却沉淀着泥沙。我消瘦了。病死、饿死在这里怎么办?我要活着走出去,说明真相,澄清是非,恢复我忠诚的共产党员的本来面目。同时,也想看到林彪、江青这帮人的下场。历史规律是无情的,兔子尾巴长不了。于是,我就在牢门下面的小方洞打饭时,多要窝头,有一次竟一顿吃了4个二两一个大窝头。

1972年8月,安捷带着长子康平来看望(行话叫探视)。长子关切地问,这里生活怎么样?我说比抗日战争时吃树叶好多了,不要挂念。你们要好好学习马列主义,读毛主席的书。在专案人员监视下,还能谈些什么呢?内心里,我最担忧的是儿女受牵连,遭到不公正的待遇,他们来日方长啊!

开始不给报纸看,只能在开着窗户时从院子里的大喇叭中听到新闻广播。1971年国庆节就没有再听到林彪拖着长腔讲话,我心里就明白了。1972年开始发报纸,还向我传达了林彪事件,问我有什么感想。我说这已是旧闻了,没什么感想。

安捷每年带儿女们来探望,送来大批书籍,有《资本论》、《马恩选集》、列宁的《唯物论与经验批判论》、《毛泽东选集》、范文澜的《中国通史简编》、任继愈的《中国哲学史》等等。我认真读书,特别

是《资本论》、提高理论水平,以待光明的未来。

我用监狱发的黄草纸、用水合着牙粉画了一个围棋盘,用安捷送来的糖果包装纸,分金色的、银色的捏成团做了棋子,自己和自己下围棋取乐。

高高的窗户每年开一次,关一次。天气很冷了仍敞开着。我因常患感冒引起了肾炎,先后被送进了第六医院、复兴医院,在专案组的监视下,进行治疗。

在邓小平同志主持中央工作的那个时期,1975年4月10日,我被无罪释放了,这样我又进了北京城。但专案组宣布的是,“事出有因,查无实据”,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实际把我挂起来,不分配工作。

直到粉碎“四人帮”以后,1977年7月中共北京市委任命我为《北京日报》党委副书记、副总编辑。好心的同志劝我,说那里是风口浪尖,不要去。我想越是风口浪尖越有工作可做。从此,我又满怀豪情投入了新的战斗生活。随着拨乱反正的深入发展和各项建设事业的逐步开展,我继续担任了《北京日报》社长等。

初到《北京日报》,工作确实很困难。那时原北京市委、原《北京日报》还没有平反,包括天安门事件等许多冤假错案也没有被平反,如何做起呢?就从这里开始,为落实政策,拨乱反正提供舆论支持,推波助澜,摇旗呐喊。开始《北京日报》重点报道了被诬为“旧市委黑典型”的南韩继大队、一渡河大队、天桥商场、首钢白云石车间、内燃机总厂等单位 and 这些单位的劳动模范的先进事迹,把这些红旗重新竖起来,原市委树立的典型都是红的了,市委能是黑的吗?接着重点报道了为迫害致死的原市委领导同志、劳动模范、专家学者举行追悼会的消息,发表了大批缅怀刘仁、邓拓、吴晗、李琪、宋硕等同志的文章,以激动人心的文字,冲刷着“左”倾思想的流毒。为天安门事件平反,阻力重重。《北京日报》以《悼念周总理

有理,反对四人帮有功》做标题,从1977年8月到10月,及时报道了仪表局、机械局、崇文区、朝阳区等为在天安门事件遭受迫害的同志平反的消息,整版地发表了天安门革命诗词选,为平反制造舆论。

《北京日报》的工作是繁重的,报道涉及各个重大事件和北京工作的方方面面,内容十分丰富。我在工作中向同志们学了不少东西。胡耀邦同志任中宣部部长时,我向他汇报过《北京日报》的工作,他说,“办报就要这样办,这样办就可以了。”以后他还对《北京日报》的几篇评论文章做了批语,给予了肯定和表扬。

1982年,我被任命为中共北京市委常委、宣传部长。自1966年被赶出市委,至此已度过了16个春秋。在那以后我又担任了秘书长兼市委党校校长,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顾委常委等。

当时的市委书记段君毅同志强调首都要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放在更突出的地位,在全市部署了为人民服务的讨论,意在清除十年动乱制造的消极影响,端正工作作风,建立优良秩序、优美环境、优质服务,要我兼任北京市“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主任。此时,与兰琼、陈向远等同志通力合作,重点抓了“门前三包”(包卫生、包绿化、包秩序)。这是一种权利与义务相统一的地段责任制,是全市人民和各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广泛参与治理的有效形式。在向中央“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汇报并取得肯定后,我在《人民日报》发表文章,做了介绍,许多省市派人来学习这一经验。我想,坚持“门前三包”并根据新情况加以发展,现在仍然是十分必要的。

1985年以来,我参加了学术理论活动,担任了北京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主席和几个学会的领导职务,主编了当代中国丛书北京卷一《当代中国的北京》、《解放战争时期北平学生运动史》、《没有硝烟的战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北平地下党抗日斗争纪

实》、《党的基本知识》、《企业文化论》、《走向企业化管理之路》、《市场经济与企业文化》等书籍,撰写了几十篇论文。今年我已经80岁了,要继续努力,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做些有益于国家和人民的工作。

彭真和北京的城市建设

—— 访 马 句

傅 颐

记者:马句同志,您在50年代曾任彭真同志的秘书,这一阶段也正是北京开始城市建设的时期,有关城建的许多大政方针都是在这个时候出台的。所以,我们给您出了个题目,请您谈谈彭真和北京的城市建设问题。

首都行政中心的争论

马句:1949年5月,北平成立了都市计划委员会,聘请了著名人士梁思成、侯仁之、王明之、戴念慈等当委员,叶剑英、聂荣臻、彭真先后当市长兼都市计划委员会的主任。彭真在那时候就提出:保护北平的文化古迹与首都的建设相结合。

记者:怎么结合?这是最关键的问题。

马句:对了。最大的一个问题就是行政中心的位置问题。当时对北京城建规划尤其是对北京城市中心的问题上有两派意见。一派主张原封不动地保留旧城,发展西面城郊,建立行政中心区。这派的代表人物是北梁(思成)南陈(占祥)。陈占祥原是中央大学建筑系的教授。梁思成和陈占祥认为北京城是国宝,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壮美的城市,应该原封不动地保存。凡是城墙之内的建筑都不要拆除,把它变成一个历史博物馆。新的京城,建在公主坟以东,月

坛以西。日本人占领北京时曾在这个地区建了一些楼房，所以北京老百姓叫“新北京”。争论的焦点就在这儿。

梁思成、陈占祥很积极，加上梁思成的夫人林徽因，她是举双手赞成梁思成的建议的，好多还是她的意见。梁思成、陈占祥还作了规划。

记者：规划提出的具体时间是1950年2月。梁、陈二人合写了一份相当详尽的关于中央人民政府行政中心区位置的建议书，他们还将建议书印了100多份，送给中央人民政府和北京市委及北京市人民政府的领导同志。可是他们的建议没有被采纳。

马句：有许多专家如朱兆雪、赵冬日等人不赞成梁思成、陈占祥的意见，认为应该以旧城为中心，改建、扩建旧城，他们也提出一个城市规划方案。苏联专家也不同意放弃旧城、在“新北京”另建新城的规划。

记者：苏联专家什么时候到的中国？

马句：1949年秋，少奇同志访问苏联回来以后，请来了以莫斯科市苏维埃副主席阿布拉莫夫等17人组成的苏联市政专家团，考察北京的市政建设，帮助北京市制定规划。他们在9月16日来到北京。彭真让北京市委政策研究室派人跟着代表团，把他们每天的工作、言论写成简报。当时我在政研室工作，政研室副主任张文松同志让我编了一本《苏联市政专家代表团调查报告全集》，我记得这个全集的封皮是灰色的，在北京市档案局可以查得到。

记者：请您谈谈苏联专家在京工作的一些情况。

马句：专家们在北京待了好几个月，给我们留下了很深的印象。别看他们穿得干干净净，住宾馆，身上还洒着香水，但干起活来一点儿也不含糊，不怕脏，不怕乱，常常脱了西服就钻下水道。经过一番实际查看后，他们发现明朝修的220公里的下水道历经多年还完好如初，只是一大半淤塞了。苏联专家很惊叹：想不到你们有

这么合理的河湖水系，这么好的下水道。他们还说：北京的棋盘街道在世界上也是少有的。

专家代表团团长说，北京是一个美丽的城市，有笔直的大街和其他贵重建设，这是一座装饰了几百年的历史名城。

一，你们有相当数量的房屋（那时有 2000 万平方米），市政建设设施齐全，商业和服务设施可以使用。

二，你们党政军中央首脑已经进入中南海、北海附近，许多重要的部，如外交部、公安部、重工业部、燃料工业部、煤炭部和最高法院都在东长安街附近。

三，根据你们国家的财政情况，目前你们人力物力财力不足，设计、施工力量也不足。

四，公主坟到月坛之间的面积太小，不能适应北京的建设。

1950 年 2 月，阿布拉莫夫写了《关于北京市将来发展计划问题的建议》，不赞成放弃旧城，另建新城。他在报告中说，经过调查，有 600 多年历史的北京城设计非常好，中轴线突出，河湖水系沟通，街道、上下水道设计合理。

苏联专家的意见和彭真、刘仁等同志的意见相同，非常有说服力。专家的建议提出后，聂荣臻市长很高兴。他说：合乎实际。聂荣臻还亲自召集市政府会议讨论，一致同意苏联专家的建议。他对彭真说：我可要向主席报告了！彭真说：好啊！聂帅拿着苏联专家的建议亲自向毛主席汇报，主席当时批准了以北京城为中心逐步扩建首都的方针。

记者：这是什么时候的事儿？

马甸：大约在 1950 年 4 月。

记者：1950 年 4 月 10 日，梁思成还给周恩来写了一封信，请刚从苏联回来的周恩来抽出一点时间，阅读一下他和陈占祥的建议书，并希望有机会向周恩来作一个报告。看来梁思成很执着于

自己的设想。

马甸：北京的建设方针决定之后，梁思成的那个方案还让他继续说，没有搞一言堂。彭真对梁思成很客气，很尊重。他对梁思成说：好，你在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上把你的规划讲讲吧。

梁思成在中山公园的中山堂讲了他的规划。梁思成说，将来我们要在城墙上修一个环城火车，城墙上种上花草，安置座椅、凉亭，让人们散步、游憩；上了城墙，远看西山，俯视故宫，城墙、四海和护城河交相辉映，这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美景。还对大家说，过些年咱们从中山堂出去，顺着护城河坐船就可以到颐和园了。当时在场的许多代表对梁思成的这番美丽的描述很感兴趣。

记者：梁思成在哪一年说的这番话？

马甸：大约是1953年。彭真对梁思成的讲话没有表态，让他讲，对他是很客气、尊重的。现在来看，以旧城为中心，改建、扩建北京的方针是对的。在彭真同志领导下形成的北京这个城市格局是合理的，正是执行了这个正确方针，才有北京今天这样的大发展，“新北京”那块小地方，怎么能容得下北京这么大的建设呢。

北京城墙存废的问题

记者：新首都的都市计划开始后，古老的城墙如何处理，自然成为许多人关心的问题。

马甸：据我所知，关于拆不拆城墙的问题，市委没有作过明确的决议，彭真同志也没有明确表态。

记者：梁思成是力主保存城墙的。1950年7月，他在一篇文章上说：北京的城墙“不只是一堆平凡叠积的砖堆，它是举世无匹的大胆的建筑纪念物，磊拓磋峨，意味深厚的艺术创造。无论是它壮硕的品质，或是它轩昂的外像，或是那样年年历经风雨甘辛，同北

京人民共甘苦的象征意味,总都要引起后人复杂的情感的。”思古之情,跃然纸上。

马句:彭真知道在这个问题上有争论,“文化大革命”以前,北京没有拆城墙。但是市委受了责难,因为“文革”期间西直门、东直门、崇文门、宣武门的城门楼都拆了,这些城门楼拆了之后,给人留下一个印象,城墙也快保不住了。在开始设计地铁的时候,有人提出利用旧城护墙的方案。当时北京市很慎重。北京的城墙是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拆的。

彭真给设计人员讲过,你们要两方面的问题都考虑。一个拆城墙的好处,另外一个不拆城墙有没有什么好处。城墙过去是战争用的,现在是不是可以防洪灾啊?我记得他跟周永源他们提过这个意见。

记者:是的。我访问过周永源,他很详细地讲到了这个细节。

彭真和北京城市规划的主要思想

马句:具体抓城市规划的是郑天翔同志。1955年让郑天翔任都市规划委员会主任,是彭真推荐的。在郑天翔主持下,组成了一个精干的班子,用3年时间进行调查研究,反复修改,在1958年4月制订了《北京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初步方案》上报中央。对于北京的城市规划,彭真的主要意见是:

第一,制定北京市的规划,要有长远考虑,要看得远,要看到社会主义的远景,要给后人留下发展的余地,不要只看到眼前。这句话彭真经常讲。这点很重要,执行这一方针,才形成了现在北京市的格局。

第二,要把首都建成政治中心、文化教育中心、科学技术中心和经济中心。这不是彭真个人的意见,是贯彻了党中央、华北局和

毛主席的指示。

1. 在1948年12月13日中共中央华北局对于如何做好平津工作的指示就提出,北京将来要建为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

2. 北平解放后,《人民日报》北平版的发刊词中说:“今后我们要从政治上、经济上、文化教育上建设新北京。”这篇发刊词是华北局起草、经过中央审查的。叶剑英、彭真和北京市委都看过,它等于北平解放后宣布的纲领。

3. 毛主席指示过,北平接管后,中心任务就是发展生产,变消费城市为生产城市。1948年10月8日,毛泽东对薄一波说,蒋介石的国都定在南京,他的基础是江浙资本家。我们把国都建在北京,我们也要在北京找到我们的基础,这就是工人阶级和广大的劳动群众。可见在建国初期,毛主席就指示北京要发展现代工业。

4. 1958年在成都会议上,刘仁同志正式地请示北京要不要发展现代工业,毛主席和刘少奇都是肯定的。旧北京满目疮痍,是个典型的消费城市。不迅速地恢复和发展生产,不壮大现代工业,怎么能执行毛主席的指示,建设我们的基础呢? 50年代初,五一、十一游行的时候,毛主席看到工人队伍不多,不满意,曾对刘仁说:首都是不是要搬到上海去? 意思是说上海现代工业比较多。这句话刘仁在北京市委会上传达过。刘仁讲:咱们得壮大工人阶级,主席都说首都搬家了。所以到“文化大革命”以前,一直都是这么提的:北京是政治、文化教育、科学建设和经济中心。

第三,关于北京的规模,彭真主张近期人口500万人,远期1000万人。彭真说,这是大势所趋,势所必至。不是想不想要这么多人,中央机关、部队、文化教育、科学技术要不要在北京发展? 他还引用毛主席说过的一句话:北京不要1000万人,将来人家都要来,你怎么办? 1954年国家计委嫌北京人口定多了,建议近期定400万人。实践证明,彭真是对的。1999年北京常住人口1257万

人,户籍人口 1099 万人。

第四,关于工业发展。彭真不主张把北京的工业发展得很大。北京缺水,想发展也发展不了。世界上的那些大城市,莫斯科、巴黎、伦敦,都有一条大河贯穿市区,北京没有这个条件。彭真说:“北京要搞工业,但是不适宜过多,太集中。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讨论决定的方针是:北京的工业不可太集中,北京不是什么工业都建设,得有一点控制,可以搞一些重型的机械、精密仪器等。”

现在看来,精密仪器,就是要发展现代科技;发展重型机械,现在不适用了。所以后来有怨言。三年大跃进后,彭真感到北京工业发展太快了,他说:不要什么工业都发展,不要来者不拒,更不要饥不择食。北京市委也检讨过 1958 年工业发展求大求多,于是在 1961 年提出,北京工业要精兵主义、精品主义,工业要高、精、尖,吃、穿、用,质量第一。“文化大革命”前北京市委是不主张过多地发展重工业的,也没条件发展重工业。那个时候,只在东北边建了电子工业,在东边建了棉纺一、二、三厂,农业机械厂,北京内燃机厂等。

第五,彭真提出北京的城建要为生产服务,为中央机关服务,为劳动人民服务。你可以去查一查文献,这三个服务的顺序不一致。最早的时候,彭真强调把“为中央机关服务”放在第一位。

彭真说过:“城市建设要促进、保证首都劳动人民生产效率和工作效率的提高。”“工作效率的提高”是彭真提的。北京机关多,因此要保证工作效率的提高。彭真强调“根据生产力发展的水平,尽最大的努力,为工厂、机关、学校和居民提供生产、工作、学习、生活、休息的良好条件,以逐步满足劳动人民不断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文化大革命”以前,北京是干净的、安静的。

记者:建国初期,特别是前 5 年,虽然当时财力、人力、物力不足,北京市还是尽了最大的努力,治理脏、乱、差问题。

马句:对。北京刚解放两个月,就把明朝、清朝、国民党时期积存几百年的旧垃圾都清光了。解放军派出了汽车,这在当时是最好的运输工具了。市委还动员群众,小车推,马车拉,清除垃圾、粪便达60万吨。1950、1951两年,就把22条长220公里的下水道全部疏通了。到1956年,新修了280公里的下水道。这是几百年来没有的事儿。

另外,挖四海(中南海、北海、什刹海、后海)、护城河。1950年,挖出来的淤泥140万吨。当时没什么运输力量,动员了部队、机关部门用汽车运,组织老百姓用手推车推走的。经过这番努力,暗沟改成了明沟,死海变活海,污水变清水。陶然亭、龙潭湖、紫竹院都是那时候开始挖的,所以才会有今天的这个模样。

记者:老舍的《龙须沟》就生动地反映了这段历史。

马句:老舍主动写了这个剧本,要不说老舍是人民艺术家呢。彭真和老舍也有交往。彭真对老舍很尊重,请他担任北京市文联主席。《龙须沟》写出来后,老舍还请彭真提意见。彭真看了好几次,称赞他写得好。

彭真主张马路要宽,绿地要多,广场要大。当时他提出,“长安街要宽80米到120米。现在北京只有一万辆小汽车,将来啊,北京的小汽车会发展到上百万辆。所以马路一定要宽。同时要解决停车场问题。”这多有先见之明啊。苏联伏罗希洛夫主席1956年访问中国的时候,他看到天安门广场这么宽阔,长安街这么笔直,说:我们苏联没有。这很好。

记者:天安门广场占地60公顷。对于这种大广场思想,当时有异议吧?

马句:对呀。那时有人给彭真主持制定的北京市的规划送了4个外号:大北京主义,大马路主义,大绿地主义,大广场主义。彭真当时就反驳“大广场主义”：“怎么啦？难道世界上没有，就不能建

了？中国人口多，我们就要建一个世界上最大的广场”。“为了交通需要，主要马路就是需要宽”。

实践证明，这些外号经得住时间的考验。当然，在考虑首都规划的时候，首都规划委员会也参考了华盛顿、伦敦、巴黎、莫斯科的经验，马路都拓得很宽，如果不预留宽些，建了房子再拆，拆不起。绿地太多，占地大，这些都需要统筹考虑。

彭真有一句话给我印象很深，他说：“北京的特点就是树多、绿荫多，你夏天站在北海的白塔上看一看，看不见房子，绿树把房子都掩盖了，这是北京的优点，我们要发挥这个优点。”如果没有“文化大革命”，平安大道不是1998年修，而是1967年就动工了。彭真早就设想过北京南北都要有大路相通，除了东西长安街外，要打通北边的平安大道。

彭真很关心居住环境，他提出居住区要有绿地、幼儿园、小学、体育场，要有散步的地方。

记者：有人认为，50年代初北京的建筑有些分散了。

马句：抗美援朝开始后，因为考虑战争的因素，北京的城市房屋有意识地分散建筑。我听彭真说，1951年，毛主席讲过，我们正在抗美援朝，北京现在的建设就得像天女散花，乔太守乱点鸳鸯谱，防备敌人轰炸。

关于十大建筑

记者：对于十大工程，刘仁同志抓了哪些工作？

马句：为了如期完成国庆十大工程，刘仁付出了很大精力，筹划设计和施工队伍，调集和供应巨大的建筑材料。开工后，他经常到各个工地视察，帮助解决施工和建筑材料的供应。

记者：十大建筑中，彭真主要抓哪几项？

马句：天安门广场的规划和人民大会堂的设计。彭真同志说：天安门广场是首都的中心，首都人民的集会场所。这次改建、扩建天安门广场，一定要设计好。如何设计我向毛主席作了请示，他指示：要反映出我国历史悠久、地大物博、人口众多的特点。设计的指导思想是庄严宏伟，气魄要大，使它成为能容纳 100 万人集会的世界上最大的广场。天安门广场北起天安门，南至正阳门，东起公安街，西至西皮市大街。广场西面建设人民大会堂，东面建设革命博物馆和历史博物馆。

刘仁、郑天翔同志根据彭真同志讲的，领导陈干、张其昆等同志亲自到天安门广场测量，确定南北长 800 米，东西宽 500 米。陈干等设计人员作了具体测量。改建前，天安门前通有轨电车，马路上架的电线很多。按照彭真指示，拆了有轨车道，把电线统统改为地下，马路路面修得坚固，经得起最重的坦克通过。广场东北、西北和南边种了松树。改建后天安门广场很空阔，很雄伟。

记者：对人民大会堂的设计，彭真有什么要求？

马句：彭真很明确地说过：设计能容纳一万人的大礼堂、5000 人的宴会厅和配套的小会议室、休息厅等，要设计得美丽、适用，同时要注意节约，不要铺张浪费，要精打细算。

彭真强调：人民大会堂的设计思想是要继承和发展我国建筑风格 and 传统，要同天安门、故宫、正阳门、前门相统一，同时要吸收外国建筑一切好的东西。古今中外一切优秀的东西，都要吸收过来，为我所用。从整体到局部，从外表到内部装饰，都要反映出中国的传统，使中国人民喜闻乐见。

他提出：对人民大会堂的艺术风格要下功夫做好。搞一个建筑设计，尤其是搞一个大会堂这样的公共建筑设计，在设计思想上，究竟是以表现建筑物本身为主呢？还是以表现使用它的广大人民为主呢？在封建时代，皇帝搞的建筑，体现的是“惟我独尊”。在资

本主义时代，资本家搞的建筑大部采用拜物主义的建筑手法。而我们搞的建筑则应体现“以人民为主”，“物为人用”，“为人民服务”。要使享用它的广大人民群众感到自己就是建筑物的主人。大会堂不仅要使人感到它庄严雄伟，还要同时感到它平易近人，不能使人感到压抑，不能使人有走进故宫那样的感觉。

他强调要设计好比例关系，“特别要设计好门窗的比例关系。门好比人的嘴巴，窗好比人的眼睛。一个人长得美或是长得丑，嘴巴和眼睛起着重要的作用。人民大会堂的总体设计，屋顶、门、窗设计都要反映出中国建筑的特点。例如，大会堂大门前柱子的间距，中国的传统是中间宽、两边窄，在设计中要反映出这个特点。不仅要从总体、外表反映出中国建筑的特点，从内部的装饰，墙壁的颜色、挂图、雕塑、地毯、用具等也要反映出中国的色彩。要使人民群众走进大会堂，处处都感到是中国的，而这一切又都是现代化的，不是古色古香的。”

他还指出：“一定要把灯光、音响设计好。人民大会堂的大礼堂有3层，从地面到天花板有30多米高，灯光设计很重要。参加会议的老同志多，要使坐在每一层每一座位上的都能听清主席台上的讲话、会场中的发言和舞台上的演唱。”他说做到这两点，是非常艰巨的，没有先例的，我们要广泛听取专家意见，一定完成这个任务。如果做不到这两方面的要求，人民大会堂的设计就是不成功的。

怎样才能把人民大会堂设计好？他多次对沈勃、陈干、程松茂等设计人员讲：“最重要是贯彻党的群众路线，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集思广益。要聘请全国各地和北京市的建筑专家，一起来设计。要解放思想，百家争鸣，大胆创作，群策群力。方案最好多设计出几个，进行比较，取长补短。要发挥老专家的特长，同时也要鼓励年轻设计人员敢作敢为。方案设计出来后，要画出图纸，制成模型，组织展览，广泛听取意见，集思广益。”他举东晋时戴逵雕塑菩萨的

例子,告诉设计人员。戴逵为了把菩萨设计好,差不多用了3年的时间。他先塑一个放在庙里,自己经常躲在菩萨背后偷听群众的意见,不断修改,最后把菩萨雕塑成为人民所乐见的美丽的神像。彭真鼓励设计人员:你们只要认真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广泛组织专家,认真虚心听取各方面的意见,集中人民的聪明才智,一定能够设计出融合中外古今的传统,设计出中国人喜看乐见的好建筑。

记者:彭真对施工质量要求很严吧?

马甸:是的,要求非常严格。他说:一定要组织好施工队伍,切实保证工程质量,在国庆10周年前如期完工。对于建筑材料,特别是钢材、木材、水泥,要保证供应,同时要建立严格的质量检查制度,绝对不能出差错。他对负责施工的赵鹏飞同志(十大工程办公室主任)说:工程质量一定要保证,十大建筑是建国以来首都的最重要建筑,是显示中国社会主义建设成就和民族精神的建筑。百年大计,质量第一,一定要精心施工,切实保证工程质量。故宫已建设了500多年,到现在还没有大的损坏。人民大会堂建好之后,其坚固程度要不亚于故宫,要经受得起时间的考验。

当时赵鹏飞同志住在天安门工地,日夜奋战,组织三班倒,检查施工质量,使十大工程如期、高质量地完工。

我讲一个故事。人民大会堂建好之后,质量有没有保证,大会堂的二楼、三楼都坐满了人,行不行啊?彭真非常关心,他在1959年9月20日,请当时的北京军区司令员杨成武调了一个师的人马上人大大会堂,在二层、三层都坐满了,彭真说:我叫他们跳,跳了半个钟头,没有发生任何事,才放心。

记者:国庆10周年的时候,人民大会堂肯定很热闹吧?

马甸:这里面也有个小故事。9月30日晚,要在大会堂举行5000人的国庆宴会,各国贵宾都来了,赫鲁晓夫也在场。要保证安全,绝对不能出差错。电线要是不通,煤气供应不上可真煞风景。供

应 5000 人吃饭，一般的煤灶不行，所以十大工程有个附属工程，那就是北京焦化厂。从设计到供应煤气，仅 10 个月就完成了。举行国宴那天，人大大会堂的设计负责人沈勃和施工负责人张鸿舜带着 20 多个电工和修理工到了会堂等着。沈勃对我说：本来啊，我们俩也应该去吃饭的，可不行啊！我们领着 20 多个人在顶层呆着，看着他们吃饭，我们真是提心吊胆，怕出事。

记者：周总理也非常关心十大建筑的建设。

马句：是的，周总理对十大建筑费了很多心血。彭真同志多次讲：“周总理是十大工程的总设计师，刘仁、郑天翔、万里同志和我都是做具体工作的，对规划设计和施工中的重大关键问题，一定要及时向周总理请示汇报。”许多重大问题，万里同志都向周总理请示和汇报，得到了周总理及时、具体的指导。人民大会堂的设计一共提出了 84 份平面设计图和 189 份立面图，经过分析综合，归纳成 3 个方案：一是清华大学做的，代表人是刘小石。二是北京市建筑设计院做的，代表人是张罍。三是北京市规划局做的，代表人是赵冬日、沈其。1958 年 10 月 4 日，总理详细看了 3 个方案的平面图和透视图，听了汇报介绍（当时由万里向总理进行汇报）。总理对赵冬日、沈其的方案看得最久，问得最详细。他问万里：你们北京市委对人民大会堂的设计方案有什么意见？

万里说：我们市委没有讨论过。刘仁同志赞成赵冬日、沈其的方案。听了这话后，总理最后拍板，定下了赵冬日、沈其的设计方案。

记者：赵冬日、沈其的方案是怎样形成的？

马句：赵冬日的方案，是赵冬日和沈其两人共同设计的。1990 年 3 月，我访问了沈其，不久她就病逝了。沈其对我说：“刘仁同志当时经常找我谈话，向我传达周总理、彭真同志对大会堂的设计要求，也讲了他的想法。我把他对我讲的，向赵冬日老师作了汇报。赵

老师吸收了刘仁的意见,提出了设计框架,我帮助他做具体的测算和制图。”

周总理选定了人民大会堂的设计方案后,经过中央书记处、政治局讨论,都一致赞成。

记者:听说当时提出的建筑不只十项?

马句:原来提出的比十大工程多。在人民大会堂西面要建一个国家大剧院,在西单建一个电影宫,还建一个科技馆。因为财力、物力、人力有限,这三大工程就没有上马。现在看来,国庆十大工程速度是惊人的,质量是很高的,经受了时间的考验。周总理在《伟大的十年》中讲:“北京的人民大会堂这样的建筑,只用了十多个月的时间就建成了,它的精美程度,不仅远远超过我国原有的同类建筑的水平,在世界上也是属于第一流的。”

为了感谢人民大会堂等国庆工程和密云水库拦洪工程的建设者们,1959年10月8日,北京市委、市政府在人民大会堂宴会厅举行了宴会,彭真致词说:宏伟壮丽的十大建筑10个月建成和密云水库拦洪工程的胜利完成是获得解放、掌握了国家政权的中国工人阶级、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创造的奇迹,表现了他们伟大的创造性、积极性和聪明才智,表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巨大优越性。今天出席宴会的先进工作者、劳动模范和专家、学者,就是这些英雄的杰出代表。我代表市委、市政府向你们并通过你们向所有的建设者,向支援首都各大工程的中央各部门、解放军指战员和各省市的领导同志、工人、技术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周恩来总理出席了这次宴会,并向出席宴会的建设者敬酒。

记者:听说彭真曾建议出一本十大工程的书。

马句:国庆10周年前后,报刊上对十大工程有很多报道,但没有出书。1990年彭真同志说:“北京市1959年的十大工程,特别是天安门广场和人民大会堂,无论从政治和城市建设上看,都是一件大

事,轰动了世界,其重要性决不亚于亚运会工程。但是,至今没有一本全面、详细反映北京十大工程的书,需要编写一本图文并茂的书。建议请当年参加十大工程设计、施工的主要负责人编写,要全面、客观、具体,实实在在地反映十大工程,过去没有做这件事,现在不做就晚了。”

这本书现在还没有出版。

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

——访 凌 云

李海文 刘荣刚

记者:审判林彪、“四人帮”反革命集团是80年代初期我国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您作为两案审判办公室的负责人,首先给我们介绍一下当时审判机构的情况吧!

凌 云:林彪、“四人帮”原来是由中纪委进行审查,胡耀邦、王鹤寿、黄克诚他们抓。但审判要按照法律,依法审判。1980年2月中央决定成立两案审判委员会。2月中旬,胡耀邦在中南海勤政殿主持召开书记处会议,讨论成立两案审判委员会,决定由彭真出来负责,成员包括彭真、彭冲、江华、黄火青、伍修权、赵苍壁、王鹤寿7人。那次会议,除赵苍壁因出国没到外,其他成员都参加了。审判委员会下设审判工作小组。确定有两个召集人,一个是中央政法委秘书长刘复之,一个是我,我当时是公安部副部长。在审判工作进行中又增加了江苏省公安政法负责人洪沛霖。工作小组下有办公室,我兼主任。办公室下设若干组,有调查组、材料组,后来又成立一个起诉书起草组。

记者:班子成立了,您们首先做了哪些工作?

凌云:审判两案,第一步是预审。这是一个司法程序。按照彭真的设想,审判两案,要按照司法程序办,公安部预审,检察院起诉,法院审判。

这就要组织一帮人,要由各地区调一批人,最先从公安战线调

预审人员。彭真注意的第一件事情是，预审组组长冯谁。有些是彭真亲自提名，有些是刘复之和我商量提出彭真批准。江苏的洪沛霖、浙江的王芳是彭真提的。预审调了不少人，包括搞材料、后勤人员，大概有四五百人。

调来人在什么地方住，这是一大问题。彭真问我，住在哪里？我参与过修秦城监狱，也被抓进住过7年。现在那里空着，只关有“四人帮”几个人，我说可以住在那里。彭真同意了。于是这些同志住进了秦城监狱的牢房里，一人一间，楼房和住室的门都是畅通的。秦城监狱有些便利的条件，每室有洗漱间、抽水马桶，再放一张桌子一张床，既可住又可办公。而且离城100多里，好保密。最后彭真说我们保密搞的不错。

记者：在秦城办公，您住在哪里？

凌云：在秦城，我和外地调来的六七位预审组组长如洪沛霖、王芳，都住在院内的一所平房里。

记者：您谈谈秦城的情况吧！

凌云：50年代，先是罗瑞卿部长叫我去挑地址，说是毛主席要公安部搞个监狱。预审处长姚伦挑了土城附近的一个地方，罗瑞卿说太近，要在百里以外。好像是一个冬天，徐子荣牵头，杨奇清和我参加，又到西北郊去勘察，找到了秦城。

修秦城监狱是徐子荣管，交给北京市公安局的冯基平来建。修了四栋楼房，曾将国民党的战犯集中在那里。“文化大革命”中又赶修了两栋。那时我被关在秦城，听到施工的声音。

记者：您曾参与修建秦城监狱，“文化大革命”中又被关在秦城好几年。这次，您重返秦城，最大的感受是什么？

凌云：“文化大革命”前，大概是1965年，有人反映各地有些监狱执行政策和管理的情况不好，谢富治问我秦城监狱怎么样，我说是文明的监狱。1968年1月我被抓进秦城（号码是6814）后，最大

的感受是：面目全非。原预审局的工作人员包括看守人员和勤杂人员全部被赶走，换的都是士兵、班、排、连长。打骂饿饭无所不为。约在1973年，刘建章的夫人写信说刘在秦城没有开水喝，毛泽东批示说“法西斯审查方式是谁人规定的？”周恩来指示要将毛的批示向所有受审人员传达并听取他们的意见，又调进了一些老公安部的人，情况才有所改变。“四人帮”被抓后，当兵的走了，秦城监狱重新由公安部整顿管理。

记者：两案预审是在哪里进行的？

凌云：预审“四人帮”是在秦城。黄、吴、李、邱关在总政看守所，预审也在那里，审判是在空军学院。

记者：预审期间，彭真同志经常去秦城吗？他主要做了哪些工作？作出了什么贡献？

凌云：预审期间，彭真经常去，接触办案人员，听取汇报，作指示，和我们一起吃午饭，然后才回来。他不去，就常常找我，了解情况，商量事情。有时，我从城里到秦城刚下车，彭真来电话找我，我不得不再返回城里。

彭真经常去秦城，对预审现场，他是通过闭路电视看。

当时彭真提出，高检、高法要提前介入。一般是公安部门负责预审，完成后提请检察院审核，检察院认为应提起公诉，再移送法院，这样时间很长。所以彭真说，要高检、高法在预审期间就介入，以便加快速度。审判“四人帮”不能拖得太久，为了让全国人民能集中力量搞建设，历史遗留问题必须尽快解决、结束。

彭真还提出要请顾问，特别是法律顾问，后来请了张友渔等人。还请冯基平参与了解预审方面的情况，帮助出主意。这都是彭真提出决定的。

彭真也提出向民主党派通报，我记得，向他们通报，彭真好像没亲自做，我做过。

预审时,张春桥不说话。彭真说:当事人不说,找证人,证据当面宣读,不说话不要紧。“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他讲不讲一样判。

预审期间,我们经常开会。我召集所有的人布置工作讲话,彭真来了就坐在旁边听,最后他再讲,这样的会差不多每个礼拜一次。

预审的结果反映在预审总结,然后由检察院接手、审查后,再起草起诉书。彭真建议起诉书要先起草。于是又增加了起草组,胡绍普为组长。

记者:起诉书起草工作十分复杂,在起草过程中,彭真同志又做了哪些工作?作出了什么贡献?

凌云:从开始到结束,彭真强调的,也是小平等思考的,我们只审犯罪,不审错误。彭真找到他家,多次谈,要把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同党的错误分开。错误是党犯的,不能审《我的一张大字报》、九大决议等问题。到最后,有些被捕受迫害人的名字没有写进起诉书,原因就在于此。

起诉书起草工作十分复杂,有些问题找不到证据只好舍弃。开始想分问题写,后来觉得不行,像“大批判”文章似的。起草组提议有一条罪就写一条,彭真同意了。

预审上路了,彭真的主要精力放在起诉书。他直接听起草组汇报,有时我不在场。他看了许多我们送的材料。他发现问题,有时也向我们要材料。

彭真一再强调,只审犯罪,不审错误。他的这个思想集中反映在起诉书上。

有许多迫害干部的案件涉及到原中组部部长郭玉峰,我们提出找他,要他说清一些问题,彭真同意了。我们把郭玉峰请到秦城呆了近半月,由刘复之和我找他谈话。他写了些材料,就回去了。

在如何处理犯罪和犯错误问题上,处理毛远新问题也比较典型。毛远新作为毛主席的联络员,在一些问题上起了上传下达的作用。审他时,他经常提出记录,说这事、那事都是遵照主席的意思办的,当时的记录成了他的挡箭牌。后来研究,起诉书上就没有他的名字,也没有审判他,他在辽宁犯有许多严重的罪行,把他交到辽宁,只对他在辽宁的罪行进行宣判,判了刑。

起诉书起草完成后,彭真提出了三长会审。三长即公安部部长(赵苍璧)、最高检察院检察长(黄火青)、最高法院院长(江华)。三长会审,并非只这三长参加,实际上伍修权、王鹤寿也参加了,一些副部长、副检察长、副院长也参加了。当时三长会审的地点在公安部5号楼。我们汇报,一条条地汇报,三长一条条地审。彭真没有参加三长会审,其他人几乎全都自始至终地参加下来,工作非常认真。

因起诉书先完成,预审总结就在这个基础上改写的。

同时,彭真也认真地看了起诉书,调材料,自己一条条地过。黄火青说彭真看了有一米高的材料,一件一件分清罪状与错误,主要就是这段时间。

彭真看完后,提出了一个问题,要我们把主要证据列一个清单,记得当时我们写了100多件。审判前这些证据按彭真的要求制作了幻灯片,往外放。事先人大、党内的老同志,民主党派人士,法律顾问已经看了这些幻灯片,地点在公安部礼堂。

在看这些证据时,有一某某人的笔记本,按照林彪、叶群旨意写的污蔑刘少奇的证件,在军队内引起很大震动。此人受到审查。

记者:审判林彪、“四人帮”反革命集团,最后的也是最主要的工作是审判。在审判过程中,彭真同志又做了哪些工作?作出了什么贡献?

凌云:审判时包括电视台什么人来参加录音、转播,都是彭真

最后定和拍板。

起诉书完成后,1980年9月,人大决定成立特别法庭、特别检察厅,但一些工作还需准备,审判比原来推迟了,11月才开始,到1981年1月中旬宣判的。

审判前,彭真问我,法庭设在哪里?我说,高法可以,但是礼堂太小,还是在公安部大礼堂,台上要改造一下,由公安部负责,中间彭真问:新闻单位报道要说在什么地方,说在公安部不行。我说,可以说在正义路。彭真问:几号?我说,正义路1号。其实,当时公安部在正义路的门牌号是7号,我记错了。好多外国人来找,都找不到。

审判需要有审判长、检察长、审判员、检察员、书记员等等,彭真提出要有女同志参加,这样王耀青(检察员)、刘丽英(审判员)、甘英(审判员)等女同志都参加了审判。其中甘英在中纪委时就参加了对“四人帮”的审查。

彭真提出要有律师为林彪、江青两案人员辩护,律师几乎都是指定的。起初江青不要律师,后来又要,她找的人人家还不干。律师有顾虑,不太愿意为他们辩护。彭真指出,律师也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

记者:审判林彪、“四人帮”反革命集团期间,彭真同志到过现场吗?发生过一些有意思的事吗?

凌云:审判期间,彭真一般是在家中,看电视转播,他好像没有到过审判现场。

审判时,刘复之、我在后台,我们只从闭路电视上看前台的审判。每天下午,刘复之、朱穆之(时为宣传组组长)和我还要去电视台,审片,定镜头,供电视台晚上播出。那时,电视台播出的审判情况,都不是直播。

在审判中,我们还调看了一部分电影资料,如斗陆定一、斗周

扬、斗彭真的影片。后来，周扬听说后，要我们弄出让大家看，我说不能看。这些影片始终没有公开播放，不能公开播放，对人刺激太大了。

审判过程中，林彪、江青两案人员的表现各有不同：张春桥一句话也不讲；江青是大喊大闹。审判中，曾调来上海的王秀珍、马天水等，在预审、审判中都作证了。陈伯达也出了庭。

记者：给林彪、“四人帮”反革命集团成员定罪时有过杀与不杀的争论，彭真同志是什么态度？当时争论的情况怎样？

凌云：给林彪、江青两案人员定什么罪，是在特别法庭成立后要解决的问题。要不要杀人，江青怎么办，一直是大家所关心和争论的。彭真对此问题不先明确表态，他到处听。据我所知，彭真在两案人员定罪上一直没有表态。快到审判结束时，提交中央常委讨论。

那次会议，华国锋、邓小平、胡耀邦、黄克诚，审判委员会的成员，刘复之和我都参加了。彭真讲了两案审判的主要情况，对江青判刑问题的各种意见和考虑。其他在座的人也都讲了话，主要是讲情况。我记得在会上，小平讲了几句，耀邦也讲了讲，华国锋没有讲话。最后，是小平他们决定，对江青不杀，判死缓。当时，有同志提出，林彪一案多是军队干部，他们有战功。小平说，战功是战功，罪行是罪行。有战功，也不能不判。会议很短。

记者：在两案审判中，您和彭真同志可以说来往较多。这之前，您和彭真同志有过哪些交往？您对彭真的印象如何？

凌云：“文革”后期，彭真回北京后，我曾去当时他住的前门饭店去看他。当时，看他的人多，我没有来得及与他多说。当时的感觉，他不多讲话，声音有点沙哑。当时从监狱里出来的人讲话都有些沙哑，但是我后来就好了，而彭真一直如此。

我和彭真在延安没有直接接触。彭真在延安出名是作关于晋

察冀根据地报告。毛主席说,这是马克思主义的报告。1941年,中央决定让彭真在干部会议上作晋察冀建设的报告。每周一个晚上,彭真都在杨家岭对面的中央礼堂给我们作报告。我认为这个报告是总结根据地建设的第一个。彭真讲话朴实,没有教条。后来在北京彭真对我说,我们在延安就认识了。其实,我和他有直接接触、相识,是1947年在西柏坡中央工委。

建国后,我在公安部,和彭真接触的就多了。彭真当时是中央书记处书记,公安部的很多事要报彭真和周总理,罗瑞卿也经常去毛主席那里汇报。毛主席那时直接管公安部,他有时没有及时收到报告材料,就说烧香没有烧对庙门。

记者:建国后,彭真同志长时期负责政法方面的工作。“文革”爆发以前,彭真、罗瑞卿等一起被打倒。彭真同志是如何保护罗瑞卿的?

凌云:彭真和罗瑞卿关系不错。他们在中央党校时就在一起工作。1965年底上海会议后,中央同志回到北京开会,继续批罗瑞卿。只是听说刘少奇、邓小平、彭真找罗瑞卿谈话,让他检查,说结论还没有做。我以为这实际上是保护他,比较公平。当时我正在威海搞四清,3月份回来,我看到从公安部调到军队的两个人写的两篇揭发罗瑞卿的材料,连系公安部一大片,林彪批给谢富治阅。我就知道问题严重了。

1966年3月的一天晚上,周总理找谢富治、刘复之和我去,谈的是关于陆的夫人严慰冰写匿名信的事。这些匿名信大多是明信片,从1960年起已经延续一个时期了,是针对叶群并直接寄给叶群和叶的女儿的。只要与严熟悉的人,一看就能辨别出写信人是谁。公安部六局副局长海宇从北京医院、华东医院严的病历上了解到,从1952年开始严就有精神病或偏执性精神病的记载。当时徐子荣、我和海宇都认为是病态,不是了不起的事情,也曾口头报告

彭真，他也同意我们的看法。我们就把此事放下了。后来，海宇还为此事被关进了秦城监狱。

这次周总理找谈情况不同了。周总理要我连夜把信复制多少份，我一个晚上没睡觉，夜里周总理给我打了几个电话，他的秘书也来过一次，最后天亮，周总理电话中让我把复制件送到一个地方。随后我才知道这些匿名信复印件是政治局扩大会议上散发的。在这个会上彭真、陆定一已点名挨斗，严慰冰也被隔离审查了。

（刘荣刚整理）

大革命旋涡中的共产国际远东局

姚金果

1926年3月,在蒋介石制造“中山舰事件”之后的第5天,联共(布)中央政治局通过了在上海成立共产国际执委会远东局的提议。从同年6月19日在上海正式成立,到1927年4月9日决定解散,远东局成员经历了中国大革命最重要的一段时期。为什么要在上海成立共产国际执委会远东局?远东局在华工作期间有过什么成就和失误、对中国大革命造成了什么影响?长期以来由于档案资料的匮乏,人们对这方面的情况知之甚少。本文根据新公布的档案资料,试就上述问题进行探究。

一 远东局的成立

1926年3月20日,蒋介石突然发动了“中山舰事件”。这一消息传到莫斯科后,联共(布)领导人无不震惊。3月25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委员伏罗希洛夫、季诺维也夫、加里宁、莫洛托夫、李可夫、斯大林、托洛茨基以及政治局候补委员和部分中央委员、中央候补委员、中央监察委员会主席团成员共33人出席会议,听取了托洛茨基、契切林、伏罗希洛夫、特里利塞尔、谢列布里亚科夫关于中国问题的报告,决定向在北京的加拉罕和在广州的鲍罗廷发出电报,询问“中山舰事件”后广州的情况以及他们二人为稳定广州局势采取了什么措施,同时决定:“不反对在上海成立共产国际远

东局，组成人员由中央组织局确定。”^①

这以后，联共（布）中央政治局相继收到关于广州局势的报告。经过对报告的分析，政治局成员认为：“中山舰事件”后，“国共破裂问题具有头等重要的政治意义”，而“这种破裂是绝对不能允许的”，所以“必须实行共产党留在国民党内的方针”。为达此目的，一方面要让国民党右派离开国民党，另一方面“要在内部组织上向国民党左派作出让步”^②。

为了贯彻上述方针，联共（布）中央政治局除了建议国民党向莫斯科派一两名常驻代表以加强沟通外，同时加快了组成远东局的步骤。4月29日，根据联共（布）中央组织局的提议，联共（布）中央政治局正式批准远东局由以下人员组成：“维经斯基（任主席）、拉菲斯、格列尔、福京和中朝日三国共产党代表同志。”^③ 这之后，为了确知“中山舰事件”发生的原因及此后广州的状况，以制定应对策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又决定等在中国进行考察的布勃诺夫回来后，远东局成员再行动身去中国^④。

5月17日，布勃诺夫向联共（布）中央政治局提交了《布勃诺夫使团的总的结论和具体建议》，全面汇报了使团所了解的中国的政治、军事情况。此时，“中山舰事件”所造成的广州的紧张局势虽已得到缓和，但由此事件所引发的一系列变化却正在萌芽之中。联共（布）领导人意识到，要正确把握中国政治的脉搏，及时处理紧急事变，仅靠北京的加拉罕、广州的鲍罗廷还是不够的，还需要有人坐镇上海，以形成这样一种格局：以加拉罕为莫斯科在华最高领

①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8年版，第180—182页。

②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236页。

③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237页。

④ 见《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241页。

导,统辖和协调各方关系;以鲍罗廷为驻国民党代表,主管国民党中央执委会、广东国民政府和国民革命军;另以维经斯基为首组成远东局,在上海领导中共中央的工作。很显然,这一格局更有利于莫斯科对华政策的实施,尤其是对中国革命力量的指导和协调。

从以上叙述可以看出,远东局虽然名义上属于共产国际执委会,但从远东局人员的配备到成行时间都是由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决定的,这就意味着它必然遵照联共(布)中央政治局的愿望行事。后来的事实证明确实如此:第一,远东局是直接受联共(布)中央政治局领导的。它直接从政治局那里领取指示,并直接向政治局或驻共产国际执委会的联共(布)代表团汇报工作;第二,远东局中的俄国代表团成员,恰恰又是远东局的核心成员,如主席维经斯基、书记格列尔,还有拉菲斯、福京等,由于身上特有的“俄国代表团”的标签,他们自然秉承联共(布)中央政治局的旨意行事。而问题的关键在于,因为这些人都是远东局的核心成员,所以他们的决定便成了远东局的决定,故而“远东局俄国代表团”就等于“远东局”。

6月初,当远东局俄国代表团成员启程来华时,中朝日三国共产党的代表还没有确定,所有工作都有待于俄国代表团来安排和决定。6月19日,远东局俄国代表团在上海举行第一次会议,是为远东局正式在华工作的开始。

会议确定了远东局俄国代表团成员的分工:维经斯基(化名谢尔盖)负责全面工作;格列尔(化名教授)负责工会工作;福京(化名年轻人)负责共青团工作;拉菲斯(任书记,化名马克斯)负责情报、宣传鼓动、组织和秘书工作。

这次会议确定远东局总的工作性质是:“(1)远东局以共产国际执委会驻中国、日本和朝鲜代表团的身份作为集体机构领导这些国家共产党的政治、工会和组织活动。(2)远东局应作为切实指导各国(中国、日本、朝鲜)工作的机构,竭力避免把自己变成与中

共中央并行的只从事或者主要从事中国事务的机构，避免在细小事情上干预中共中央的事务。(3)在解决日本运动的基本问题时要与共产国际执委会美洲书记处下属的日本书记处协商。”^①

上述规定体现出两方面含义：第一，远东局是共产国际执委会下属的一个指导性的机构；第二，远东局工作的对象是中、日、朝三国共产党。但如上所述，远东局并不属共产国际执委会领导，而且会议在确定与中共中央的关系时，也完全背离了以上规定，会议决定：1. 维经斯基作为共产国际执委会代表进入中共中央委员会，参加它的日常工作。2. 中共中央的代表同志应定期报告中央的工作，必要时还应就主要的政治问题向远东局预先进行协商。3. 远东局的俄国成员应帮助中央工作，为其部分工作部门负责人提供咨询。4. 建议让拉菲斯参加中共中央机关报，即《向导》周报编辑部工作^②。这一决定实际上为远东局成员干涉中共中央的日常工作定下了基调，“避免在细小事情上干预中共中央的事务”因此便成了一句空话。

从后来的事实看，中共中央确实处在远东局的密切控制之下。远东局在工作报告中承认，除维经斯基经常参加中央政治局的会议外，拉菲斯与从事组织和宣传鼓动工作的同志保持着联系，福京经常与共青团中央书记任弼时接触，格列尔定期与从事工会工作的同志会晤。一些决议、决定、声明，不管是中央委员还是政治局委员起草的，都经过详细讨论，互相协商，最后达成共识。远东局成员认为：他们与中央政治局及其一些委员一直保持着“最紧密的接触”，以至于他们“担心远东局工作中可能出现的最主要危险，是它可能变成中国党的第二个中央，取代实际上的中央委员会，从而破

①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305页。

②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305页。

坏党的正常发展”^①。

远东局除了俄国代表团核心成员外,先后参加工作的还有纳索诺夫(化名小青年)、弗雷耶尔(化名印度人或农民)、曼达梁(化名切尔尼亚克)、多尔逊(化名美国人)、杜克鲁(化名法国人)、库兹涅佐娃(化名妇女)等。此外,陈独秀(化名老头子)也作为中国共产党的代表参加了远东局的一些重要会议。

二 远东局的成就

远东局(主要是俄国代表团,以下同)在中国工作期间,正是中国大革命洪流波澜壮阔而又暗礁重重的时期。作为富有革命经验和领导能力的远东局俄国代表团成员,在一些重大问题上曾给予了中国共产党的及时的和有利的指导,从而使中国共产党领导集体的马克思主义水平、政治敏锐性和工作能力有了一定程度的提高。远东局的主要成就是:

(一)指导中共四届三中扩大全会

远东局成立时,中国共产党正面临着严峻的政治局面:在国共统一战线内部,中国共产党刚刚经受了“中山舰事件”和“整理党务案”两次打击,如何应付国共关系突然发生的这种变化,如何制定对国民党各派的策略,党内意见分歧很大,退出国民党的要求一时占了上风。在统一战线外部,军阀吴佩孚和张作霖于1926年初组成“反赤”联合战线,冯玉祥国民军在其猛烈的攻势面前节节败退。中共中央认为:“现时的局面非常险恶,倘若国民军在北方完全失败,则全国将陷于顶反动的局面,广东政府在这种大的反动势力包

^①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351页。

围之中亦将不免于陷落,这是中国革命的一个生死存亡关头。”^①这种对于局势的悲观估计,在党内造成了不良影响,消极失望情绪开始蔓延。

远东局成员敏锐地觉察到了中共党内存在的问题,建议中共中央迅速召开会议统一思想。7月12日—18日,中共中央四届执委会第三次扩大全会在上海召开。会议对国内政治局势进行了分析,认定“目前军阀政权的稳定,只是在英日吴张勉强合作中,得到很短时期的稳定,这个稳定,是决不能持久的”。会议着重讨论了对待国民党各派的方针,明确指出蒋介石已成为新右派、资产阶级具有妥协性。会议强调党在北伐中要“进行相当的政治宣传”,助长“进步的军事势力”。会议还对农民问题予以很大的重视,正确指出:“农民的政治觉悟及其在政治生活上的地位,必是一天一天地发展,将成为民族解放运动中之主要势力。”所以党要设法“取得农民运动的指导权”^②。

远东局成员在这次会上起了领导作用,他们“既同中央达成了共识,也对中央内部统一意见的形成施加了影响”^③。

毫无疑问,这次全会不可能解决党所面临的全部问题,也不可能制定出完美的政策和策略,但它鼓舞了全党斗志,统一了全党思想,使党能够团结一致地面对艰难的时局。

(二)促使中共结束省港大罢工

远东局刚开始工作后的第三天,6月21日,即向中共中央提出了尽快结束省港大罢工的建议^④。7月1日,维经斯基在给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俄国代表团核心小组的电报中,再次提出:“拖延

①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2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版,第89页。

② 《中国共产党中央扩大执行委员会会议文件》,《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2册。

③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352页。

④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307页。

结束香港的罢工会造成人们对形势的误解,现在可以证实,罢工使有些大资产阶级集团得到了好处,总的来说使形势复杂化了,无疑也加剧了右派的阵地。”因此,必须“立即停止香港罢工,不提出香港不能接受的大量物质赔偿要求”^①。

在维经斯基等人的一再提醒下,中共中央遂指示中共广东区委切实根据以下条件结束抵制行动:(1)要求香港的中国商人、广州商人、香港政府和广州政府支付 300 万元,以便一次性地分给罢工工人;(2)要求保证香港的中国工人有结社自由和部分罢工工人可以返回工作岗位。中共中央还准备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一场宣传运动,让企图用反革命计谋迫使广州投降的港英当局承担拖延抵制和罢工的责任^②。

然而,当维经斯基的电报到达莫斯科后,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却对立即结束罢工有所顾虑。8月5日,政治局委员会决定:“推迟对罢工问题作出决定,就此问题征询国民党中央和鲍罗廷同志的意见。”^③ 已经到达广州的维经斯基等人接到此指示后,于8月9日决定:“关于结束香港抵制罢工的问题,决定过几天,在与我们的同志和国民党人的交谈中得到新的情报后再讨论一次。”^④

联共(布)中央政治局的犹豫并没有使远东局成员彻底放弃自己的主张,相反,当他们亲临广州调查了解之后,更加坚定了尽快结束罢工的决心。远东局认为:“广州对香港抵制罢工的政策是错误的。长达 14 个月的抵制罢工无疑给香港带来了巨大损失,对国民党的整个经济生活有负面影响,阻碍了贸易的正常发展,损害了向广州输送产品的部分农民的利益,使商业阶层一直处于罢工委

①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 318—322 页。

②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 346 页。

③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 367 页。

④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 376 页。

员会纠察队的监督之下,支援罢工者的大量开支加重了广州政府的预算负担。围绕这次抵制罢工开展的政治宣传运动在群众中造成单是广州就可以一举‘击败英帝国主义’的幻想。罢工在破坏英国声誉方面的政治效果早已达到,广州的同志把是否结束罢工只以香港方面是否满足罢工者的赔偿要求为转移是错误的。……抵制的加剧和纠察活动的进行,以及外交会议后开展的整个宣传运动,无疑便于香港在9月初对广州进行公开的进攻。”^①

8月28日,在远东局委员会、中共中央执委会代表团和广东区委代表的联席会议上,作出了“在不要求香港给予货币赔偿情况下结束罢工”的决定^②。10月10日,中共广东区委和省港罢工委员会分别发表了《为停止封锁宣言》,省港大罢工正式宣告结束。

(三)纠正中共党内退出国民党的倾向

国共以党内合作的方式建立统一战线,这个问题在中共党内始终有争议。早在1922年4月,当马林首次提出这个问题时,就遭到中国共产党的拒绝。陈独秀还为此写信给维经斯基,陈述了反对党内合作的6条理由。同年8月的西湖会议和次年的中共三大,对此问题又进行了激烈的争论。1924年国共合作后,随着国民党右派反共活动愈演愈猛,中共党内要求退出国民党倾向也愈来愈烈。尤其是“中山舰事件”和“整理党务案”后,要求退出国民党的呼声更是不绝于耳。除了一些个人以不同方式提出要求外,中共北方区委还以组织形式向中共中央提出报告,建议退出国民党;中共广东区委则认为国民党已经是“死尸”,国民党内没有左派,“我们同国民党一起工作不会有什么结果”^③。中共中央领导人中也有退出国民党的情绪,尤以陈独秀、张国焘为主张最激烈者。

①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485页。

②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468页。

③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383页。

中共党内的上述要求显然不符合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和共产国际执委会一向所坚持的原则,这就是:无论发生什么事,都要保证国共合作继续下去。这样,远东局就有责任纠正共产党人退出国民党的思想倾向,以维护联合战线。远东局成员为此作出了很大的努力,除采取个别谈话方式外,他们还在1926年7月的中央执委会扩大全会上帮助中共中央起草并通过了《中国共产党与国民党关系问题议决案》。《议决案》严肃地批评了党内要求退出国民党的倾向,指出:“这种观点是完全不对的,完全看错了中国民族解放革命的远景。主张现在就与国民党脱离组织关系而仅仅和他合作的理由,其实和国民党右派及新右派(中派)要共产党退出国民党的理由是一样的。”与此同时,《议决案》也批评了企图包办国民党机关的思想,认为“这种观点亦是错误的。因为国民党现在的组织形式和他的社会基础本不适当,再加之以我们的占领,自然因过分的集权而实际上变成狭隘的小团体,反使大多数革命化的小资产阶级群众因散乱游离而消失其力量。”总之,这两种观点都是错误的和危险的,“最终的结果,是使共产党及无产阶级与大多数城乡小资产阶级隔离,实际上是将这些群众的指导交给大资产阶级。”在批驳了以上两种错误倾向之后,《议决案》明确提出:“现时我们在国民党内的政策,应当是:扩大左派与左派密切的联合,和他们共同的应付中派,而公开的反攻右派。”^①到1926年底以前,这一政策一直在中共处理与国民党关系中起着指导作用。

由于远东局的努力,中共党内退出国民党的倾向得到遏止,使国共合作继续保持,从而保证了国共共同领导的北伐战争胜利进行。

①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2册,第176—177页。

(四) 亲临广州考察局势

除了在上海指导中共中央的工作外,远东局还组成专门委员会,并由维经斯基亲自挂帅,于1926年8月6日至9月2日赴广州进行了为期25天的考察。

远东局委员会此行的主要目的是:“1. 弄清‘三二〇事件’后政府权力发生变化的基本原因和造成的社会政治后果。2. 判明当地的政治形势,随着北伐的进行,它将如何发展。3. 审查党在‘三二〇事件’前后的政策方针,尤其是国民党与共产党人的关系,并根据中共中央最近一次全会(指7月扩大全会)的决议精神修改这个方针……4. 了解农民运动及其在总的形势中的作用。5. 就地研究迅速结束香港抵制罢工的方式方法。6. 了解中共、青年团的组织状况和工会运动情况。”^① 为了配合远东局的这次行动,中共中央特意派出张国焘和瞿秋白组成中央执委会代表团随同前往广州。

在考察期间,远东局委员会听取了中共广东区委领导人陈延年等人的汇报;与鲍罗廷举行了会谈。维经斯基还与国民党人顾孟余进行过交谈,以了解其对中共的态度。为了尽快弄清广州的形势并制定相应的政策和策略,远东局委员会多次与中共中央执委会特别委员会成员彭述之,中共中央执委会代表团成员张国焘、瞿秋白以及中共广东区委举行联席会议,就北伐及广东的形势进行了多次讨论并作出一系列决定,其中主要有:如何正确对待北伐、如何巩固和扩大国民党左派、关于召开国共两党党际间会议有关问题,此外还拟定了《国民党左派和共产党人在国民党代表大会召开前的行动纲领》等。

考察结束之后,远东局委员会于9月12日分别作出《关于对广州政治关系和党派关系调查结果的报告》、《关于对广州政治关

^①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434—435页。

系和党派关系的调查结果和结论》两个报告。前者分 10 个部分详细汇报了“中山舰事件”发生的原因、共产党人在“中山舰事件”和“整理党务案”中的退让、中共广东区委和鲍罗廷的错误、农民运动、省港大罢工、职工运动、广东的政治斗争等方面的情况；后者就所调查的情况作出 16 项结论。毫无疑问，这两个报告对于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和共产国际执委会及时了解中国的政治军事情况和国共关系的发展变化，制定对华政策是大有帮助的。

除了以上所列述的工作外，远东局成员还与中共中央一起拟定了上海工人第一次武装起义的计划，并在起义失败后帮助中共中央总结了经验教训；他们还与中共中央拟定和讨论了准备在 1927 年初召开的中共五大的文件和向共产国际执委会第七次全会提交的建议。

三 远东局的失误

远东局在华工作期间有过许多失误。由于远东局的特殊地位，这些失误不可避免会给中国共产党带来不同程度的负面影响。下面择其主要方面作一探讨：

（一）对国民党政策的失误使中共处境艰难

如上所述，1926 年 7 月，远东局指导中共中央召开了执委会扩大全会。这次会议在取得成绩的情况下，也存在着一定的缺陷。会议虽然已识破蒋介石新右派的真面目，但仍幻想争取他向左转，因而会议虽然规定了向国民党右派进攻的方针，但进攻的对象只是老右派，并没有看到蒋介石已逐渐发展成为同共产党争夺领导权的更危险的对立。会议虽在北伐已经誓师后召开，但未能认识到军事工作的极端重要性，仍把主要精力放在群众运动上，并认为解决时局的关键不是北伐，而是国民会议运动。这些认识和政策上的

失误,对于中国共产党在北伐过程中发挥积极作用,与资产阶级争夺革命的领导权,与蒋介石争夺对军队的控制都是不利的。

随着北伐的胜利进军,蒋介石的势力在逐渐壮大,其仇视和压迫工农运动的面目也日益公开化,而且在1926年12月公然挑起了“迁都之争”。当推翻北洋军阀的任务还有待最后完成的时候,革命阵营内部却出现了如此复杂的矛盾。如何对付同盟者可能的背叛和突然袭击,对于缺乏经验的中国共产党人来说,确实是一个大难题。这时,中共中央十分需要远东局给予正确的指导。12月中旬,中共中央在汉口召开了特别会议,其中心议题就是分析国民革命联合战线出现的各种危险倾向,以制定党的斗争策略。但令人遗憾的是,会议对危险倾向的分析并不完全正确,会议认为,目前“最主要的最严重的倾向是一方面民众运动勃起之日渐向左,一方面军事政权对于民众运动之勃起而恐怖而日渐向右”,这两种倾向距离日远,“是破裂一般联合战线及国共两党关系之主要原因”。在这种认识基础上,会议制定的政策是:“防止党外的右倾,同时反对党内的‘左’倾”^①。这样一来,不仅将党在实际工作中的某些“左”的表现夸大为主要危险,而且掩盖了新右派准备叛变革命的根本危险,使蒋介石日益坐大。12月特别会议的决议是在得到中共中央政治局和远东局联席会议的同意才做出的,而且远东局成员在其中起到决定作用。

在对待国民党左派政策上,远东局也有失误。本来远东局帮助中共中央在7月扩大全会上制定了“扩大和加强左派”的政策,但会后却将这一政策推向了极端。为了避免共产党人与国民党右派的直接冲突,他们主张将共产党人置于幕后,处于左派的帮助者的地位,而将国民党左派推向前台。为此,远东局明确提出了“共产党

①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2册,第569—570页。

人必须坚决抛弃在国民党左派内发号施令的想法。共产党人的参与无论如何不应突出表现出来”等自动放弃联合战线领导权的思想。

(二)对北伐的消极态度使中共大为被动

对于广东政府所要进行的北伐,中共中央一开始即抱着积极支持的态度。1926年2月21日至24日在北京召开的特别会议上,中共中央就将党的主要任务定为“从各方面准备广东政府的北伐”,同时指出“本党现时最主要的职任,实在是各方面的准备广州国民革命势力的往北发展,亦就是加紧的在农民之中工作,尤其是在北伐的过程上,以建筑工农革命联合的基础,而达到国民革命的全国范围内的胜利。”^① 这次会议还特别强调:“北伐的政纲必须是以解决农民问题作主干。”^② 3月14日,中共中央发出通告第七十九号,全面阐发了党对北伐的态度,再次强调在北伐所经地区发动民众,特别是农民奋起接应的必要性。“三一八惨案”后,中共中央在告全国民众书中又指出:“真正爱国民众尤应集中于广州国民政府革命旗帜之下,助他的北伐使命,同时亦不惜以重大牺牲实际援助冯玉祥所领导的国民军。”^③ 这一切都说明,中共中央是积极支持北伐的,而且它所强调的,不是单纯的军事北伐,而是民众共同参与的政治的和军事的北伐。

然而,在蒋介石制造“中山舰事件”后,联共(布)中央领导人对北伐却顾虑重重。4月1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决定:“广州不应提出占领广州以外新地区的目标,而应在现阶段把注意力集中在内部工作上。不要促使广州去同帝国主义国家建立正式关

①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2册,第57页。

②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2册,第80页。

③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2册,第88页。

系。”^① 5月20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再次强调:“责成广州同志保证实行政治局不止一次重申的坚决谴责在目前进行北伐或准备北伐的指示。”^②

根据联共(布)中央政治局的精神,共产国际执委会远东书记处决定:“关于‘北伐’问题,应致函中共中央,说明目前提出广州进攻的问题无论从政治角度还是从宣传角度来说都是根本错误的。从政治角度来说,广州号召同北方作战会被解释为广州不愿意维护和保卫和平,而愿意打仗。从宣传角度来说,它会给工农群众留下很坏的印象,他们可能会认为共产党人是战争的预言者。”^③

尽管莫斯科三令五申,但以陈独秀为首的中国共产党人支持北伐的态度并未改变。这一点来中国组建远东局的维经斯基在未到达上海之前就觉察到了。他于6月11日在北京给联共(布)驻共产国际执委会代表团写信时说:“关于北伐问题,尽管莫斯科作了各种指示,但在这里这仍然是一个十分迫切的问题。我还不能确切地说,中央的情绪怎样,但这里的同志们坚定不移地主张进行北伐。看来必须就此问题同中央认真谈一谈。”^④

远东局成员到上海后,即就北伐问题与陈独秀等人进行过几次交涉。对于远东局反对立即北伐的态度,中共中央表示难以接受。在双方无法达成一致的情况下,6月30日,陈独秀在远东局会议上提出,以他自己的名义向共产国际执委会拍一电报,说明中共中央内部一致主张进行北伐,以使广州摆脱内外威胁^⑤。

但仅仅过了6天,7月7日,陈独秀即在《向导》上发表了《论

①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191页。

②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268页。

③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228页。

④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303页。

⑤ 见《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317页。

国民政府之北伐》一文。文章的中心思想是：“1. 北伐是一种讨伐北洋军阀的军事行动，不能代表中国民族革命之全部意义；2. 须防止投机的军人政客个人权位欲的活动，不能因北伐牺牲民众之自由利益。”^① 基于上述两个基本思想，文章提出：“所谓革命军事行动的北伐，现在尚未成问题；因为在国民政府内部的政治状况上，在整个的国民政府之实力上，在国民政府所属军队之战斗力及革命的意识上，都可以看出革命的北伐时期尚未成熟。现在的实际问题，不是怎样北伐，乃是怎样防御……。”^②

陈独秀的态度为什么会发生这么大的变化？维经斯基后来道出了其中的真相。当鲍罗廷抱怨“陈独秀的文章现在已经在群众中造成麻烦”时，维经斯基告诉鲍，“陈的文章是在与我们的长时间交谈后写成的”，而且他与远东局成员一致认为，“在陈独秀的文章中所表述的中央的方针在政治上是完全正确的……这个方针阐述了党对北伐唯一正确的立场”。远东局另一成员拉菲斯也说：“陈独秀的文章对于我党具有重大政治意义，在北伐问题上它使党的注意力转到内部反革命的危险上。这样一来，党的方针就纠正过来了。我们没有任何必要不接受这篇文章。”^③

《论国民政府之北伐》一文发表后遭到了党内的批评和党外的攻击，使中共中央立即陷于被动地位。虽然中共中央很快改变了对北伐的消极态度，但由于过分强调和依赖群众运动，对军队的争取和领导始终未能予以高度的重视，从而妨碍了共产党人在北伐过程中更好地武装自己在军队中加强自己的影响。

（三）对鲍罗廷的不满使中共深受影响

早在维经斯基以远东局书记的身分来华之前，他就对鲍罗廷

^①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2册，第347页。

^②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2册，第628页。

^③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392—393页。

在华的工作方式和采取的政策有一定成见。那是在1924年9月，身为共产国际执委会远东部部长的维经斯基收到陈独秀的来信，信中对鲍罗廷不同中共中央商量而自行其是深表不满，尤其是对鲍赞成成立一个有国民党人参加、隶属于国民党政治委员会、旨在控制共产党与共产国际联系的“国际联络委员会”大为指责。后来维经斯基到中国，专门就中共中央与鲍罗廷的矛盾进行过协调。维经斯基当时就看出，鲍罗廷在中国执行的是一套完全倾向于国民党的政策。

远东局成立后，尤其是维经斯基等人到达广州后，对鲍罗廷在广东的作法也颇为不满。

当时鲍罗廷虽然认定“中山舰事件”后蒋介石就已成为反革命，但却不主张对蒋介石进行打击，因为他仍幻想争取蒋介石左转，同时也为了利用蒋介石进行北伐；他还担心一旦对蒋介石实行打击政策，蒋介石就会反过来对共产党人和国民党左派进行报复。鲍罗廷的态度是，要等待蒋介石反动势力自生自灭，他宣称：“现在可以肯定地说，北伐的结果将是蒋介石及其整个集团在政治上的灭亡。”“如果我们由于没有实力，不能同蒋介石及其政治方针作斗争，那么我们就只有等待和面对蒋介石提出的北伐结束时等待着他的那种不可避免的政治失败。”^①

以维经斯基为首的远东局认为：鲍罗廷在广州实行的是彻底对蒋介石作出重大退让的策略^②。由于鲍罗廷把赌注下在蒋介石身上，把他看作是广东最现实的力量，并认为反对他是危险的，这就使蒋介石有理由认为，不管他对共产党人采取什么态度，反正都会支持他的。由于鲍罗廷的这种政策，蒋介石的进攻野心越来越

①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369—370页。

②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458页。

大。

由于对鲍罗廷的不满,远东局对鲍指导下的中共广东区委也大加指责。1926年8月,远东局委员会刚到广州就批评说:“广东的共产党人也染上了这种迷恋于军事的通病,这证明他们的共产主义思想不够坚定,也说明在总的革命建设问题上,特别是在对待北伐的态度上缺乏独立的政治方针,他们把北伐描绘成万应灵丹,而实际上它只不过是帮助向北推进的一种手段。”^① 远东局委员会认为,鲍罗廷和广东区委对国民党的政策是错误的,提出立即撤走鲍罗廷和撤换广东区委领导人^②。

远东局的上述批评加重了中共中央领导人与中共广东区委成员之间的矛盾。本来,远东局来华工作之前,在上海的中共中央领导人陈独秀对鲍罗廷在广东的做法就颇为不满,这一情绪也影响到中央与广东区委之间的关系,如1926年8月12日陈延年向远东局委员会汇报时说:“中央还不理解我们,因此常常骂我们。鲍罗廷没有对我们的工作施加压力,总是征求我们的意见。从我们方面说,常有些工作我们没有同他协调一致。中央毫无根据地怀疑,鲍罗廷同志在这里发号施令。另外,我们过去的一些老同志对我们组织中的平等关系不满意并在北方反对我们。”^③ 在这种情况下,远东局委员会提出撤换鲍罗廷和广东区委领导人,无疑是给中央与广东的矛盾作了结论,打击了广东区委,从而也在中共党内造成了思想混乱,使人难以分辨孰是孰非。

① 见《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309页。

②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374页。

③ 见《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386页。

④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383页。

四 远东局的解散

出于对鲍罗廷所持政策的不满和对其应付复杂情况能力的担心,在得到中共中央领导人支持后,远东局于1926年9月22日写信给联共(布)驻共产国际执委会代表团,明确表示:“鲍罗廷同志在如何对待我们总的对华政策问题上为自己制定了一整套相当完整的与方针相背离的观点。因此,尽管鲍罗廷同志试图根据共产国际执委会和联共(布)中央的指示来进行工作,但他今后不可能贯彻这一政策,因此他在这个岗位上也将是有害的。”有鉴于此,远东局认为“撤换鲍罗廷同志并立即任命一位认真负责的政工人员来接替这个岗位是非常必要的”^①。

在否定了鲍罗廷的政策并提出撤换鲍罗廷的要求之后,维经斯基于10月22日在给共产国际执委会的电报中,提出了远东局关于时局的主张。因为当时正值国民革命军占领了武昌,而上海工人第一次武装起义也正在准备之中,据此维经斯基提出:鉴于北伐军的胜利进军和上海的政治形势,“现在在南方军队占领的地区必须进行坚决的斗争,使革命民主群众联合起来反对地主和豪绅,反对……资产阶级倾向。在南方和长江流域,必须一方面不害怕发动农民斗争,一方面在城市里尽可能使工人阶级以独立的有觉悟的政治因素姿态出现。”^②

然而,维经斯基没有想到,联共(布)中央政治局信任鲍罗廷更甚于以他为首的远东局。10月21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否决了远东局关于撤回鲍罗廷的建议。10月26日,联共(布)政治局又给

① 见《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530页。

②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589页。

了维经斯基等人一个打击。它在致北京、广州、汉口及维经斯基的电报中说：“谢廖金（即维经斯基）所建议的加剧反对中国资产阶级和豪绅的斗争在现阶段是为时过早的和极其危险的。这意味着把资产阶级、商人和豪绅推到帝国主义者和奉系军阀的怀抱里去。”^① 在联共（布）中央政治局看来，远东局的建议纯粹是要将国共合作的统一战线推上破裂的绝路，这当然是不能答应的。

不久，联共（布）中央政治局的另一项决议给了远东局最后的也是最猛烈的一击。11月11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决定：在加拉罕离开北京后，鲍罗廷直接听命于莫斯科，而远东局“在就对华总的政策问题、国民党问题和军事政治工作问题作出任何决议和采取任何措施时都必须同鲍罗廷同志协商。如在这些问题上发生意见分歧，则交由莫斯科解决”^②。鲍罗廷从而成了联共（布）和共产国际驻华的主要政治代表。这项决议中还谈到远东局的错误：“（1）认为远东局对诸如在上海和南京发动武装起义的问题所持的轻率态度是不能容忍的。（2）认为用远东局采取的方式复制多份共产党广州委员会会议记录的做法是等于公布这些记录，这在目前条件下是个严重的和不能容忍的错误。”政治局对远东局在上述问题上所犯的错误提出了警告，并责成政治局中国委员会取得关于远东局活动的全面报告。这项决议表明，远东局已经失去了联共（布）中央政治局的信任。12月30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在决定再派一些人去中国时，特意指出：“所有派往中国的同志均归鲍罗廷同志领导”^③。

① 见《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604页。

② 见《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623—624页。

③ 见《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下，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8年版，第56页。

此后,远东局虽然仍存在于中国并做了许多工作,但由于其决定政策的权力已被剥夺,对中国共产党的指导作用也就大大降低了。从1926年12月始,远东局成员陆续回国,至1927年初,只有维经斯基和福京仍留在中国。

1927年3月,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开始考虑对远东局进行改组。3月3日,政治局决定“责成中央书记处在一周内研究关于以新的有威信同志取代远东局现有成员的问题”¹。3月10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成员在听取了库比雅克、伏罗希洛夫等人的报告后,决定批准新的远东局由下列人员组成:鲍罗廷、罗森贝格、罗易和中国共产党、朝鲜共产党及日本共产党各派一名代表,拟由列普谢任书记²。但新的远东局成员一直没有开始工作。

3月28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发电给中共中央,要福京立即返回莫斯科。4月初,仍留在中国的维经斯基与罗易、多里奥组成共产国际驻中国代表团,这一组织实际上取代了共产国际执委会远东局,成为又一个指导中国共产党的机构。

4月9日,共产国际驻中国代表团正式决定解散远东局³。至此,在中国存在了10个月的共产国际执委会远东局结束了它的历史使命。

远东局在中国工作期间,正是中国大革命形势极其复杂多变的阶段。在这种情况下,要求远东局认真深入地了解中国国情,制定一个明确的深思熟虑的具有全局性指导意义的政治方针是不可能的。这不仅是因为远东局成员的政治水平和工作能力毕竟有限,而且还有以下几个原因:一是远东局与鲍罗廷的分歧使得难以形成统一的政策;二是远东局成员内部在工作开始不久即发生分歧,

1 见《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下,第136页。

2 见《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下,第161页。

3 见《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下,第180页。

因而分散了部分精力,在一些重大问题上缺乏深入的讨论。更为重要的是,远东局直接听命于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它虽然针对中国大革命形势的变化提出过一些正确的建议,但在它的上级那里没有得到及时的反馈或者干脆置之不理。这是远东局的悲剧,也是中国大革命的悲剧。

还需要指出的是,远东局通过在中国的实际活动,对中国共产党寄予了极大同情。11月6日,维经斯基给联共(布)驻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代表团的信中在指出了中国革命所存在的多重矛盾之后,无不感叹地写道:“中国的解放斗争是多么的与众不同,在这种斗争中保持真正的革命策略又是多么的困难,一方面要冒陷入机会主义的危险,另一方面又要冒过‘左’和破坏必要的民族革命统一战线之危险。中国共产党在城市实现革命力量联盟方面的任务也很复杂很艰巨,那里常常不得不同亲日派资产阶级携手来反对亲英派或其他派别的资产阶级。如果再加上共产党还要在国民党内进行周旋的困难[国民党内存在着各种不同的派别和集团,要实行领导但不能变成指挥和由自己(共产党人)取代国民党人,这是特别困难的],那么就会明白,中共需要在何等令人难以置信的矛盾条件下进行工作。”^① 维经斯基的信不仅揭示了中国共产党在当时的艰难处境,也预言了中国大革命必然失败的命运。

远东局以自己特殊的身分在中国大革命史上留下了特殊的一页,本文只是在浏览了这一页之后未经深究的拙作,相信还有许多丰富的内涵蕴藏其中,有待于史学研究者去挖掘。

①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6—1927)上,第618—619页

晋察冀抗日根据地的减租减息政策

傅 茂 贞

被中共中央誉为“敌后模范的抗日根据地及统一战线的模范区”的晋察冀抗日根据地，是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创建最早的敌后抗日根据地。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方针和《抗日救国十大纲领》精神，晋察冀边区政府在政治、军事、财经、文教、司法、民运等方面制定了各项具体政策。这些政策的贯彻执行，特别是减租减息政策的制定和执行，对发动广大农民发展农业生产，积极支援敌后抗战；对团结地主阶级共同抗战，巩固农村统一战线；对扩大抗日根据地，夺取抗战胜利起了重要的作用。

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政策的制定和执行

要夺取抗战的胜利，必须发动广大农民，为了发动广大农民积极参加抗战，就必须首先解决农民的土地问题。

中国共产党历来主张没收地主阶级的土地，分配给无地少地的农民。但是到了抗日战争时期，党的土地政策发生了变化。毛泽东指出：“过去土地革命时期的一套办法不能适用于现在”^①。“抗日期间，中国共产党让了一大步，将‘耕者有其田’的政策，改为减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766—767页。

租减息的政策。”^①1937年8月25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在洛川召开了扩大会议通过了《抗日救国十大纲领》，正式决定把减租减息作为在抗日战争时期的土地政策。

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根据实践中发生的问题，不断地修正完善，经历了一个过程。

一、《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单行条例》的公布

晋察冀边区遵照《抗日救国十大纲领》的精神，1937年秋冬，在八路军的帮助下，发动群众，开始实行减租减息。但是，减租减息政策在各地区执行得很不统一，有的是对半减租，有的是四六减租（即地主四分，佃户六分），也有的是二五减租。有些地区因为减租还发生了许多纠纷。在减息问题上，有的把年利一分，当成一百元钱每年出一元利息。还有的把利息超过本金的债务，将本息全部停付。由于减租减息的标准不统一，影响了各阶级团结抗日。

1938年1月，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简称边区政府）成立。为了巩固统一战线，争取民族革命战争的彻底胜利，调剂群众利益，逐渐改善人民生活，2月9日，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公布了《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单行条例》。这个单行条例正文有8条，附则有3条，其主要内容有：（1）关于减租问题，规定“地主之土地收入，不论租佃伴种，一律照原租额减收百分之二十五”，“地租一律下缴”、“严禁庄头剥削”、“太粮、杂租、小租、送工等额外附加一律禁止。”在附则中规定“租斗以通用公斗为准。旧租斗一律禁用。”“地主未得租户或伴种户之同意，不准将地转租、转佃、转伴种他人”等。（2）关于减息问题，规定“钱主之利息收入，不论新债旧欠，年利率一律不准超过一分（即百分之十）”、“出门利（即现扣利）、剥皮利、臭虫利、印子钱等高利贷，一律禁止。”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76页。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为公布和贯彻实行《减租减息单行条例》发出了第一号指示信——《减租减息单行条例的执行问题》，除对减租减息问题作了具体说明外，还着重说明了以下几个问题。

1. 关于减租减息的领导问题。指出：“减租减息这一工作的发动，是群众团体与政府共同负责的。而他们的执行权，则属于政府，群众团体只能负协助的责任，不能直接执行。”

2. 关于减租减息的性质问题。指出：“减租减息是改善人民生活的一个消极办法，是扩大与巩固统一战线的一个办法。在执行这一办法的时候，应该采取多种的方式使得被减的地主、财主得到满意，使得佃户借户了解减租减息只是改善其生活的一个消极办法，而对地主财主和好，以更加巩固起统一战线来。”

3. 关于喇嘛地的问题。指出：“喇嘛地的问题，联系着宗教问题，与少数民族问题，为了巩固并扩大统一战线，对喇嘛地租要一视同仁，悉依本条例执行。”并强调指出：“喇嘛地的庄头最坏，杂租、送工等剥削农民最厉害，除严厉禁止外，要从政治上说服喇嘛。”

4. 关于具体执行中的问题。指出：“执行的时候，要从政治上争取，要合乎人情，要在解决每一个契约关系中把握统一战线。”“这一工作要与群众团体有很好的配合。县政府接到这一指示，要立刻召集各群众团体、驻军代表开联席会议讨论这一工作，诚恳的要求他们协助。并把这一指示与讨论的结果传达到区村政府去。如执行过程中，发生了问题，也是要尽量召开联席会议解决。”

单行条例和指示信公布后，减租减息运动在晋察冀边区群众基础比较好的中心区逐步开展起来。但是，由于没有经验，没有发动群众的斗争，存在着地主夺租夺佃或严重明减暗不减的问题。

二、《修正〈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单行条例〉》的公布

1939年11月1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深入群众工作的决

定》，指出：“在八路军新四军活动区域，……必须实行减租减息”，“凡已经实行的，必须检查实行程度。凡尚未实行的，必须毫不犹豫的立即实行”。根据这个决定的精神，边区政府于1940年2月1日公布《修正〈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单行条例〉》，并同时公布了第31号指示信——《论减租减息的意义与执行问题》。修正条例正文共6条18款，附则有8项。第31号指示信对减租减息单行条例的修正、条例执行问题等作了说明：

1. 说明了修正减租减息单行条例的原因。指示信指出：“民国二十七年二月公布的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单行条例是正确的。不过在两年来的执行过程中，由于边区具体环境发生着的具体问题，要求条例的比较具体化。这是修正条例的动机。”

2. 说明了修正条例的基本精神。指示信指出：“根据民族统一战线最高原则，遵照中华民国土地法及民法的基本精神而修正的单行条例，它是完全合乎中山先生民生主义的原则与抗战建国纲领的；它是合乎坚持抗战坚持进步，促进宪政，反顽固分子反投降妥协的要求的；它是适应着粉碎敌寇‘以战养战’的阴谋，建立自力更生的经济基础的施政方针的；同时它也是渡过灾荒安定民生的一个有力的法令。”

3. 说明了减租减息的意义。指示信指出：第一，减租减息是为了争取抗战胜利，适当地改善农民生活，使之能够积极参加抗战工作的重要方法之一，是抗战时期实行民生主义“耕者有其田”的一个重要步骤。第二，减租减息是提高农业生产的重要手段之一。第三，减租减息是限制土地集中的积极办法之一。“减租减息具有使中国生产力的广大发展，从落后的中国变为进步的中国，完成中国民主革命的作用的意义”。

4. 指示信提出三个号召。这三个号召是：第一，“号召各级政府以雷厉风行大刀阔斧的精神，胜利的完成减租减息的工作。”第二，

“号召各级政府研究《中华民国土地法》，供大家研究之用。”第三，“号召各专署各县为建立地政科而奋斗！广泛开展对土地问题的研究，掀起研究热潮；并要为土地调查的工作做好一切准备。”

修正条例的主要内容，有以下几点：

第一，关于地租最高额的规定。修正条例规定：“地租不得超过耕地正产物收获总额千分之三百七十五”。这个规定，对出租人是便宜的，因为这是绝对地租。它充分体现了统一战线精神与合法性。

第二，关于“永佃权”与出租人收回“自耕”问题。修正条例规定，“出租人未得租户、佃户、伴种户之同意，不得将耕地收回、转租、转佃、伴种他人”。并根据4种不同情况，分4款作了具体说明。

第三，关于实物地租与地租以耕地正产物比例支付的规定。修正条例规定，“地租交付以耕地正产物为原则，其约定地租为现金者，于二五减租后，其现金仍超过正产物收获总额千分之三百七十五者，应减为千分之三百七十五；不足千分之三百七十五者，依其约定。约定两季交付者，一律按两季正产物收成比例分两季交付。”同时还规定“出租人不得预收地租，并不得收押租”。“耕地之土地税由承租人代付者，应于地租内扣除之。”“出租人对佃户耕作上必需之农具、种籽、肥料、牲畜完全供给，佃户出劳动者，二五减租后地主所得不得超过耕地正产物收获总额二分之一。”“因兵荒水旱虫灾而歉收者，耕地正产物实有总数，出租人与承租人分配。其正产物全部被毁者地租停付。”“耕地副产物，一律归承租人所有”。

第四，关于高利贷、庄头、二东家的剥削应受刑事处罚的规定。修正条例规定，“严禁庄头、二东家剥削，太粮、杂租、小租、送工等额外附加，一律禁止”。“承租人经出租人承诺，仍不得将耕地全部或一部转租于他人，其转租者即为庄头或二东家。庄头或二东家剥削应受刑事处罚。”“现扣利，高利贷一律禁止。高利贷者应受刑事

处分”。

第五,修正条例有比较详细的附则。修正条例的附则是带有施行办法的性质的,其主要作用是清理以往租息关系,它的重要性不减于条例本身。附则特别提出质地借贷关系与一般借贷关系同样处理,以免贫民均沦于“无立锥之地”的穷况。

《修正〈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单行条例〉》和第31号指示信公布后,晋察冀在比较多的地区实行了减租减息。但是,各地发展极不平衡,减租减息的办法和标准也不统一。在有些地区出现了农民不交租不交息和没收地主土地,废除债务等“左”的偏向。

三、《关于晋察冀边区目前施政纲领》和《二次修正〈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单行条例〉》的公布

1940年8月13日,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公布了《关于晋察冀边区目前施政纲领》。这个纲领共有20条,又称《双十纲领》,对减租减息作了明确规定。指出:“普遍实行二五减租,保证地租不得超过收获总额千分之三百七十五;利息不得超过一分,因借贷期满无力偿还而押出之土地,应依约清理。”“在减租减息后,佃户须依约交租,债户须依约偿付本息;一切契约之缔结,均须双方自愿,契约期满,任何一方均有依法解约之权。”

为了更好地贯彻《双十纲领》,1940年8月19日,中共中央北方分局书记彭真在《晋察冀日报》上发表了《关于我们的目前施政纲领》一文。指出:“本党中央早在民国二十六年九月二十二日的宣言中明白的表示停止土地革命,这个诺言,我们共产党人在晋察冀边区过去与现在同样是坚决执行了的,今后也还要坚决执行。我们在晋察冀边区没有没收地主的土地,相反的,在实行了减租减息之后,我们保护了一切抗日人民的财产所有权,甚至我们对于反共派、顽固派与伪军官及未参加汉奸活动之汉奸家属的财产土地都主张不加没收。”“对全家逃亡之敌区的汉奸嫌疑犯之土地财产,则

主张由政府暂管,待其重回边区抗日时发还之,这些都是足以证明了我们对于土地财产所有权保护之态度。”“至于减租减息,那完全为了改善广大的农村大众的最低限度的生活,给他们以经济的援助,使他们有精力与条件参加抗战,因为工农大众是抗战的最基本的力量,而广大的农民恰是长期在高额地租与高利贷的剥削下无以聊生的,生活不改善,即不能专心致力于抗战,且我们的减租,过去只限于百分之二十五,现在也只主张依国民政府土地法限定地租不得超过总收获量千分之三百七十五;利息也只限定不得超过一分。这完全符合孙中山先生之三民主义与抗战建国纲领而为坚持敌后抗战所必需的。我们一方面这样坚决地主张并实行减租减息,另一方面又严格规定在减租减息之后,农民必须依约纳租与依约偿付本息。这完全是本着统一战线精神的。”

1940年12月20日,针对各地区在减租减息中发生的“左”的偏向,中共中央发出了由毛泽东起草的党内指示——《论政策》,强调指出:“地主实行减租减息”,“农民交租交息,土地所有权和财产所有权仍属于地主。”^①

根据中共中央指示和《双十纲领》的精神,1941年3月20日,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公布了《二次修正〈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单行条例〉》及其《施行细则》。《二次修正〈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单行条例〉》及其《施行细则》全文各有13条,其主要内容有以下几点:

1. 说明了这次修正的根据。这次修正是与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公布的《关于晋察冀边区目前施政纲领》的基本精神和边区抗战与统一战线的现阶段状况相符一致的,是对农民与地主、债户与债主关于减租减息方面所发生的一些新的具体问题经过详细考虑提出正当合理的解决办法之后而修正的。这一修正,将更加适合于边区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767页。

目前统一战线发展的新的要求,克服边区农民与地主,债户与债主间某些不正确的无谓的纠纷。

2. 修正了单行条例的第三条和第七条。修正后的第三条规定,“佃耕伴种地地主供给种户以耕作上必需之农具、种籽、肥料、牲畜者,视其供给多寡,双方得依当地习惯适当分配耕地正产物。但地主所得以耕地正产物及柴草收获总额十分之六为最高额,超过者应减为十分之六,不及者依其约定”。第七条规定“出租人供给承租人种籽粮食者,有无利息依其约定,约定有利息者,每月增收不得超过原借量千分之八点四,超过者减为千分之八点四,不及者依其约定。”这些规定,“显然是更加周到的照顾到了边区农民与地主的利益,积极正确调整农民与地主的关系,巩固坚持边区的团结抗战。”“在这点上说,修正的减租减息条例是切合当前实践的需要。”

3. 修正了单行条例的第十条。修正后的第十条规定,“租、借、揭、契约之缔结,均以双方自愿的原则;惟租用土地之契约,其定有期限者,出租人如因契约期满或其他原因收回土地者,必须自耕之毕,始允任意出租于他人。如在三年以内出租者,原承租人有依原定契约之租额租用之优先权。租用土地之契约为不定期者,经双方同意得另订新约。但租佃户累世经营之土地,非租佃户自愿放弃使用权者,地主不得夺佃”。这一规定,“显然是更加明确地在不变更旧有的土地关系与借贷关系的前提下,尊重财产土地的所有权与使用权,它要求农民和债户尊重地主的土地所有权和债主的债权;同样的又要求地主和债主尊重农民的土地使用权和债主的利益,它对于因减租关系可能发生的租佃纠纷和因减息关系所发生的债务及土地的纠纷,都规定了具体处理的原则,保障了租佃和借贷双方的利益,正确合理的解决了他们彼此间某些曾经发生或可能发生的纠纷。”

4. 制定了《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单行条例施行细则》，针对实践中发生的纠纷，对单行条例中的原则规定作出明确的解释和具体的处理原则和政策。它为二次修正单行条例的贯彻执行提供了可靠的保证。

《二次修正〈晋察冀边区减租减息单行条例〉》及其《施行细则》公布后，晋察冀边区在巩固区开展了减租减息，并开始纠正“左”的偏向，取得了明显的成绩。

四、《晋察冀边区租佃债息条例》及其《施行条例》的公布

1942年1月28日，中共中央“在详细研究各地经验之后，特将我党土地政策作一总结的决定”，公布了《中共中央关于抗日根据地土地政策的决定》及3个《附件》。在《决定》中提出了中国共产党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土地政策的三条基本原则：“（一）承认农民（雇农包括在内）是抗日与生产的基本力量。故党的政策是扶助农民，减轻地主的封建剥削，实行减租减息，保证农民的人权、政权、地权、财权，借以改善农民的生活，提高农民抗日的与生产的积极性。（二）承认地主的大多数是有抗日要求的，一部分开明绅士并是赞成民主改革的。故党的政策仅是扶助农民减轻封建剥削，而不是消灭封建剥削，更不是打击赞成民主改革的开明绅士。故于实行减租减息之后又须实行交租交息，于保障农民的人权、政权、地权、财权之后，又须保障地主的人权、政权、地权、财权，借以联合地主阶级一致抗日。只是对于绝对坚决不愿改悔的汉奸分子，才采取消灭其封建剥削的政策。（三）承认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中国现时比较进步的生产方式，而资产阶级，特别是小资产阶级与民族资产阶级，是中国现时比较进步的社会成分与政治力量。富农的生产方式是带有资本主义性质的，富农是农村中的资产阶级，是抗日与生产的一个不可缺少的力量。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与富农，不但有抗日要求，而且有民主要求。故党的政策，不是削弱资本主义与资

产阶级，不是削弱富农阶级与富农生产，而是在适当的改善工人生活条件之下，同时奖励资本主义生产与联合资产阶级，奖励富农生产与联合富农。但富农有其一部分封建性质的剥削，为中农贫农所不满，故在农村中实行减租减息时，对富农的租息也须照减。在对富农减租减息后，同时须实行交租交息，并保障富农的人权、政权、地权、财权。一部分用资本主义方式经营土地的地主（所谓经营地主），其待遇与富农同。”在3个附件中，规定了执行土地政策的具体办法。2月6日，中共中央又专门对党内发出《关于如何执行土地政策决定的指示》，对上述《决定》和附件的基本精神和实行的具体政策作了说明。

为了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土地政策的决定，1943年2月4日，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公布了晋察冀边区第一届参议会通过的《晋察冀边区租佃债息条例》及其《施行条例》。条例共有6章45条，施行条例共有22条。

租佃债息条例的内容，主要有以下几点：

1. 关于租佃关系问题。一方面规定“二五”减租，减租后之最高租额，不得超过收获正产物总额千分之三百七十五，超过者应减至千分之三百七十五，不足者依其约定；同时对于若干特殊租佃关系如伴种地、果木地，正副产物之分配，因灾歉收减租标准以及对于佃户土地使用权之保障上，均有明确规定。另一方面，规定于减租后，佃户要保证交租，如力能交租而无故不交，或欠地租达二年之总额时，以及无故荒废耕地在一年以上，或故意毁坏地产不负法律赔偿之责者，虽契约不满出租人得解除租约。此外对于契约缔结自由，及契约期满，出租人可依约收地。

2. 关于债息关系问题。规定除现扣利，出门利等高利贷加以禁止外，今后借贷利率，由双方约定；而佃债之清偿，则一律仍按年利一分之标准行之。凡依该条例之规定成立之新债及已经依规定减

息之旧债，债务人须依约偿付本息，到期不能偿还，债权人得依法追诉，或依民法处理其抵押品。

3. 关于典地（又称当地）与抵押地问题。条例根据照顾双方利益的原则，作了明确合理的规定，使今后解决这一类问题有所遵循。

4. 关于调解与仲裁问题。为了解决租佃债息的纷争，条例特规定了调解与仲裁的办法。这种办法在边区尚系创举，它不仅为当前解决租佃债息纷争所需要，而且更是巩固农村团结，纠正与肃清在执行土地政策中一切偏向的重要措施。

《晋察冀边区租佃债息条例》及其《施行条例》公布后，冀察冀边区比较普遍地实行了减租减息，有的地区出现了高潮。但是发展仍不平衡，有些地方仍未能认真实行减租减息；即使已经实行减租减息的地方，也还存在着明减暗不减等问题。

五、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关于彻底实行减租政策的指示》和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关于贯彻减租政策的指示》的公布

1943年10月1日，中共中央公布了由毛泽东起草并经中央政治局通过的《开展根据地的减租、生产和拥政爱民运动》的指示，强调指出：“各根据地的领导机关必须责成各级党政机关检查减租政策的实行情况。凡未认真实行减租的，必须于今年一律减租。减而不彻底的，必须于今年彻底减租。”^①并将减租减息列为“克服困难迎接光明”的十大政策之一。

为贯彻上述中共中央指示精神，1943年10月18日，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作出《关于彻底实行减租政策的指示》。第一，检查了晋察冀边区执行减租减息政策的情况。指出：“六年来北岳区冀中区基本上执行了减租减息政策，但各地尚极不平衡，冀中较北岳区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910页。

尤其平北大体上才初步执行，冀东则基本上尚未开始执行。”就执行减租减息政策的程度来看，大致可分以下五种地区：

第一种，彻底执行了减租减息政策的地区。这在北岳冀中都只是小部，例如北岳区中心区各县大部及冀中七、九分区之大部，六、八分区之小部。这种地区的特征，是实行了二五减租，排除了一切超经济剥削，充分发动了广大基本群众，并巩固了群众的既得利益，基本群众已经掌握了政权武装（民兵）、提高了生产积极性，并保证了减租减息后实行交租交息。

第二种，基本上执行了减租减息政策的地区。这在北岳冀中都占绝大部分。这种地区的特征，是虽然实行了二五减租，排除了超经济剥削，但在个别落后村庄及许多户明减暗不减及其他减得不彻底的现象仍然存在。基本群众尚未充分发动起来，他们的既得利益，还不巩固。在环境发生变化时，群众的优势及其既得利益还有丧失的可能。

第三种，初步执行了减租减息政策的地区。例如二分区的某些县区和平北地区等。这些地区的特征，是减租减息政策虽已提出，但只开始执行，或停滞在开始执行阶段。基本群众也还只处在初步发动的时期。

第四种，尚未执行减租减息政策的地区。例如冀东及北岳区去年（1942年）反蚕食斗争中所开辟的千余村庄。

第五种，曾经实行减租减息政策，但因环境变化，地区变质，基本群众利益得而复失的地区。例如北岳区的二分区之一部及冀中区的六、八分区之一部，十分区全部。

第二，分析了各区产生发展不平衡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1. 由于各地工作历史不同，有些地区工作开展得很早，有些地区开展得比较晚。

2. 由于敌寇不断地扫荡与蚕食，有些地区未能贯彻执行减租

减息政策。有些地区变质后，群众既得利益又被推翻，减租减息亦未能坚持下去。

3. 由于干部主观上对减租减息政策的认识还不够深刻，工作上还存在着粗枝大叶的作风，致使6年减租减息的斗争未能全面与深入。有些地区，虽然上级指出，但远未认真执行（如平北、冀东），这是造成在减租减息政策上不平衡的主要原因。

第三，作出了以下规定：

1. 北岳区彻底实行减租的重点，应放在大部基本上业已执行，但尚未彻底执行的地区，以求其由基本上执行减租变为彻底执行减租。在这些地区彻底减租，主要是纠正明减暗不减及其他减得还不够彻底的现象（如地租尚超过千分之三百七十五，超经济剥削还以各种隐蔽形式存在等）。并依法保障农民的土地使用权。

在过去业已彻底减租的地区，主要是巩固群众既得利益，进行深入的逐户检查，纠正还残存着减得不彻底的个别现象。

在过去业已实行减租，由于地区变质，基本群众既得利益已被推翻的地区，应即逐步进行恢复基本群众的既得利益。

在新开辟地区，应即有计划地逐步实行减租，首先做到初步减租。

平北及其他已初步实行减租的地区，应进一步深入执行减租。

2. 冀中由于点线密布，敌我斗争异常残酷，在执行减租时，必须做到既能发动群众，又不致影响团结。由于对敌斗争残酷，在冀中应把对敌斗争放到最主要的位置，一切服从于对敌斗争的要求。

在过去业已减租、至今仍为我游击根据地的地区，应继续深入巩固群众的既得利益；在减租已被推翻地区，应在条件具备时恢复之；在新开辟地区，应根据主客观情况，在条件具备时实行之。

3. 冀东许多地区，目前具有实行减租的条件。在现有大块地区准备创造成为根据地及游击根据地者，必须深入群众斗争，发动群

众优势,因此必须认真地实行减租。在恢复及新开辟的地区,则应视条件具备时实行之。并规定在冀东伪满地区及北岳冀中新开辟区与群众既得利益已被推翻地区,进行减租时应多采取调解协商的统一战线的方式。

为贯彻上述指示精神,1943年10月28日,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又作出了《关于贯彻减租政策的指示》,在检查了边区6年来实行减租减息政策的情况,指出在减租减息中目前较普遍存在的问题的基础上,提出了彻底实行减租必须依据的原则:

1. 各级干部对减租政策须有正确了解。首先要了解农民是抗日民主政权与农村统一战线的基本力量,贯彻减租政策是扶植农民发展新民主主义经济及坚持抗战巩固团结的首要条件。目前某些干部的各种错误认识,如对减租政策的忽视,不闻不问以为这是农会的事,解决租佃纠纷,强调地主利益不照顾农民,割裂条文,偏视地主,以及认为游击区或新开展的地区不能实行减租,或不在减租中发动农民,替农民减租或替地主收租等,必须彻底纠正。

2. 经济建设与对敌斗争为当前中心任务,贯彻减租正可以推进这个任务的完成,但须服从这个总的要求,不因彻底减租造成更多纠纷与阶级对立,而要使租佃关系合理解决。一般的以不算旧帐不咎既往为原则。处理租佃问题时,多用说服解释调解仲裁等方式。在游击区更要强调团结对敌,以反抢粮反勒索减轻对敌负担为主,把减租放在从属地位,但因强调对敌而不实行减租是错误的。凡已具备实行或恢复减租条件的地区,应立即实行。条件尚未具备者,应积极进行准备工作,俟条件具备立即实行。

3. 实行减租,必须发动农民来做,使之成为农民自觉运动,只有如此,才能使减租政策彻底实现与坚持下去。各级政府须与群众团体,密切协商,具体分工,分明职责,划清范围。深入宣传解释土地法令,检查减租实行情形,召集议会参政会,村代表会或农民与

地主联席会座谈会等讨论减租，对租佃纠纷调解仲裁秉公处理等，应由政府负主要责任。组织与领导农民实行减租等，应由农民团体负责，尚未有农民团体组织，或已瓦解的地区，在减租工作中，政府应与民运工作部门协商，帮助建立或恢复之。某些地区政民不分，包办代替或各自为政甚至对立的现象必须纠正。

4. 减租要根据条件不同地区，确定不同重点，总的重点要放在限制高额地租与废除超经济剥削方面。在地区上北岳区将重点放在基本实行了的地区，逐村逐户地检查，求得彻底实行。冀中将重点放在游击根据地，保障或恢复减租的既得利益，基本实行的求得彻底实行。冀热边将重点放在山地的中心区与已恢复了的平原基本地区。平北是继续推行与深入贯彻。各个地区凡已彻底实行的就要保障农民既得利益，制止某些不明大义的地主向佃户反攻报复，保障交租与纠正农民某些过左行为；基本实行了的，要深入调查彻底实行；初步实行的，要继续发动农民，逐步深入贯彻；曾经实行又取消了的，要恢复之；尚未实行的，要在一定期间（一般的应在今秋后至明春，接到此指示晚的地区可推迟一些），有步骤地实行，要纠正不顾主客观条件，不从当地具体情况出发，主观地机械地抄袭进步地区的做法。

《指示》还指出，“目前各级政府执行减租政策主要偏差是过右，是地主未依法减租与违法夺佃，而不是佃户不交租息（个别不交的仍应纠正），故应强调反对执行减租政策的右倾，在这一前提下防止农民报复造成地主惶恐不安等过左现象发生，同时要注意敌人与反动分子乘机挑拨造谣破坏行为，公安部门尤须负责。各地接到此指示后，应即开会讨论具体执行。”

边区政府《关于贯彻减租政策的指示》下达后，各地区检查了减租减息中存在的问题，积极贯彻这一指示，普遍地实行了减租，北岳区、冀中区减租运动由点到面地全面展开，平西区逐村逐户地

深入检查与解决,形成了广泛的热烈的减租与退租运动。

晋察冀边区贯彻减租减息政策取得的成绩和经验

一、贯彻减租减息政策取得的成绩

晋察冀边区自实行减租减息政策以来,在中共中央的正确领导下,取得了巨大的成绩,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1. 封建剥削减轻了,农民生活得到适当改善。通过实行二五减租和一分计息,减少了租息和超经济剥削,使农村的封建剥削减轻了,农民的收入得到增加。如据1940年6月统计,北岳区一、二、三、五专区减租13290余石,减息320600余元。通过清理旧债和“抽地换约”运动,抽回土地64900余亩。据五专区的平定、灵寿、井陘的统计,有982户,共退租3200余石,平均每户退租的3石多。新订租额比原租额减少了,据平山,灵寿的统计,有5587户,原租额为6734.58石,新订租额为3267.7石,共减少租额3466.88石,平均每户少交租0.5石多。北岳区8个县中有1461户高租额租佃关系,共退租1509.57石,平均每个佃户得退租1.03石,最多的一户得退租16石。房涑涿有21个村,共退租199石。平北区龙赤县8个区62个村601户,共减租124.2763石。平西区涑水有6个村183户,退租190.59石,平均每户退租1.04石。黄土台村还退非法剥削的羊12头,牛2头,解决永佃权12件。此外,还恢复保障了农民的土地使用权和租佃典当的优先权。如平山、平定、井陘恢复土地使用权204户,土地1578.7亩。恢复土地优先权165户,土地752.7亩。通过减租减息和废除超经济剥削,农民的生活得到了适当的改善,农民收入的粮食增加了,有能力买一些衣物、生产工具。改变了过去吃不上饭,冬天穿不上棉衣的状况,农民生活光景好了,娶妻的也多了,这表明,“农民的生活一年比一年好”。

2. 农村的土地关系和阶级关系发生了有利于革命的变化。减租减息后,农民买进、典进或赎回的土地多了,而地主则卖出、当出的土地多了。这样,土地便由集中逐渐走向分散。如北岳区1943年对巩固区24村的调查,在买进土地中,中农占54.9%,贫农占30.9%,雇农占4.63%,而地主仅占1.59%,富农占5.16%。在卖出土地中,地主占36.13%,富农占29.06%,二者合计占65.91%。而贫农中农合计占34.81%。由此可见,实行减租减息后,改变了抗战前土地迅速向地主富农手中集中的情况,而出现了土地逐渐向广大贫农中农手中分散的状况。

随着土地占有关系的变化,农村的阶级关系也相应地发生了变化。在农村中,地主富农的户数减少了,而贫农中农的户数则增多了。请见下表:

	占总户数百分比				占土地总数百分比				畜力 地主(骡马)
	地主	富农	贫雇农	中农	地主	富农	贫雇农	中农	
1937年	2.42%	8.45%	47.53%	35.42%	16.43%	21.93%	19.10%	41.69%	18.0%
1942年	1.91%	7.88%	40.95%	42.31%	10.17%	19.56%	20.12%	49.14%	6.64%

1937年至1941年4年间的阶级状况,地主保持原来地位者占76.38%;富农保持原来地位者占80.32%;中农保持原来地位或上升为富裕中农者占88.37%;贫农上升为中农者占18.66%、上升为富农者占0.24%、保持原有地位者占78%;雇农(工人)上升为贫农者占44.04%、上升为中农者占16.25%、上升为富农者占1.02%。

从上述土地关系和阶级关系的变化中,可以看出,农村的封建剥削减轻了。这样,使农业生产获得一定程度的解放,为农业生产的发展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3. 农民的生产 and 抗日的积极性大大提高。减租减息后,农民的生产兴趣增加了,表现在扩大耕地面积,增加生产工具,兴修水利,整修上地,精耕细作,组织变工队、互助组等方面。如北岳区,从1937年至1943年,在6年中,恢复耕地和修整滩地达550000亩,开水渠变旱地为水地达447800余亩。到1944年10月,组织拨工组、变工组、包工组共27000个,参加的男女劳动力达200000人以上。有的村男劳力全部参加了拨工组,女劳力参加互助组的达93%,半劳力组织起来的达90%,从而使劳动生产提高了60.6%。

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农民生活的改善,广大农民抗日的积极性也大为提高。农民积极参军参战,1940年在反击敌人春季“扫荡”中,广大群众英勇配合主力军作战。据统计,17个县参战的农会会员达20000人,配合作战32次,袭扰敌人284次,破坏敌人交通44里以上。并创造了地道战、地雷战、破袭战等多种作战形式,陷敌人于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之中。据1938年至1942年统计,北岳区民兵参战达10649次,毙伤敌伪1517人,俘虏敌伪368人,锄奸1658人,给敌人以沉重的打击。广大农民不仅从人力上支援战争积极参战,而且从物力上也积极支援战争,供给军队粮食和各种军用品,使人民军队“获得了足以战胜一切敌人的最基本的条件”^①,从而保证了抗日战争的最后胜利。

4. 调节了阶级利益,巩固了农村统一战线,为坚持抗战,战胜困难,夺取抗战最后胜利起了重要作用。通过减租减息,减轻地主的封建剥削,适当地改善农民的生活,提高农民抗日与生产的积极性。但是它没有消灭封建剥削,土地所有权和财产所有权仍属地主。在保障农民的人权、政权、地权、财权的同时,又须保障地主的人权、政权、地权、财权,在实行减租减息的同时,又须交租交息。这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52页。

既能发动广大农民,又能联合地主阶级一致抗日,为坚持抗战,战胜抗日战争中的严重困难,夺取抗战的最后胜利准备了条件。

二、晋察冀边区贯彻执行减租减息政策的经验

晋察冀边区在贯彻执行减租减息的实践中,创造了丰富的经验。1941年6-8月,彭真在向中共中央政治局作的《晋察冀边区各项具体政策及党的建设经验》的报告和各地区贯彻减租减息政策的总结报告中,都对减租减息的经验作了说明。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几点:

1. “减租必须是群众斗争的结果,不能是政府恩赐的。这是减租成败的关键。”^① 减租减息开始的时候,有些地区没有发动群众的斗争,而是单靠政府的行政命令方式,实行减租减息,结果地主是抗拒的。有些不明大义的地主,故意曲解政府的法令,蒙骗佃户。而有的佃户则存在“三怕”思想,即“怕夺佃,怕丧良心,怕八路军走”。他们宁肯忍饥挨饿,拖着棍子讨饭,宁肯折卖自己的家产,卖核桃、花椒去交租,也不敢向地主提出减租的要求。这样,地主在农村中的优势没有被打倒,他们采取各种方法抗拒减租减息。而农民则认为减租减息是政府恩赐的,没有主动起来进行斗争,结果形成干部包办代替,形式上实行了减租减息,实际上出现白天减租,晚上又给地主送回去,地主夺租夺佃等严重明减暗不减的现象。因此,“凡不发动群众积极性的恩赐减租,是不正确的,其结果是不巩固的。”^②

怎样发动群众的斗争呢?晋察冀边区的经验就是要“斗理、斗力、斗法”^③。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173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910页。

③ 《刘少奇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237页。

①要斗理，“就是进行说理斗争”^①。因为地主是很狡猾的，他们会用各种方法来恐吓农民，抗拒减租。因此，必须动员一切宣传力量，讲明减租减息是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土地政策，是团结农村各阶级共同抗战的正确政策，是从抗日民族利益出发的，是完全必要的，造成不实行减租减息是没有道理的舆论潮流。农民由于受几千年封建思想的束缚，往往认为地主收租是天经地义的，合理的，因此不敢要求减租减息。为了发动农民起来同地主进行说理斗争，必须首先打破农民的迷信，引导农民访痛苦倒肚子（即忆苦思甜），找穷根，使他们认识到减租减息不仅是合理的，也是合法的。有了理，就会得到社会同情，就会大大提高农民斗争的信心和勇气。

②要斗力，“就是较量力量的斗争”^②。当地主还处于优势的时候，他们是不会实行减租减息的。必须依靠有觉悟有组织的农民群众的力量，去斗垮地主破坏减租减息的一切阴谋诡计，但是当农民还没有组织起来，没有看到群众力量的时候，往往依靠政府恩赐减租。因此，为了同地主斗力，必须首先向农民进行“劳动者自己解放自己”的教育，使农民认识到劳动者是社会的主人，只要组织起来，依靠群众自己的力量，克服“三怕”思想，同地主进行坚决斗争，就能够把地主的优势打倒，迫使地主实行减租。

③要斗法，“就是依据法律进行合法的斗争”^③。当农民群众没有发动起来时，地主往往歪曲党的政策法令，抗拒减租减息政策的贯彻。因此，必须帮助农民掌握党关于减租减息的政策法令，依据法令理直气壮地同地主进行斗争。当群众发动起来后，由于地主对农民的残酷剥削和压迫，农民可能会发生过火行为，甚至主张把地主老财都干掉，这时，还必须对农民加强政策教育，向他们说明统

① 《刘少奇选集》上卷，第 237 页。

② 《刘少奇选集》上卷，第 237 页。

③ 《刘少奇选集》上卷，第 237 页。

一战线的重要性,使农民的行动能按照党的政策办事。

经过“斗理、斗力、斗法”后,广大农民发动起来了。如平西区房涑涑的佃户在群众斗争大会上说,3年来种地主的地打粮食14石9斗,竟给地主交租9石1斗。他把几年来隐忍在肚子里的话说出来了,请大家评个理。会后,地主向他退租8石4斗。特别通过群众斗争大会,广大农民的觉悟提高了,主动要求减租减息。在地主方面,由于在农村中的优势被打下去,除个别顽固者外,一般都能按照政府法令实行减租减息。

2. 突破一点,推动全面,是行之有效的好的领导方法。在贯彻减租减息政策时,一般的是采取了突破一点,推动全面的领导方法。在斗争中采取打击个别,影响其他,并利用开明地主的带头作用以推动减租减息运动的开展。

突破一点,推动全面,主要表现在两方面:一是指在选择上,突破重点区,推动其他地区;二是指在对地主的斗争上,突破重点地主,影响其他地主。在对地主的选择上,要注意具有代表性,又是容易被突破的。

为了做好突破一点,推动全面的工作,必须抓好以下几个环节:

①领导干部要亲自动手,进行调查研究,深入地地了解各地区地主和农民的状况,选择好突破的重点。这一点非常重要,它关系到局面能否打开。如果重点选择得好,经过工作能够顺利突破,它可以带动和推动全面工作的展开。如果重点选择得不好,突破不下来,不仅不能推动全面工作,还会带来许多困难。

②开好群众的斗争大会和各种座谈会。要集中力量开好群众斗争大会,必须做好准备工作。在会前要召开农民座谈会,启发农民觉悟,勇敢地起来揭发地主的罪行,同地主进行坚决的斗争。还要召开地主座谈会,向地主讲明党的政策,要求他们按政策办事。

不允许有阻挠破坏减租行为的发生。如阜平县史家寨召开的减租退租群众斗争大会,经过一个月的准备,召开了5次小型座谈会,在群众发动起来的情况下,召开了群众斗争大会。在会上农民同地主进行了面对面的斗争,显示了广大农民群众的力量,在群众的压力下,迫使和尚地主完全接受农民提出的5项要求,当场清算了两户应退的租子。并将应退还全村佃户的粮食折款20余万元。和尚地主被迫卖出65亩水地、30余亩旱地,以卖地扣款的办法退还佃户的粮款。经过减租斗争大会,和尚地主在史家寨的地租,由20大石减到5石4斗。再如平山县的元坊、柏岑、北庄等村,通过召开群众斗争大会,解决了61件夺佃和高租问题。平山县的减租运动,采取各种不同的形式以突破重点而波及全县,推动了减租减息工作的开展。

3. 各级政府必须与群众团体,密切协同,具体分工,分明职责,划清范围。政府主要负责深入宣传解释土地法令,检查减租减息实行情况,召集议会参政会,村代表会和农民地主联席会、座谈会等讨论减租,对租佃纠纷调解仲裁,秉公处理等。农民群众团体负责组织与领导农民实行减租。“在实行减租与彻底减息时,必须由农会来发动与领导群众的斗争,党和政府则用指示法令领导之。”在没有农会组织的地区,应建立农会组织。有农会而不能为农民谋福利,不能领导农民斗争的,应改造其组织。在群众组织业已瓦解的地区,应首先恢复农会的组织,并在斗争中进一步健全巩固。同时必须纠正政府包办代替,或各自为政、政民不分,甚至政民对立的现象。

4. 必须把发动群众减租与发展生产紧密结合起来。毛泽东指出:“今年全部根据地的一律彻底减租,将是明年大规模发展生产的一个刺激。而明年不论党政军民男女老幼全体一律进行伟大的生产运动,增加粮食和日用品,准备同灾荒作斗争,将是继续坚持

抗日根据地的物质基础。”^① 实行减租减息,只是从分配关系方面减轻封建剥削,适当地改善农民的生活。为了进一步提高人民生活,满足抗战和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还必须发展生产,只有生产发展了,才能增加粮食、原料和各种物质资料。因此,党和政府必须帮助农民大力发展农业生产及其他生产事业。在减租之后引导农民走组织起来的道路,“使大多数生产者组织在生产互助团体中,是生产运动胜利的关键。”^② “只有减租和生产两件大事办好了,才能克服困难,援助战争,取得胜利。”^③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912—913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173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172页。

延安中国女子大学的成立

梁 怡

一、党对抗战时期妇女运动的指示

自抗战以来,全国城乡纷纷以各种方式投身到神圣的民族解放战争事业之中。战地服务,护理伤员,慰劳军队,宣传抗日。无论是前线还是后方,到处都活跃着妇女的身影,涌现出许多优秀的新女性。但是,在妇女参加抗日活动的过程中也反映出一些薄弱环节,如妇女干部缺乏,尤其是专职妇女干部缺乏,以及由此造成的妇女运动开展得不够广泛和深入,党内党外对妇女运动重视不够等。因此,大量培养适应抗战需要的妇女干部的问题被摆在了党的工作的重要的、而且是刻不容缓的位置。

1938年9月毛泽东在党的扩大的六届六中全会上提出:“实行抗战教育政策,使教育为长期战争服务”。全会还作出了“实行国防教育政策,使教育为民族自卫战争服务”的决议。根据决议精神,结合当时妇女运动实际状况,1939年2月20日,中共中央书记处发出了《关于开展妇女工作的决定》,《决定》要求全党:

“(一)用各种方法解释妇女大众在抗战建国及将来社会主义建设中的重要作用”;“(二)立刻建立与健全各级党的委员会下的妇女部与妇女运动委员会”;“(三)动员全党女干部与女党员,起来

担任妇女工作”；“（四）注意于女党员的吸收及女干部的培养”^①。同年3月3日，中共中央妇女运动工作委员会发出《关于目前妇女运动的方针和任务的指示信》，包括目前妇运的总方针；现阶段妇运的特点；加强全党对妇女工作的注意3个部分。《指示信》指出：“根据党六中全会的决议，根据党中央书记处的决定，在坚持抗战，扩大与巩固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总方针下，目前妇女运动的基本任务是：动员与组织更广大的妇女参加抗战建国各方面的工作，以便坚持抗战到底与争取最后胜利；为了克服困难，准备反攻，缩短到抗战胜利去的过程，抗战建国的大业，假使没有占人口半数的妇女积极参加，成功是不可能的。”针对妇运中存在的弱点和缺点，《指示信》具体提出了统战、组织、教育、生活、妇女地位等5个方面的工作意见。其中要求给妇女大众建立免费教育的机会，“启发妇女的民族意识、民主思想和基本的政治觉悟。设立各种训练班，同时，在各种实际工作中培养与提拔妇女干部和领袖”。在开展的各项妇女工作中，“必须注意：（甲）首先动员和组织知识界的妇女及女学生，培养和训练她们成为妇运的干部，使她们不仅成为在妇女知识分子中进行工作的主力，而且成为到女工、农妇及家庭妇女中去工作的桥梁和先锋。（乙）妇女工作的范围，不能长期停留在知识妇女方面；应该向广大劳动妇女——目前尤其是广大农村妇女中去进行艰苦繁杂的教育工作，动员和组织工作。必须认清：目前关于兵役问题、生产问题及帮助军队和反对敌寇汉奸等问题的有效解决，离开广大农村妇女的动员和组织是不可能的。”《指示信》最后特别强调：“只有加强全党对妇女工作的注意和克服党内许多党员轻视妇女工作的现象，才能把妇女工作提高到应有的地位，才能转变党内工作最薄弱的这一环”。为此，“有计划地、大批地培养、提

^① 《六大以来》，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769页。

拔和爱护党和非党的妇女干部,是解决一切困难的枢纽。除了党的训练班应尽可能的吸收女党员外,应办专门的女干部训练班,特别注意训练女工、农妇的党员”。“这一指示信是经中央书记处讨论和通过的”,是党中央在抗战时期对妇女工作最全面最具体的指导性文件。中央妇委要求“各级妇委接信后除本身讨论外,并立即提到各级党部(直到支部)详细讨论,按照各地不同条件具体执行”,并请速将其讨论的结果和意见告诉中央妇委^①。

当时,不仅客观上抗战建国事业需要大批的妇女干部,而且主观上许多城市女青年已聚集延安,参加革命。为了使满腔热情投身抗日救亡洪流的进步女青年对马列主义的原理和中国共产党的抗日方针政策有较深刻的了解,成为发动城乡广大妇女支援和参加抗战的生力军,也为了以中国共产党的努力影响中国社会对妇女运动问题的关心,提高妇女的社会地位,推进中国妇女运动进入新的历史阶段,经毛泽东提议、中共中央委员会批准在延安开办一所女子大学。

二、隆重而热烈的开学典礼

女大的校址就选在延安杨家岭后山沟东面党中央和八路军总部之间的一座山坡上。自1939年3月,动员了当地200多民工紧张施工了一个半月,修建起了一个简易的大礼堂和3座简陋的窑洞作教室,开凿了100多孔新窑洞,并于同年5月开始接收学员。当时陕甘宁边区受到日伪蒋的军事包围和经济封锁,各方面条件都非常艰苦。为了筹办女大,毛泽东带头捐献了作国民参政会议员的100元薪金,帮助女大购买书籍。周恩来、董必武、邓颖超也将各

^① 《六大以来》,第770—775页。

白的参议员薪金捐做建校费用,共计 300 元。考虑到窑洞比较潮湿,王明拿出 500 元的参议员薪金专门用于购买木板,制作了 100 余张木板床。此外,女大所需的图书、开会用的幕布、煤气灯等也都是由周恩来、博古、林伯渠等领导捐献而来,其他中央首长也在物资上作了支援。

7 月 20 日下午 3 点,在延安中央礼堂为女大首届 500 名学员举行了庄严而隆重的开学典礼。“中共中央政治局在延安的同志都全体出席,还有由前方回来的八路军新四军的代表,还有印度援华医药队安德华队长”^①。“来宾们好似在赶着赴一个什么喜宴,也每人都是一张欣悦的脸子,她们在庆祝着这个在中国共产党直接领导下直接抚育下的第一个伟大的女儿的诞生。”据中共中央机关报《新中华报》1939 年 7 月 25 日报道,有一万人参加了这次庆典。大会由女大政治处处长兼干部科科长孟庆树主持。先是全体合影,之后,齐唱国歌、国际歌和女大校歌。大会提出了名誉主席团和大会主席团名单,斯大林、季米特洛夫、毛泽东、蒋介石、宋美龄等众多国内外首脑被提名为名誉主席团成员。大会主席团则由到会的中央政治局委员及中央妇委同志和各机关首长和代表组成。

大会第一项,由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中央妇委书记、女大校长王明做报告。“王明同志以愉快的笑脸向四周及台下扫射了欢愉的眼睛,开始对女大的创办宗旨、教育方针、现状、以及将来,做着整个的详尽的报告。清朗的言词,时常夹杂着台下的欢笑与掌声,继续了将达小一时半之久。”王明首先指出:“中国女子大学的创办,对于全国妇运的开展,对于全国妇女解放的事业,有重大的意义。女大的成立,并不是偶然的,它是大时代历史的产物,它有事实上的必要。专门办女子大学来培养革命的妇女运动的干部人才,这

① 《中国女子大学开学典礼》,《新中华报》,1939 年 7 月 25 日第四版。

不仅是中国共产党的创举,而且是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创举;这不仅在中国要开辟革命妇女运动的新纪元,而且在世界妇女解放运动史上应该闪烁着光辉的一页。”^①

关于为什么要创办女大,当时中央主要从4个方面来考虑:一“是为了适应抗战建国大时代的需要”。不仅在抗战建国伟大事业中,客观上需要大批的妇女参加;而且在主观方面也已经涌现出许许多多优秀能干的新女性”。抗战两年来,前线后方都有大批的妇女积极投身抗日洪流,她们和男子一样冲锋陷阵。“同时,在延安各校的女生,在敌后方我后方受着抗战教育的女生,都是经过千山万水和千辛万苦出来的新女性。……我们女大这几百个女青年,也正恰是这大时代新起来的中华民族的优秀女儿的一部分代表。一部分先进妇女既以崭新的姿态出现在抗战的大洪流当中,同时,为抗战建国事业的胜利,必须千百万妇女大众的觉醒和兴起,而千百万妇女的动员和组织,又必须有成千成万的智勇双全的女干部,为的培养和锻炼这样的女干部,所以要开办女大”。二“是根据妇女运动的特点”。“不仅妇女有其特殊的政治上经济上社会生活上的利益和要求,而且须有为实现这些特殊要求而斗争的工作方法和群众组织。因此,妇女运动不能不有专门从事的。不仅愿意作,而且懂得怎样做的专门妇运的干部”,这也是妇运工作中的薄弱之处。三“为的是使中国妇女运动起一个历史的转变”,即“为要转变共产党全党同志对妇运的注意,为要影响整个中国社会各方面对妇女问题的关心,为要使中国妇女解放运动真正卷进千万万男女同胞,所以要创办专门教育和培育妇女人才的女大。”四“是为的特别提高妇女的地位”。“在我们进步的延安,男女在各方面都取得了平等的地位”,在这样的环境中,“为培养专门妇女人才而办专门女

^① 《王明同志在女大开学典礼大会上的报告》,1939年8月8日《新中华报》。

子大学,这不仅不是轻视妇女,而恰恰是重视和尊敬妇女;这不仅不是落后思想和办法,而恰恰是最先进的最革命的思想 and 办法”。“正因为上述种种原因,所以当今年三八节中共中央通过开展全国妇女运动决定以后,我党领袖毛泽东同志便提议开办女大,我党中央全体同志便同意开办女大并实行成立女大,经过一两个月筹备的时光,在延安便产生了今天开学的这个新生的女大!”

关于女大需要培育什么样的干部,中央明确指出:“女大需要培养的干部的特点和品质,首先我们从女大的简章以及校训校歌中可以看到显然的轮廓。在我们简章的第一条宗旨上说:‘以培养抗战建国的妇女干部人才为目的’。在第二条教育方针方面说:‘以养成具有革命理论基础、革命工作方法、妇女运动专长和相当职业技能等抗战建国知识的妇女干部为目的’。”“因此,女大所培养的干部,必须要懂得各种革命工作方法,这也是不言而喻的。其次,女大既首先以培养妇女运动人才为目的,当然女大学生不仅须有一般的理论基础和工作方法,而且还必须特具有妇女运动的专长,这也是不言而喻的。”因为“革命者的职业,对革命工作有很大的帮助”。不论是在秘密工作环境,还是在公开的工作环境。

“女大的校训是:‘紧张的学习,艰苦的生活,高尚的道德,互助的作风。’无论任何一个学校,学习是主要的,尤其是在抗战时期,能够取得在学校学习的机会,这是非常难得的事情,所以应该紧张的学习,这是无须解释的。艰苦的生活,对青年是非常需要的锻炼,而值此国家民族多难之际,我们青年必须是能忍受一切艰苦的革命战士,这也是无须解释的。至于‘高尚的道德’,这个训示的意义,……我们必须认清。……我们共产党员不仅承认革命道德的必要,而且努力创造一种新的真正合乎人性的合乎绝大多数人的心理和生活的道德,新时代新中国青年的道德,应该是为民族解放为社会解放事业而坚决奋斗的道德,应该是为国忘家为公忘私使个人利

益服从革命利益的道德。我们要培养女大的学生，不仅要革命的高尚的公德，而且在个人生活中也具有高尚的私德。只有具备这种高尚道德的条件，女大同学才能真正起‘妇女先锋’和‘妇女榜样’的作用。至于互助的作风这一点，……因为女大的全体工作人员与学生，都是为的同一伟大事业同一伟大目标而奋斗，但各人有各人的长处或短处，各人有各人的不同经验和学习心得，所以必须大家互相帮助，互相学习，互相爱护，互相尊重，这是很显而易见的道理。”

鉴于女大学生大部分是知识分子出身的特点，女大教学中的实践环节便显得尤为重要。正如女大校歌中唱的“我们要深入农村工厂，我们要英勇的走上战场，一个个锻炼得如铁似钢，争取民族社会和妇女的解放。”女大学员“应该下大决心，献身于最下层的最受压迫剥削的女工农妇的解放事业，……无论什么艰苦环境，无论什么困难工作，只要与民族社会有利，只要与妇女解放运动有利，我们女大同学都要英勇地去担负起来。”“从女大的简章、校训、校歌所标明的宗旨和方向看来，明显的可以看出，一般地讲，女大要培养的是为民族解放为社会解放为妇女解放而奋斗的妇女干部。特殊地讲，女大要培养的是能在抗战建国时代忠诚献身于妇女解放运动的妇女干部。……我们希望的是，女大培养出来的人才，首先可以作妇女运动的工作，同时，如果环境需要和天才特别向某方面发展的话，同样可以而且应当作别种部门的负责工作。”

关于妇女解放问题，“就是女大培养出来的干部，不仅在革命工作革命事业方面是优秀的妇女代表，而且在个人生活家庭生活方面，也应当是新时代的新女性。总而言之，女大培养出来的人才，应当具备有两方面的特点：一方面，她们是不倚赖男子，有独立人格，独立生活，独立工作，独立斗争的能力的革命女性。另方面，她们是新时代的新贤妻新良母新孝女的模范”。为此，花木兰、秋瑾、宋庆龄、何香凝、宋美龄、李德全、向警予、黄励、邓颖超、蔡畅、康克

清、夏娘娘(王有梅,夏之栩的母亲)、燕妮马克思、卢森堡、克鲁卜斯卡雅等十几位中外优秀女性被列为女大学员学习的榜样。

关于女大的现状,王明从学生情形(人数、班次、成分、教育程度、年龄)、教育情形(方法、课程、教员、教材与书报、上课)、党政工作、生活与劳动(一般生活、劳动、医药卫生、生活特点)等方面详细向大会做了汇报。

关于女大能否完成任务是一个比较关键的问题。她好比是一个新生的婴儿,虽然“困难和缺点很多,女大的前途是光明的,女大定能完成任务的。”原因是有诸多有利条件,“这些条件就是:一、女大是中国共产党创办的学校。它有着共产党的坚定的政治方向和艰苦的工作作风,一定能克服一切困难。”“二、女大是在中共中央直接领导下的学校。中共中央领导同志没有一个不热烈关心着她,……”“三、女大有八路军新四军的爱护和帮助。”“四、女大有延安及全边区的党政军民学各机关各团体的爱护和帮助。”“五、女大不仅得到延安各界人士的帮助与爱护,而且得到全国各党派各方面爱护和帮助。外面许多朋友写信来殷殷垂询女大的情形,最近且有一部分党外朋友对女大捐款,便可证明。”六、本校工作人员的努力。七、全体学生的努力。“八、全世界人上帮助我们”^①。

大会第二项是首长讲演。第一个走上讲演台的是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毛泽东热情地讲道:“女大的成立,在政治上是有着非常重大的意义。它不仅是培养大批有理论武装的妇女干部,而且要培养大批做实际工作的妇女运动的干部,准备到前线去,到农村、到工厂中去,组织二万万二千五百万妇女,来参加抗战。假如中国没有占半数的妇女的觉醒,中国抗战是不会胜利的。”毛泽东特别强

① 《王明同志在女大开学典礼大会上的报告》(续),1939年8月11日《新中华报》第四版。

调,“女大现在办起来,将来还要维持下去”。为此要与“设关卡,阻止各地学生到延安来学习,不愿妇女得到彻底解放”的顽固分子作斗争,与轻视妇女运动的观念作斗争,“只有克服这种障碍,才能使现在的女大发展起来”。他鼓励女大的教职员同志们“要安心工作,准备长期工作的决心,我们党应该有很多专从事教育工作的人。”最后,毛泽东两句寓意深远的结束语“全国妇女起来之日,就是中国革命胜利之时”引起了全场热烈的掌声和欢呼声。

接着,“被一阵热烈的掌声促起立在台前,发表了简短精彩的演词”的是“右手带伤”的周恩来。他说,自从“九一八”以来,广大妇女参加了救亡运动,……今天的中国妇女,在抗战中已经表示了积极的作用。同时,正是由于有各界妇女的积极参加,使“妇女地位也大大提高,这个提高,是由于妇女努力参加革命而造成的。”目前妇女运动又进入新的更高的阶段。“希望女大赶快培养造就大批的女干部,到全国各地去领导广大的妇女运动”^①。

首长讲话后,举行了隆重的献旗仪式。女大学员代表分别向党中央、八路军、新四军和母校献旗、并朗诵献词。开学典礼结束后,在女大又举行了会餐和歌舞晚会。

三、女大的成长倾注了党的亲切关怀

女大的学员来自全国 22 个省(包括一名台湾人),她们中有一部分人是由中共中央党校、抗日军政大学转来的,有些是由陕甘宁边区和各地党组织选来的,其中包括一些参加过长征的女干部。也有一些是前来投奔革命圣地延安的热血青年。抗战救国像一股巨大的浪潮席卷中华大地,唤起了一切爱国的人们的救国热情,青年

^① 《新中华报》1939年7月25日第四版。

们纷纷投身抗日救亡运动，奔赴抗日战场。当时，女大的招生简章也分发到各个抗日根据地和国民党统治区。许多女青年通过八路军办事处、地下党和统战关系的介绍，穿越敌占区，艰难跋涉，到达延安。其中包括从印度尼西亚、缅甸、新加坡、马来亚回国参加抗战的爱国华侨。

到女大学习的这些学员，就其成分看，知识分子占 80%，工人占 10%，农民占 4%。年龄最大的 41 岁，最小的 14 岁。就其文化程度看，中学文化的 70%，大学文化的 10%。学校按学员的文化程度和学员类型开办了 4 种班。有普通班、特别班、陕干班，以及为文化基础较好、从普通班中经过考试录取的学员办的高级研究班。80%的学员在普通班学习。为了既保护这些女青年的革命热情，使她们在女大学有所成；又能培养出适应战时需要的从事妇女运动的干部人才，党对女大的教学和管理工作同样也倾注了极大的关怀。

（一）在女大的建制上，党中央任命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中央妇委书记王明担任第一任校长，副校长是中央统战部副部长柯庆施。学校的最高领导机构是校务委员会，校务委员会直接对校长负责。校务委员会下设 4 个处：教务处、政治处、秘书处和总务处。中央妇委选派了优秀的干部张琴秋、孟庆树、郭靖和王志新（男）任处长。在全校的 8 名处级干部中，有 5 名是早期中共党员、留苏大学生。两名是长征干部，一名是抗战前的大学生、地下工作者。

（二）加强党的建设。学校设党总支委员会为党的领导机构，直属中共中央机关党委领导。党组织在女大成立初期是秘密活动，不久转为公开，正式建立党日制，党日活动两周一次。学校曾 4 次请刘少奇到校讲解《论共产党员的修养》，提高学员的党性观念。女大开学初，学员成分比较复杂，学校中有共产党员、也有国民党员、基督教徒和无党派革命青年。经过党的精心教育培养，到女大结束

时,学生中党员已占绝大多数。

(三)加强政治教育,提高思想觉悟。女大把对学员的政治培养放在一切工作首位,经常组织学员出席边区的大型会议和政治活动,聆听中央首长的讲话。据统计,两年中,学员共听政治报告50次。每当毛泽东发表重要讲话或著作,学校就很快组织学员进行学习和讨论。此外,周恩来、朱德、陈云、博古、叶剑英、邓小平、蔡畅、帅孟奇等数十位中央首长也为女大作过大报告或专题报告。内容涉及政治军事形势、党的策略方针、对敌斗争、革命气节、革命人生观、革命传统、妇女运动等。如洛甫讲树立正确的人生观,邓颖超讲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中的妇女运动,陈云讲监狱斗争,邓发讲广州起义。学员们还参加为百团大战祝捷,悼念白求恩,庆祝三八妇女节等大型活动。所有这些都成为学员们称为“活的知识源泉”。

(四)建立适应战时需要的教学体系。紧紧围绕女大的办学“培养抗战建国的妇女干部人才”的宗旨,“养成具有革命理论基础、革命工作方法、妇女运动专长和相当职业技能等抗战建国知识的妇女干部”的办学目的,女大建立了适应抗战需要的教学体系,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学时方面,与一般传统的教学方式不同,女大从繁杂的课程中选定几门简明的、在短时间内可以学完的课程,用8个月的时间完成理论课的学习,使学员打下初步的理论基础;学员的学习期限也不固定,因工作需要,随时可以调出,完成任务后回来继续学习。

2、课程设置方面,根据“理论和实践的统一,集体学习和个人专修并重”的原则,女大的课程安排突出理论性和实践性相结合的特点。

学校将课程分成两类,一类是政治理论课,也叫必修课,有社会发展史、政治经济学、马列主义、中国革命基本问题(中国问题、中共问题、三民主义)、哲学、妇女问题、世界革命史略、医药卫生常

识、俄文(高级班)等。此外,在高级研究班,还系统地为学员开设经典著作研读课,如《共产党宣言》、《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矛盾论》、《实践论》等。学校聘请一些著名专家学者和革命老干部为学员讲课,他们被称为大教员。王明、陈伯达、张仲实、王鹤寿、韩光、赵毅敏、张鼎丞、艾思奇等中央首长都当过大教员。学校也请马列学院的一些高材生和其他从事理论工作的青年干部作各班的理论辅导员,他们被称为小教员。通过理论课的学习,给学员打下初步的学习马列主义的基础。

另一类课是选修课,着重培养学员专门的技能技巧。这类课有文化知识课,如外语(英、俄、日、世界语)、音乐、文学、戏剧、新闻;也有职业教育课,包括会计、簿记、速记、缝纫等。每个学员选修两门,边上课,边实习。如选修新闻的同学到《新中华报》社区去参观和实习报纸的编排校对;选学师范的去教学校事务人员的文化课;选修会计课的帮学校会计算帐。为了提高学生的鉴赏水平和文化素养,学校还请来冼星海、吴玉章、郑律成、萧三、刘炽、丁玲、郁文、傅连璋等各类专家到校做报告。这种灵活的教学方式使学生毕业到工作岗位后,很快可以胜任工作,成为多面手。被派到安塞工作的3名女生,文武双全,当地干部群众称她们为“三个女秀才”。

由于学校条件十分艰苦,尤其是纸张相当紧张,学员没有课本。学校积极为她们创造条件,采取由教师指定参考书,学生预习,教员讲课详略结合,学员集体讨论的学习方法,为学员打下了良好的自学基础。

加强实践性的另一个措施是为学员安排社会实践,使学员在实际工作中增长才干。1940年初,女大发起成立延安各界妇女宪政促进会,积极推进宪政运动,揭露国民党搞一党专政的阴谋;边区政府从女大选派120名女大学员到5个县,参加“三三制”民主政权建设工作;1940年,中央妇委和陕甘宁边区还先后抽调23名

女大学员参加绥德、米脂、及陇东的妇女工作团，深入农村，从事社会工作。其中陇东团协助县政府推行“马锡五审判法”（马锡五是该县专员，成功地办了刘巧告状一案）；1940年10月，边区征粮工作开始，边区政府从女大抽出44名同学，成立了两个征粮工作团，到绥德和清涧两个县进行捐募救国公粮和寒衣代金的工作。此外，女大学员都参加边区的大生产运动。女大还开办了手工业工厂，制衣、制鞋，在1940年3月受到边区政府通报表彰的劳动模范中，女大有3人荣获模范妇孺工作者称号，有99人当选为模范妇女。此外，女大学员还参加一些抗日救亡的公益活动。通过这些实践活动，学员们受到多方面的锻炼和提高：使这些20多岁的、多为小资产阶级出身的知识分子，体会到了民众的疾苦，了解了唤起民众共同抗战的意义，从思想感情上更加贴近农民群众。同时，也使学员磨练了意志、增长了才干，显示了才华，树立了新型妇女的榜样。她们通过自己行动，唤起了广大妇女的觉悟，增强了妇女参政的热情和信心，为边区的妇女解放事业做出了贡献。在她们的努力工作下，全边区30%的妇女参加了选举，选出女参议员乡级的2005人，县级的167人，边区级的17人。有些还荣任乡长、县长。

3、管理方面，女大实行学习生活军事化的训练原则。从早晨4点30分起床到晚8点熄灯，其间出操、吃饭、学习、休息，女大学员一律实行军事化集体作息。住集体通铺。被褥不够合用，衣服不够合穿。1939年秋，日军曾企图渡过黄河，进攻陕甘宁边区，黄河两岸吃紧，加上国民党制造第一次反共高潮，延安及陕甘宁边区形势严峻，军民积极备战。女大师生天天练习爬山跑步，进行军事演习。

尽管形势紧张，条件艰苦，学校努力为学员创造良好的学习氛围，培养她们革命的乐观主义精神，经常组织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参加边区的大型文艺演出。她们的演出有的还被拍成了电影。

1941年初，国民党掀起第一次反共高潮，胡宗南加紧了对陕

甘宁边区的进犯和封锁，边区经济十分困难，中共中央决定实行精兵简政的方针。8月底，女大并入延安大学。虽然女大只有两年的历史，却在中国妇女解放运动史和中国革命的史册上留下了光辉的一页。她是在党的直接关怀下创办和工作的，体现了党把进行妇女教育、开展妇女运动提到了时代的高度予以重视和指导，并积累了丰富的培养妇女干部的经验，在当时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影响，引起了党内外关注。“在党内由于女大的成立转变了某些不注意妇女工作，以及轻视妇女工作的不正确观点，提高全党对妇女工作对女同志的爱护关心与帮助。”在党外，首先是“国民党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如三民主义青年团中央团部决定成立妇女部，国民政府拟创办专门妇女师范学院，国民党七中全会也要成立妇女部”^①。在抗战中，妇女干部的成分发生了明显的变化，由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以青工、农妇为斗争骨干，增加了大批的知识女青年。而女大恰恰是为抗战中的中国妇女干部队伍，输送了新鲜血液，为妇女解放运动向更高层次发展准备了人才。应该说，女大的创办是中国共产党对抗战事业的实际推动，为中国妇女运动树立了成功的榜样。

^① 《女大成立一周年纪念第一届同学毕业大会记》，《新中华报》1940年9月8日第六版。

“文化大革命”群众组织报刊研究

陈 东 林

历时十年的“文化大革命”给中国的新闻出版事业造成的破坏是非常严重的。据统计,1967年和1965年相比,全国出版的报纸(专区级以上)由343种下降为43种,杂志由790种下降为27种^①。如果除去被夺权后在动乱中断断续续出版、内容与《人民日报》基本相同的29省市自治区机关报,这一时期基本上没有其他行业和部门报纸,可谓“万花纷谢一时稀”。另一方面,以“红卫兵”、“东方红”、“造反者”等命名的“文革”群众组织自发创办报刊,遍及全国,其总量至今无法准确统计,据我个人估算,大约在10000种以上,又可谓“满街红绿走旌旗”。

由于“文革”时期档案部门遭到严重冲击,使得今天研究当时历史的资料十分匮乏,而这些“文革”组织报刊就起到了在一定程度上反映社会历史现象和思潮的重要资料作用。从“文革”开始以来,境外研究中共党史机构就广泛使用了这些档案,出版了相当丰富的研究著作。无庸讳言,由于这些报纸带有明显的时代错误色彩,因此“文革”后在国内长期处于封闭状态,一部分被销毁。随着时间的推移,现在国内也有些研究者和收藏者开始注意进行有关的研究和收集工作。但是,这些研究还在初级阶段,国内出版的各种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报刊史及党史史料学著作,对此尚无专门

^① 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统计提要》,1979年编。

论述。

“文革”群众组织报刊的兴起与衰亡

首先,要给“文革”群众组织报刊下一个定义。根据我的研究,可以提出这样的几个标准:一、从时间上看,应该是在1966年8月1日毛泽东写出给红卫兵的一封信,使“文革”群众组织公开化以后创刊的。“文革”前已经存在的各种机关团体报刊(取得登记资格的),无论其以后是否被夺权,一般不应包括在内(如《羊城晚报》改名《红卫报》)。但一些由“文革”群众组织独占、并改换名称的报刊可以视为阶段性的“文革”群众组织报刊(如“新北大公社”时期的《新北大》)。二、从主办者看,必须是由“文革”群众组织而非合法机关团体主办的。各级革命委员会虽然有不少是由“文革”群众组织夺权产生,但是经上级单位批准后已不属于群众组织,并且革命委员会在1975年已被载入宪法成为国家地方权力机构,因此各级革命委员会及其下属机构的机关报不应属此类(如北京市工代会办的《北京工人》)。三、从出版看,必须是铅印、署明主办者、有出版期数、公开发行(一般均出售),否则应视为传单和内部资料。

根据上述标准的个人调查,最早创刊的“文革”群众组织报刊,是1966年9月1日由北京六中红卫兵创办的《红卫兵报》和“首都大专院校红卫兵司令部”创办的《红卫兵》^①。北京六中红卫兵是北京最早的一批红卫兵之一,积极参加了“破四旧”等活动,由于采取了严重的打砸抢行动,一个多月后即遭到解散,只出版了十几期。“首都大专院校红卫兵司令部”又称“一司”,成立于8月27日,主

^① 据中国国家图书馆文献部藏红卫兵报刊登录卡片,1966年8月11日“毛泽东思想红卫兵沈阳总部”已办有《快报》第三期。疑为传单性质。

要负责人为高干子女，因不久在“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运动中被斥为“保皇派”，报纸出了二十几期即停刊。

9月中旬以后，随着对“工作组”和“反动路线”的批判，一批“造反派”红卫兵崛起，其报刊代表有清华大学“井冈山兵团”的《井冈山》、北京地质学院“东方红公社”的《东方红报》、北京航空学院“红旗战斗队”的《红旗》、北京师范大学“井冈山公社”的《井冈山》，加上北京大学“新北大公社”的《新北大》（8月22日由原北大校刊改名），合称为北京地区红卫兵五大造反组织报纸。这些报纸的特点是，因为组织得到中央文革小组的支持，在北京乃至全国有很大影响，发表的社论往往代表了中央文革的态度，有指导运动的作用。报纸的出版、印刷、发行比较正规，前期还通过邮局订阅，存在时间也很长，一般都延续到1969年。

1967年1月，由《文汇报》被夺权开始的上海“一月风暴”，使报纸成为各群众组织夺权的主要对象。1月22日，《人民日报》刊登北京航空学院“红旗”、地质学院“东方红”联合北京、上海出版系统的造反派组织发出的“紧急呼吁”，要求“革命造反派联合起来，夺取出版大权”。此后，各地“文革”群众组织报刊的兴办达到高潮。据目前不完全统计，种数最多的地区有：北京900多种，上海300多种，江苏、辽宁、四川都在300种以上，其多少基本上是取决于人口密度和文化地位。不仅跨行业的“文革”群众组织办，一派组织办有多种，甚至连一个小学的几个人组成的“文革”群众组织也能办报。例如1967年周恩来曾经询问四川重庆的解放军支左负责人，重庆“反到底”派有多少报纸？回答是有30多种。从报纸特色看，西藏地区虽然只有十几种，但却办有独具特色的藏文版《红色造反者》（据说是造反派夺了藏文版《西藏日报》权后出版的）。此外北京外国语学院、北京师范大学还办有中英、中俄文版对照的《教育革命》等报刊。从办报人的职业看，由于造反浪潮涉及各个阶层，各色

人物都有,以学生、教师、干部居多,工人其次,农民再次。一些军事院校“文革”组织也以军人身分办报。尤其有趣的是,还出现了聋哑人办的《聋人风暴》,甚至从监狱“平反”出来的囚犯也办有《红囚徒》,其混乱状况可见一端。

当时“文革”群众组织报刊的主要内容,大致可分为五类:

一是“大批判”,连篇累牍地刊登中央或地方及本单位“走资派”的“罪行录”。尤其是1967年8月康生主持下以中央名义发出《关于在报刊上点名批判问题的通知》之后,各省市区的报刊公开点名批判了一大批党政军领导人中的“走资派”,本来就肆意直接点名的“文革”组织报刊更是污蔑诽谤,人身攻击,无所不用。这一类资料一般说来对历史研究价值不大。值得注意的是,一些以“罪行”形式刊登的言论,如果不属捏造歪曲,去除涂抹的污浊后,今天看来仍不乏闪烁真理光辉之处。如邓小平“不管黑猫、黄猫,捉到老鼠就是好猫”的名言,最早广为人知,就是通过这种形式。

二是刊登内部“首长讲话”和文件。除了刊登本派组织的“决定”、“通知”等文件外,许多著名“文革”群众组织报刊为了显示自己得到中央和中央文革小组支持,几乎都设有“动态组”、“情报组”,派出记者尾随中央文革成员参加活动,抢先发表他们得到的“首长讲话”。中央文革小组有些新的部署,或是某些不便公开的策划,也常常有意通过“文革”群众组织报刊制造舆论。美国学者麦克法夸尔认为,从许多报纸的引语和文章重复来看,“估计这些材料是由隶属文革小组的某个专门机构预先准备好提供给红卫兵的”。在一定程度上揣测到了当时的历史内幕。在无政府主义状态下,许多无所适从的军队支左负责人也往往从“文革”组织报刊刊登的讲话中摸索政治动向。这一部分内容在今天的历史研究中价值很大。因为那些“首长”往往执掌生杀大权,一句话即可结束一个人的政治乃至肉体生命,成为冤假错案的起因;或是将一个“文革”组织定

为“革命”、“反革命”，影响整个地区的形势。而这些人当时讲话却又多数是信口开河，没有讲稿，更没有收入档案。因此，各家“文革”组织报刊的刊登，成为保存的主要形式。在审判林彪、江青集团成员时，常常可以看到有关的取证。

三是刊登“派性斗争”和武斗的消息、文章。1967年“一月夺权”以后，各省市自治区“文革”组织都分裂为几大派，如北京有“天派、地派”，四川有“八二六派、反到底派”，广西有“联指派、四二二派”，江苏有“好派、屁派”等等，各自在自己的报刊上刊登攻击对方的文章，指责对方是“保守派”。一些“文革”组织的分裂，导致了原有报刊的分裂。如清华大学“井冈山兵团”的《井冈山》报之外，又出版有“兵团414派”办的《井冈山报》，名称一字之差，却是势不两立的死对头。发展到最激烈的7、8、9月，各报报道最多的是武斗“血案”、“惨案”，其中当然有不少是捕风捉影，煽动对立情绪，但较多的是真实地反映了“文革”造成的灾难。如著名的清华大学百日大武斗、四川泸州武斗、西安未央路武斗等等，在报刊中都可找到详细的叙述，虽然在细节上由于偏见不完全准确，但作为彻底否定“文革”的反面教材也有一定价值。

四是刊登“路线斗争”的历史资料。在造反过程中，一些“文革”组织从“走资派”家中或是机要部门抄得了不少机密文件和档案，如过去没有公开的毛泽东内部讲话、中央内部文件等等，予以刊登，有些被编写进反映历史问题的“路线斗争”史。其中最著名的有清华大学《井冈山》和地质学院《东方红报》分别连载几十期的“两条路线斗争大事记”，后来曾经出版单行本。这些内部档案的披露，使外国研究者不仅了解到“文革”时期的资料，而且接触到建国以来历次重大政治事件的档案，成为他们研究中共党史的重大突破口。例如美国学者麦克法夸尔的《文化大革命的起源》、《剑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等著作中，就广泛地参考和引用了“文革”组织报

刊的这部分内容。

五是本派“文革”组织学习毛主席著作、首长讲话、中央文件的心得体会，分析讨论形势的意见等等。前者一般没有多少历史价值，往往是空话连篇。后者却有不少深刻反映社会思潮的代表作，如遇罗克等人办的《中学文革报》刊登的《出身论》，引起了一场大争论，实际上是特殊历史条件下对建国以来阶级关系的反思。再如1967年被许多“文革”组织报刊转载的《中国向何处去》文章，公然提出反对成立革命委员会，要求进行巴黎公社式的暴力革命，是当时极左思潮的顶峰。因而遭到中央的严厉批判和禁止。

这些报刊是“文革”的产物，又推动“文革”走向失控，因而当权者对其态度也基本上经历了鼓励、限制，到禁止的变化。

1967年5月14日，中共中央发出了《关于改进革命群众的报刊的宣传的意见》，首先肯定说：“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革命群众编印的各种报刊、传单，在宣传战线上起到了重要的作用。”然后针对一些严重问题，提出以下意见：一、应该严格按照中央指示和社论进行宣传。二、毛泽东、林彪没有公开发表的文章、讲话、批示，中央内部文件、内部谈话，一律不要擅自刊登、编印流传。三、报刊上不得发表反对解放军的文章和报道。四、必须严守党和国家的机密。目前群众组织报刊泄密相当严重，透露了国防工程、设施、部队调动情况、备战计划、措施及经济、外交、机要方面的重要机密，必须迅速制止。五、不要搞“黄色新闻”及其他庸俗、低级的东西。六、对国际重大问题的宣传，要按中央方针进行。七、不要传播“马路新闻”、政治谣言。

就在《意见》发出一周后的5月22日，发生了一场风波。北京市革命委员会向中央报告，一名外国记者向海外发出了“二月提纲”的全文，陈伯达、江青批示：“要追查，这是盗窃机密文件。”“建议赶走这个记者”。经周恩来指示外交部调查，记者所发电内容抄

自中国人民大学红卫兵小报,赶走记者的理由不充分,此事作罢^①。

由此可见,“文革”组织报刊产生的严重后果已经引起了中央有关部门的不安。然而,这个《意见》既然首先对这些报刊予以肯定,提出的又是“改进意见”,就决定了这种状况不可能改变,根本原因还在于“文革”本身就是“内乱”。

毛泽东在运动初期曾肯定了“文革”组织报刊的作用,并用其了解和指导社会动向。1967年6月,他会见外宾提到北京地质学院的《东方红报》时说:这些报纸何止几百种,有几千种。我就收到两百多种,看不完。他还当着北京卫戍区司令员傅崇碧的面,严厉批评了“文革”组织报刊上刊登的污蔑党和国家领导人的《百丑图》,说:不能让这种丑化我们的东西满天飞。7月至9月,毛泽东对华北、中南、华东地区进行了视察。出发前一天,他对从湖南来汇报武斗动乱的老同学周世钊谈起了湖南形势。周十分惊讶毛非常了解长沙武斗情况。毛说:你看我的办公桌上不是放着一大堆小报吗?有些情况我是从小报上看到的。他又说:工人和学生都是革命的,两派必须联合起来^②。在视察沿途中,他还从各地“文革”组织报刊上了解到武斗分裂情况,从而发出了在工人阶级内部没有根本利害冲突,没有必要分裂成为势不两立的两大派组织的指示。

据此,中央发出了要求各“文革”组织回本单位实行大联合的通知。9月8日,北京市革命委员会、北京卫戍区发出布告,要求外地来京人员不许在北京设立联络站,出版报纸。社会上流散状态的“文革”组织报刊开始急剧减少,继续存在的多是有较大影响的各单位造反组织报刊,一般在内部发行。1968年7月,随着工人、解

① 裴坚章主编:《研究周恩来》,世界知识出版社1989年版,第282页。

② 周彦瑜、吴美潮:《毛泽东与周世钊》,吉林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10页。

放军宣传队进驻学校、机关,红卫兵开始上山下乡和毕业分配,“文革”组织报刊逐渐走向衰亡,大多数都在1968年底至1969年中停止出版,只有少数改为革命委员会、红代会、工代会机关报,“文革”组织报刊的出版历史基本结束,但上海“工人革命造反总司令部”办的《工人造反报》是个特例。

以后,在上山下乡中,也有些知识青年办有《广阔天地》、《自修大学》等报刊,但或者是合法宣传品,或者是非法地下流传,不属于“文革”群众组织报刊性质。

“文革”群众组织报刊的运作与特例

办报理论:一般报刊都没有这方面的专门论述,但新闻单位的群众组织报刊如新华社“新华公社”的《新华战报》、“革联”的《新闻战线》,“首都新闻批判联络站”的《新闻战报》,《光明日报》的《光明战报》等,则有些专论。《新闻战报》第19期(1967年9月28日)刊载文章《赞红卫兵报》,堪称代表作。文章提出:红卫兵报的出现是“无产阶级新闻史上的一个伟大创举”,认为初期红卫兵运动的传单、小字报,“就是红卫兵报的雏形”;红卫兵报的功劳,是使“被扣押了十几年,甚至几十年的毛主席的指示”及“文革”中的“最新最高指示”登出来了,并且刊登了林彪和中央文革小组“首长”的各种讲话和事迹;另一个功劳就是“大批判”。文章认为,红卫兵没有学过“新闻学”,也不懂什么“五要素”、“八要素”,但是他们的报纸“坚持了最彻底的群众路线。十几年来未解决的老大难问题——报道者和实践者相脱离的现象,在红卫兵报上被彻底克服”。文章还批判了所谓新闻“客观公正”论,认为“建筑在阶级斗争上的社会里,是不会有‘公正的’科学的”。尽管文章把“革命性”作为红卫兵报的生命力所在,但实际上这些报刊吸引读者的地方,主要是违反当权

者要求,刊登了大量的所谓被“扣押”的有关指示、内部讲话和文件,比正式报刊披露了很多信息,也即通常所说的“新闻性”。

编辑技术:在当时政治环境中,也带有其特殊的色彩。由于任何一个文字错误都可能带来上纲上线的攻击,因此当时的“文革”组织报刊的错字率都很低,甚至低于现在的通俗报刊。《新华战报》曾批判对立面的《新闻战线》,开列的“罪状”有:刊登刘少奇会见赫鲁晓夫的照片时,保留了在场的康生的部分头像;在勃列日涅夫的照片上没有打叉;刊登毛泽东的指示放在末页位置,等等,都被指责为“用心何其毒也”。由此可见当时的办报者心态。

办报经费:“文革”初期通常作法是逼迫“走资派”签字发给购买纸张费用,作为“革命行动”,印刷、油墨等费用一般都无须支付,只要给印刷工人准备简单的用餐即可。待到出版若干期后,尽管报纸定价较低(通常八开四版为0.02元),但因为没有纸张、工资、稿酬等成本,一般都能有相当赢利。所以1967年6月30日北京市革命委员会虽然作出规定“各革命群众组织已经出版的报纸一律实行自费,亏损不补”,但较大的报刊已不存在经费问题,甚至有的办报者获利颇丰,中饱私囊。

印刷排版:“文革”初期,当群众组织势力不大时,印刷是个大问题,如《首都红卫兵》第一期无处给印,几乎跑遍了北京各家报社,跑了6家印刷厂,最后才在《前进报》(原《大公报》)排版,北京市印刷二厂印出。当主办者“三司”名声显赫时,这些问题当然就不存在了。使用纸张,较大的报刊一般都是用新闻纸,也有少数用能搞到的各种杂色纸。颜色一般是单色,报头套红。字体一般用铅字排印,也有出版专业的报刊如《美术战报》、《地图战报》用照相制版,比较精美。版面一般是八开四版和四开四版。需要指出的是,美国学者唐德刚曾经以很多“文革”组织报刊中有繁体字而认为是台湾等地后人伪造,这是不了解当时的情况所致。“文革”前国务院

虽然已经陆续公布了几批简化字,但限于经济条件,多数基层地区旧有的繁体铅字暂时未能全部替代,所以在“文革”组织报刊中常常混用。报纸印数,一般都在几千份左右,故多用平板机印刷,只有北京五大造反组织等报刊发行量在万份以上的才用当时较先进的滚筒印刷机。

流通发行:“文革”初期,一些著名的群众组织报刊曾通过邮局订阅发行。全面动乱以后,邮局也分裂为几大派,拒绝发行对立面的报刊,于是各报刊主要采取邮购和零售方式。在武斗严重的地区,有的群众组织还出动“文攻武卫”队保护发行。各大城市都形成了自发的集散地。如北京形成了王府井大街南口、百货大楼门前和西单商场门前几大零售市场,后来发展成为交换市场,许多市民和外地来京者用自己的多余报纸互相交换。一些抢手的报纸甚至出现了高价出售的情况,北京市革命委员会为此曾发布告禁止“投机倒把”。一般说来,售报者主要是各报刊本组织的成员“义务劳动”,并不重视赢利,有时卖不出去就索性当传单赠送。为了扩大影响,一些报刊往往押解本单位的著名“牛鬼蛇神”上街卖报。如外交部副部长乔冠华、姬鹏飞都曾被勒令到王府井百货大楼前广场卖报。乔觉得这样“有失国体”,想了个对付办法,待到押解他的造反派刚走,就把小报往地上一放溜走,然后用自己的钱冒充报款上缴,还要多出几角钱,造反派讽刺地说:“你这个修正主义分子倒会卖报赚钱!”此事传到毛泽东耳中,1973年4月他还特地为乔冠华的一首打油诗改写了后两句,全诗是:“八重樱下廖公子,五月花中韩大哥。莫道敝人功业小,北京卖报赚钱多。”^①

影响最大的“文革”组织报刊:《首都红卫兵》、《中学文革报》、

^① 章含之等著:《我与乔冠华》,中国青年出版社1994年版,第49页。“廖公子”指当时在日本访问的廖承志,“韩大哥”指当时在美国进行谈判的韩叙。

《工人造反报》。

《首都红卫兵》创办于1966年9月13日，当时是首都大专院校红卫兵革命造反总司令部（简称“三司”）宣传部主办。1967年1月25日，《首都红卫兵》发表社论《打倒“私”字，实行革命造反派大联合》。毛泽东看到后，感到这篇文章有助于控制越来越趋向分裂的“文革”组织，于是在标题上划上红圈，要求各大报立即转载。2月1日，《人民日报》、《解放军报》、《红旗》杂志一齐转载，并在编者按中引用毛泽东的批语指出“这篇文章提出了一个带有普遍意义的、极其重要的问题”。《首都红卫兵》开始声名大振，执笔社论的一个大学生也被调到《人民日报》工作。此后《人民日报》又4次转载该报文章：1967年2月12日《夺头脑里“私”字的权》、1967年2月20日《必须充分重视革命干部在夺权斗争中的作用》、1967年8月29日《坚决做解放军的可靠后备力量》、1967年9月13日《红卫兵要在革命大批判中立新功》。这一时期，《人民日报》也先后转载了清华大学《井冈山》、北师大《井冈山》、北京大学《新北大》等报刊的文章，但数量不能和《首都红卫兵》相比。

“三司”由此在外地成为中央文革的代言人，纷纷开设驻某地联络站，发号施令。据不完全统计，1967年1月底，“三司”在外地的42个城市设立了联络站，《首都红卫兵》办有上海、重庆、西宁、株洲、长沙、无锡、常州等分刊。在北京还办有中学中专版。其发行总量，估计在50—100万份，是北京和全国发行量最大的“文革”组织报刊。

1967年2月22日，北京“大专院校红代会”成立，因为“三司”是核心，故《首都红卫兵》也就成为“红代会”机关报。不久大学造反派分裂为“天派、地派”，《首都红卫兵》也分裂为两种，出现另创刊的“红一号”，各地分刊也独立行事，出现了分刊批判本刊，本刊宣布分刊非法的混乱状况。

《中学文革报》同样是北京和全国影响最大的报纸，命运却和《首都红卫兵》截然不同。

1966年底，北京四中学生牟志京看到失学青年遇罗克的文章《出身论》，十分赞赏。他向学校借贷500元，联系1201厂印刷，于1967年1月18日以“首都中学生革命造反司令部宣传部”的名义出版了《中学文革报》第一期，全文刊登了《出身论》。报纸出版后，引起了社会上的极大反响，许多群众组织报刊围绕《出身论》的观点展开了大辩论，多数予以严厉批判。《中学文革报》又陆续刊登《谈“纯”》等文章进行反驳。

《出身论》开篇指出：“家庭出身问题是长期以来严重的社会问题。”作者经过统计和分析，针对当时盛行的血统论，尖锐地呼吁：“人是能够选择自己的前进的方向的。这是因为真理总是更强大，更有感召力。”“究竟一个人所受影响是好是坏，只能从实践中检验。这里所说的实践，就是一个人的政治表现。”“在表现面前，所有的青年都是平等的。”“娘胎里决定不了。任何通过人努力所达不到的权利，我们一概不承认。”

在当时强大的政治压力下，这篇文章大胆提出的观点，对长期以来“阶级斗争为纲”造成的人与人之间的严重扭曲对立关系，进行了尖锐的批判和造反。其所提出的从实践中检验好坏的论点，实际是1978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大讨论之前的民间探索。它虽然利用了“文革”组织报刊的形式，却是当时从实质上否定“文革”的惟一份报刊，因而一方面受到群众的欢迎，一方面必然遭到打击和迫害。1967年4月13日，中央文革小组的戚本禹在讲话中点名批判了《出身论》和《中学文革报》。此后遇罗克和办报者都受到残酷迫害。1970年3月5日，遇罗克被判处死刑杀害。1979年11月21日，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宣布遇罗克无罪。

《中学文革报》到1967年4月1日共出版了6期，每期印数在

3万到6万之间。载有《出身论》的第一期还出版特刊重印，前后共发行10万份，都销售一空^①。至今，这份报纸仍然是收藏者眼中的珍品。

上海《工人造反报》是出版时间最长的群众组织报刊。该报从创刊之始，就是中央文革小组的御用工具。1966年12月6日，张春桥、姚文元在北京接见“工总司”代表，提醒他们注意抓舆论阵地。王洪文等人便于12月28日创办了《工人造反报》，张春桥看了创刊号，要求他们“办得泼辣，敢于讲话”，“造反报火力可以强一些，不然的话，要这样的报纸干什么？有些文章《文汇报》不能登，造反报、红卫兵报可以登，火力要超过《文汇报》。出一期报纸要使有些人睡不着觉。别人不敢讲的，造反报你们要大胆讲。”这家报纸名为群众组织报刊，实际上被上海“官方”直接操纵，重要稿件都由“康办”（康平路办公室，上海市委及张、姚在上海办公地点）审阅，报纸负责人经常出席“康办”会议，使该报与当时的上海《解放日报》、《文汇报》、《支部生活》合称上海“三报一刊”，媲美于北京中央的《人民日报》、《解放军报》、《红旗》杂志“两报一刊”。《工人造反报》的许多社论是与上海“三报一刊”合写的，不少被张春桥、姚文元指示《人民日报》、《红旗》杂志转载，影响很大。

该报发行量最初为3万份，1969年增加到平均每期41万份，最多一期达到64万份，远远超过上海市革命委员会机关报《解放日报》。该报还出版了大量的“学习材料”，被各地竞相翻印。各省市自治区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各群众组织报刊先后停刊，只有《工人造反报》坚持出版，一些地方的造反派便以此为榜样，要求复刊。1971年4月，张春桥不得已指示《工人造反报》停刊，前后共出版

^① 徐晓、丁东、徐友渔编著：《遇罗克遗作与回忆》，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9年版，第224页。

488 期^①。

“文革”群众组织报刊的收藏与研究

“文革”群众组织报刊的收藏，实际从“文革”中即已开始。从1967年1月27日到8月28日，《人民日报》、《红旗》杂志、新华通讯社都多次刊登启事，“希望各地无产阶级革命派的同志们大力协助，及时把你们办的报纸及刊物每期寄送十份”。北京图书馆（现中国国家图书馆）革命文献资料部当时也曾经发出类似通知，并派人每周一次到各主要报刊编辑部或交换站索取。所谓交换站，即是与现在的机要交换站类似的机构，在数个比较权威或地理位置便利的群众组织所在地，设若干口袋或格架，各报刊有固定的位置，每次将自己的报刊插入各格，并取走别家赠送的报刊。以北京为例，清华、北大等北京五大造反组织、煤炭部、北京三中、北京师大一附中等，是当时交换比较广泛的内部集散地。

由于时局的动荡、人员的沉浮，这些“文革”群众组织报刊至今仍集中存留在个人手中的已不多见，主要保存于专门的图书档案部门。据笔者所知，目前世界上收藏最多的4家单位是：中国国家图书馆、上海图书馆、北京大学图书馆、美国“中国研究资料中心”。其中北京地区占有两家。

各家中，以中国国家图书馆文献部所藏种数、期数最为浩繁，共有报刊2611种、66790期，其中北京地区的有315种、5864期，已制成缩微胶卷，由于资料内容特殊，尚不能公开借阅。北京大学图书馆据说有1700多种。此外，清华大学图书馆、中国社会科学院

^① 李进：《人崩溃：上海工人造反派兴亡史》，时报文化出版企业有限公司1996年版，第134页。

近代史研究所图书馆、中共中央组织部图书馆也收藏有相当数量。后者以藏有毛泽东曾经阅读、批注过的报刊独具特色。

进入 90 年代,随着人民经济条件的改善,民间收藏蔚为风气,“文革”组织报刊以其特殊历史背景而备受集报者欢迎,收藏者众多,各地集报协会中都有专门收藏此类者。但由于特殊政治内容,不能进入拍卖市场,流通渠道主要是民间文化旧货市场,如北京潘家园、郑州古玩城等地摊市场是比较集中的场所,出售者主要是走街串户的废品收购小贩,从收购的废报刊中挑选出来到地摊出售。由于来源日少,目前价格不断上涨,普通每份在 5-10 元,创刊号每份高达几十元不等。

研究者目前主要是境外学者,尤以美国为最。

美国政府情报机构自 1966 年便开始搜集“文革”群众组织报刊,途径主要是通过中立国家的外交人员、过境旅客等,采取现金收买的方式,每份高达 8 美元。这些报刊被制成缩微胶卷,聘用中国问题专家进行仔细的研究分类,最多时达 60 多人。不久,这批近万张缩微胶卷作为学术资料赠送给哈佛大学燕京图书馆,1968 年起又整批赠送给美国“中国研究资料中心”,并拨款 50 万美元资助其公开影印出版。从 1975 年起,出版了 20 卷《红卫兵资料》,共 1064 种、10343 页,成为 70 至 80 年代西方研究“文革”的原始资料,美国各主要大学东亚图书馆一般都有收藏。此外,比较详细的目录还有美国国外广播新闻中心编辑《特别备忘录:红卫兵出版物目录及说明》及《联合研究所藏红卫兵出版物目录》,李洪永著《红卫兵出版物研究指南》等。

90 年代,一批在美国各大学毕业的中国“老三届”学生先后在美国大学任教或担任图书馆负责人,有感于《红卫兵资料》的远不全面和影印质量较差,决定以自行集资的方式继续进行搜集和整理。自 1995 年起,由美国狄金森学院、芝加哥大学、明尼苏达大学、

斯坦福大学等校的华人学者开始主持,通过网络向全世界的研究者、收藏家征集“文革”报刊,引起了强烈反响。他们计划在3-5年内,以《新编红卫兵资料》的形式,仍由“中国资料研究中心”等机构出版100卷。其中北京地区将包括936种,三分之一以上是一份不差的整套报刊;全国共3000种、10000份以上。

美国之外,据笔者所知,俄罗斯科学院远东研究所现代中国研究室乌索夫教授著有专著;日本亚洲经济研究所编有《红卫兵报总目1-5》(主编加加美光行,爱知大学现代中国学部教授);日本国际问题研究所编有《红卫兵新闻》目录缩微胶卷;日本早稻田大学文革资料研究会出版有《红卫兵报掲載誌紙別索引》(主编鱒泽彰夫);香港友联研究所编有《红卫兵资料目录》;瑞典斯德哥尔摩大学亚太研究中心沈迈克教授长期搜集并著有研究论文,还举办了红卫兵报刊展览。此外,据介绍在苏联东欧剧变之前,东欧一些学者也有研究。

美国学者麦克法夸尔曾经这样评价“文革”组织报刊说:“文化大革命中披露内情的全部材料几乎都是由为数众多的红卫兵组织发表的,这些组织在1966-1967年间曾遍布整个中国。其中一些是在红卫兵小报上定期发表的,还有一些则以小册子的形式出版。”他认为,“红卫兵材料的可信性是大大打了问号的,但如果慎重使用,仍是不可多得的重要研究依据”。这也是比较中肯的判断。但是,他认为,“中国自己保存的红卫兵出版物显然寥寥无几”,这当然是因为中国这方面的研究和保管而不为外人所知所致。

由于“文革”时期群众组织报刊的特殊政治内容,不可能也不应该形成广泛的研究领域。但是,这毕竟是历史的特殊产物,可以说是空前绝后的,具有一定的价值。通过它,我们可以看到,名为“文化大革命”的这段历史,存在着怎样荒谬的“文化”与“革命”。

陈独秀：从朝鲜的三一运动 到中国的五四运动

黄 德 渊

五四运动的爆发，就其国际背景来看，是与俄国十月革命的影响分不开的。正如毛泽东说的那样：“五四运动是在当时世界革命号召之下，是在俄国革命号召之下，是在列宁号召之下发生的。”^①但是，我认为，对五四运动爆发及其胜利发展具有现实性的促成因素的是五四运动爆发前两个月中国东邻朝鲜发生的三一运动。

1919年3月1日，朝鲜爆发了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争取民族独立的伟大的民族解放运动，史称三一运动。由于朝鲜是中国近邻，自古以来就保持着唇齿相依、休戚与共的密切关系。在近代史上，两国都受到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有着共同的命运，因此，朝鲜人民争取民族独立斗争的消息，很快传到中国。朝鲜人民不畏强暴，坚持生死搏斗的爱国精神，也很自然地得到了中国人民的同情、支持，并为之崇敬和鼓舞。这里应该特别提出的是五四运动的发动者和组织者陈独秀，毛泽东说“他是五四运动时期的总司令，整个运动实际上是他领导的”^②。陈独秀在领导五四运动的全过程中，对朝鲜三一运动的发展动态极为关注，非常重视运用朝鲜人民争取民族独立的爱国精神及其斗争方式和经验启发国人，历史证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99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294页。

明,这是中国人民取得五四爱国政治运动伟大胜利的重要因素之一。但是对于这样一个直接影响五四爱国运动发展的重要历史事实,长期以来,史学界却很少提及,我认为这不能不是我们在研究五四运动史、中国现代革命史和陈独秀问题等领域中的一大缺陷。本文拟谨就这个问题,根据已占有的历史资料,作如下的阐述。

—

首先,当朝鲜的三一运动的消息传来后,陈独秀率先向国人作了报导,这对启迪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斗争的觉醒,促进五四爱国政治运动的爆发,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朝鲜三一运动爆发后,立刻引起中国各界人民的普遍关注。邵力子、叶楚傖等主编的《民国日报》、北京学生救国会刊物《国民杂志》等报刊,先后于4月对此作了报导,而最早、最全面报导朝鲜三一运动的,是陈独秀等主办的《每周评论》。该刊在1919年3月16日第13号上即以《朝鲜独立的消息——民族自决的思潮,也流到远东来了!》为标题,从朝鲜被日本并吞的历史、朝鲜独立和国内政况的关系、朝鲜独立和思想潮流的关系、朝鲜独立运动、宣言中的旨趣、宣言独立后的情况等6个方面,全面地向国人介绍了朝鲜自1910年被日本帝国主义吞并以后,朝鲜人民由于不堪忍受日本帝国主义在政治上、经济上、思想上的残酷压迫和统治,从3月1日起,在汉城、平壤以及其他各地爆发的群众性的反日、反卖国贼的游行示威,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情况。这个报道产生了极大的社会震撼力,朝鲜人民亡国后的惨痛命运,极大地增强了国人的民族忧患意识,同时,朝鲜人民不畏强暴争取民族独立的精神也给予了国人以极大的鼓舞。

众所周知,日本帝国主义早在明治之初,为实现其“耀皇威于

海外”的军事扩张主义,就制定了一条所谓“大陆政策”。这个政策侵略的指向,是以吞并朝鲜为跳板,再占领中国东北,进而灭亡全中国。1910年日本帝国主义在吞并朝鲜后,为进一步实现其“大陆政策”,就开始把他侵略的魔爪伸向中国。1915年乘西方帝国主义正在忙于第一次世界大战,无暇东顾之机,向中国提出“二十一条”,这就是日本帝国主义妄图灭亡中国,实现其帝国主义的“大陆政策”野心的大暴露。因此,当袁世凯接受了日本提出这一包藏灭亡中国祸心的“二十一条”时,激起了国人的强烈反对。

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1918年当美国总统威尔逊提出了《十四条》宣称“对于殖民地之处置,以绝对的公道为判断”,主张“国无大小,一律享同等之权利”时,中国人民包括陈独秀在内都曾抱有幻想,认为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是“公理战胜了强权”、“威尔逊是现在世界上第一个好人”。但当陈独秀得知1919年1月中国向以美国威尔逊等五强所控制的“巴黎和会”提出要求撤销“二十一条约”等七项希望被和会否决,并且他们还背着中国人民,拿中国的民族利益同日本帝国主义做了一笔可耻交易的消息后,陈独秀便从幻想中猛醒,愤怒地谴责“现在还是强盗世界”¹。他在1919年2月先后在第7号和第8号《每周评论》上发表的“随感录”《公理何在?》、《威大炮》、《公理战胜强权》中,公开提出:“试问公理何在?”“难道公理战胜强权的解说,就是按国力分配权利吗?”²说:“威尔逊总统的和平意见十四条,现在也多半是不可实现的理想,我们也可以叫他做威大炮。”³至此,陈独秀已经感到除了发动国人以自己的直接行动来挽救民族危机,别无他途。为此,他率先在1919年3月《每周评论》上,对朝鲜三一运动情况,向国人作了全

1 《陈独秀文章选编》上册,三联书店1984年版,第402页。

2 《每周评论》第7号,第三版,1919年2月2日。

3 《每周评论》第8号,第二版,1919年2月9日。

面报告,意在使中国人民看到,仅有 2000 多万人口,且被日本帝国主义吞并已达十年之久的朝鲜人民,犹能奋起,勇敢地同日本帝国主义和国内卖国贼斗争,为争取民族独立而殊死斗争,而中国拥有人口 4 亿多,且尚未被灭亡,如再不团结奋起,必将重蹈朝鲜亡国的覆辙。

不难看出,在五四运动爆发前的一个多月时间里,被当时中国青年称之为“欢迎无量”“真为我辈青年之明灯”的《每周评论》对朝鲜三一运动所作的全面报导,无疑是五四运动的领袖陈独秀等人为引发全国人民反帝反封建斗争而作的舆论先导。

二

1919 年 3 月下旬,当巴黎和会中国外交失败的消息濒濒传来,随着形势的发展,陈独秀再次在《每周评论》上,报导了朝鲜人民在三一运动中斗争的事迹,并颂扬了他们视死如归的英勇抗暴精神,急切地呼唤中国人民为挽救民族危机,要刻不容缓地行动起来,从而促进了五四爱国政治运动的爆发。1919 年 3 月 23 日《每周评论》在 14 号头版头条显著位置的国外大事述评栏目里,以《朝鲜独立运动的情况——生气和杀气相冲,公理和强权苦战,且看最后那一天,到底是谁胜谁败》的醒目标题,详细评述了朝鲜从 3 月 1 日起,由京城开始,而蔓延全国的群众运动的发展情况,对“朝鲜有血性的人民,没有一个不做独立活动的”^①的精神给予了高度的赞扬。在报导中还介绍了朝鲜“有一位幼年学生手拿一个国旗,口喊独立万岁。日本宪兵拿刀就把他右手砍了。这位学生又用左手去捡起国旗、仍呼独立万岁。日本宪兵又把他左手砍了。这个学生

^① 《每周评论》第 14 号,第一版,1919 年 3 月 23 日。

两手虽然皆被他砍了,口中却仍然叫独立万岁不止,宪兵没有法子想,才一刀把他脑袋砍了”^①。对于朝鲜人民在争取民族独立的这种不怕牺牲的壮烈行动,陈独秀在同一号《每周评论》的社论栏中用“只眼”署名发表了《朝鲜独立运动之感想》,颂扬“这回朝鲜的独立运动,伟大、诚恳、悲壮,有明了正确的观念,用民意不用武力。开世界革命史的新纪元。我们对之有赞美、哀伤、兴奋、希望、惭愧”^②,指出“有了朝鲜民族活动光荣,更见得我们中国民族委靡的耻辱。共和已整八年,一般国民,不曾一天有明了正确民意的活动。(辛亥革命,大半是盗贼无赖,借光复的名义抢劫。)国民和政治,隔离得千百丈远。任凭本国和外国的军阀联合压迫,不敢丝毫反抗。西南护法军,竟和国民分做两截。不但乡下的农民老百姓不敢做声,就是呱呱叫的名流、绅士、政客、商人、教育界,都公然自己取消了主人翁国民的资格,降作第三者来调和政局”^③。为此,他以朝鲜人民面对武装到牙齿的日本军警的残酷镇压,誓死不屈的斗争精神启发国人说“请看这回朝鲜人的活动,是不是因为没有武器,便不敢反抗,便抛弃主人翁资格来做第三者?我们比起朝鲜人来,真是惭愧无地!”^④《每周评论》上报导的朝鲜人民在三一运动中的英雄事迹和陈独秀发表的这些议论,当时青年认为“头脑稍为清楚的听得,莫不人人各如其意中所欲出”^⑤,因而它都成为启发爱国青年和动员人民投入五四爱国运动极为生动、最有说服力的教材。据当时在天津参加五四运动的邓颖超说:“我们很重视宣传工作,组织了许多演讲队,定期的经常的到各处讲的是要大家起来齐心救

① 《每周评论》第14号,第一版,1919年3月23日。

② 《陈独秀文章选编》上册,第365页。

③ 《陈独秀文章选编》上册,第365页。

④ 《陈独秀文章选编》上册,第365页。

⑤ 《湘江评论》创刊号。

国，要达到惩办国贼的目的。讲述朝鲜亡国后，当亡国奴的惨痛。我们应有爱国开会的自由，抗议当时北洋政府对学生的压迫等等。我们讲的人有时声泪俱下，听的人也很感动。”^①周世钊回忆，由毛泽东组织的暑假学校演讲团，分赴街头、码头、车站等处进行反日爱国宣传，“把抵制日货，保卫国家的道理，详细向群众宣传，并结合朝鲜亡国后人民被残杀……惨痛事实”，“激发大家的爱国热情，奔走呼号，声泪俱下，许多听众感动得哭起来。”^②恽代英在1919年5月3日日记中也指责了国内那些“自命老成持重斥朝鲜人民正义举动”为儿戏的人物是“无心肝”，“直到了无感情的地位”，他对朝鲜人民“能行险为此举动者”，感到“深服之”。

总之，在朝鲜三一运动的鼓舞下，在陈独秀为拯救民族危亡的急切呼唤中，爱国热情空前高涨，当1919年4月2日，上海《国民日报》公布了中国代表王正廷自巴黎和会来电，声称：“我国和会提案，注重废除21条及诸条约……而国人竟有因受诱济私者，事同串卖，有若大逆，望全国舆论一致严诛。”此电一经公布报端，深感中国即将变成朝鲜第二的危险日益严重的中国人民，犹如火上加油，群情激奋，中国的政治形势，已经濒临一个外争国权，内除国贼的全国范围内群众性的爱国政治运动大风暴到来的前夜。

三

五四爱国政治运动从爆发一开始就把它的斗争矛头直接指向北洋军阀政府的曹汝霖、陆宗舆、章宗祥3个卖国贼，应该说这是爱国青年在五四运动总司令陈独秀的引导下，根据当时国际、国内

^① 《五四爱国运动资料》上册，科学出版社1959年版，第18页。

^② 《湘江的怒吼——五四前后毛主席在湖南》，《光辉的五四》，中国青年出版社1959年版，第70页。

的形势,采取的一条重要的斗争决策,更是陈独秀引导群众效法朝鲜三一运动斗争经验的结果。从朝鲜的历史看,早在1904年日俄战争中,日本就以“日韩同盟”为借口,强迫朝鲜接受了所谓《日韩议定书》这个亡国协定,并通过朝鲜国内的亲日派卖国贼宋秉竣付诸实施。此后,日本为进一步实现其最终吞并整个朝鲜的野心,于1907年5月,积极在朝鲜扶植了一个以李完用为总理大臣、宋秉竣为农商工部大臣组成的傀儡政府。到了1910年当日本认为完全占领朝鲜国的条件都具备后,就进一步与卖国贼李完用阴谋策划,由李完用为全权代表与日本签订了《日韩合并条约》,从此朝鲜人民沦为亡国奴,倍受日本帝国主义的各种迫害和凌辱^①。所以,在朝鲜三一运动中,朝鲜人民一致要求“废除亡国的条件”、“诛灭卖国贼”、“驱逐倭寇”,并把斗争的矛头直接指向李完用、宋秉竣。群众游行示威声讨日本帝国主义和卖国贼罪行的怒火,一直发展到组织起敢死队,火烧卖国贼李完用、宋秉竣的住宅,捣毁卖国贼的机关和报社,袭击日本人的店铺、派出所,同反动军警进行不妥协的斗争^②。1919年3月到4月,当中国人民从新闻媒介中获悉,巴黎和会决定将第一次世界大战前被德国占领的中国山东青岛交由日本占领,中国人民向巴黎和会外交提出的废除二十一条的要求被否决,中国在巴黎和会的失败,系由卖国贼叛卖所致的消息后,陈独秀便于3月23日发表了《中国的李完用、宋秉竣是谁?》,提出:“现在朝鲜受日本这样虐待,都是那包办卖国贼李完用、宋秉竣二贼的罪恶。我们中国也快到朝鲜的地位了,你可晓得那李完用,

①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著:《朝鲜通史》下卷,吉林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229-249页。

②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著:《朝鲜通史》下卷,第188-197页。

宋秉竣是谁？”^①五四运动爆发前，3月到4月间，他先后用笔名“只眼”发表了《日本人与曹汝霖》、《四大金刚》、《苦了章宗祥的夫人》、《怎么商团又要“骂曹”？》、《陆宗輿到底是那国人？》等“随感录”，指名道姓地揭露了曹汝霖、陆宗輿、章宗祥等亲日派卖国贼大金刚派们的卖国罪行。从5月4日起《每周评论》就开始报导山东问题，并连续出了5期“山东问题”特号，系统地介绍了青岛问题的来龙去脉，揭露了日本帝国主义对中国的侵略和北洋政府的卖国贼的叛卖行径。由于中国外交在巴黎和会完全失败的消息在国内传开后，而激发的五四爱国群众游行示威，群众把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反对亲日派的段祺瑞北京政府的怒火，直接倾泻到曹、章、陆3个卖国贼身上。他们提出了“取消二十一条”，“还我青岛”，“外争国权，内除国贼”，“宁为玉碎，勿为瓦全”，“诛卖国贼曹汝霖、章宗祥、陆宗輿”等口号，发起了给3个卖国贼送白旗，送写了“卖国求荣，早知曹瞒遗种碑无字”；“倾心媚外，不期章淳余孽死有头”为内容，边款写的“卖国贼曹汝霖、章宗祥遗臭千古。北京学界同挽”的挽联，以表明与卖国贼不共戴天的决心。在酝酿策划五四游行时，游行的组织者就决定“联络各校的激烈分子，伴大队游行至曹、章、陆等的住宅时候，实行大暴动”，以至在五四游行时乃有火烧赵家楼曹汝霖住宅和殴打章宗祥等事情发生。五四运动中游行群众对3个卖国贼采取的这些强烈斗争方式，显然是群众在五四运动总司令陈独秀的启发下，将三一运动中朝鲜人民把斗争锋芒直指卖国贼李完用、宋秉竣之流的斗争方式具体地运用到了中国来了。

① 《每周评论》第14号，第三版。

四

北洋军阀反动政府为了扑灭蔓延日烈的五四爱国运动,于6月1日公然为当时万夫所指的3个卖国贼辩解,说什么“曹汝霖迭任外交财政,陆宗輿、章宗祥等先后任驻日公使,各能尽维持补救之力,案牍俱在,无难复按。”替曹、章、陆洗刷卖国罪行,企图以此来掩饰北洋反动政府媚日卖国的丑恶嘴脸,达到他们所谓“惮释群疑”,“消弭运动”的目的。针对北洋政府这一阴谋,陈独秀在《每周评论》第23号上又发表了《卖国都有凭处吗?》的“随感录”,指出:“小卖国——卖军用地图、外交秘密文件等——往往有凭据,大卖国到往往没有凭据。”并进一步以朝鲜三一运动斗争经验启发国人,说那“世界公认朝鲜卖国贼李完用、宋秉竣,除了亲日的事实以外,难道有什么卖国的特别凭据吗?”还一针见血地指出:“曹、陆、章等究竟有没有卖国的事实姑且不论。但是他们恶名已经遍及全国,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他们自己不曾辨明,又不避嫌辞职。政府也不避嫌,仍旧把他们放在重要地位,我真百思不解。”^①他明确地说,造成对日外交的罪恶,曹汝霖、陆宗輿和章宗祥固然有罪,但根本罪恶并不在这3个人,而是掌握了中央大权的北洋军阀政府,从而指引五四爱国群众把斗争的矛头,由直指3个卖国贼,进而指向北洋反动政府,把五四爱国政治运动推向一个新的高潮。

在群众斗争这一新的高潮中,陈独秀还起草、印刷,并亲自在北京前门外散发《北京市民宣言》。《宣言》向北京政府提出:“中国民族乃酷爱和平之民族,今虽备受内外不可忍受之压迫,仍本斯旨对于政府提出最后最低之要求如下:一、对日外交不抛弃山东省经

^① 《陈独秀文章选编》上册,第413页。

济上之权利,并取消民国四年、七年两次密约;二、免徐树铮、曹汝霖、陆宗輿、章宗祥、段芝贵、王怀庆六人官职,并驱逐出京;三、取消步兵统领及警备司令两机关;四、北京保交队改由市民组织;五、市民须有绝对集会、言论自由权”。并明确指出:“我市民仍希望和平方法达此目的,倘政府不顾和平,不完全听从市民之希望,我等学生商人劳工人等,惟有直接行动以图根本之改造”^①。联系朝鲜三一运动斗争的情况,朝鲜“在3月1日起事,先后在各乡村结连大队,在外游行,声明独立,由各首领散布《独立宣言书》几万份,汉城同各市皆有。”^②《每周评论》报导说:“这种独立宣言有好几种,以青年独立团和国民独立团两个宣言为最得体”^③,他们的《宣言书》都“想凭公理正义,唤起人类的同情”。《每周评论》认为,朝鲜人民“自信拿正义人道打破武力强权,所以不用武力,纯以人民的资格运动,简直可以说是在革命史中一个新纪元。”^④不难看出,五四运动中,先有北大学生起草、发表的《北京学生界宣言》,继之有陈独秀亲自起草、散发的《北京市民宣言》等,都是以青年学生和北京市民的身份,不用武力,采取和平斗争的方式,这显然也是效法朝鲜三一运动斗争方式的具体表现。

总之,从五四运动爆发前中国的周边情况看,在北面,有俄国无产阶级采用暴力夺取政权方式,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在东边,朝鲜是“不用武力,纯以人民的资格运动”争取民族独立的三一运动,这两大事件对于五四爱国运动都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作为五四运动总司令的陈独秀通过五四运动斗争实践的体会,逐渐认

① 《陈独秀文章选编》上册,第400、425页。

② 《每周评论》第13号,1919年3月16日第二版。

③ 《每周评论》第13号,1919年3月16日第二版。

④ 《每周评论》第13号,1919年3月16日第二版。

识到“现在还是强盗世界！现在还是公理不敌强权时代”^①。他在1919年5月26日《每周评论》第23号上发表了《山东问题与国民觉悟——对外对内两种彻底的觉悟》，指出：“这回欧洲和会，只讲强权不讲公理”。“经了这番教训，我们应该觉悟，公理不是能够自己发挥，是要强力拥护的。”^②他从俄国十月革命胜利中得到启发，认识到平民只有用强力打倒军阀政府，从而开始了他对根本改造中国社会途径的新探索，这是陈独秀思想上的一大进步。但是从陈独秀在五四运动爆发前教育、启发国人的民族觉醒方面，以及从五四运动爆发后引导人民群众斗争不断向纵深发展方面来看，由于当时中国与朝鲜所处的国情、历史条件和所面临的共同敌人，以及陈独秀本人当时观察问题的观点和方法决定，他都是更多地关注和吸取了朝鲜三一运动的经验和斗争方式。

① 《陈独秀文章选编》上册，第402页。

② 《陈独秀文章选编》上册，第410页。

李求实与六届四中全会

李 海 文

六届四中全会在中国早期历史上是一次重要的会议，在这次会议上王明在共产国际东方部负责人米夫的支持下当选为政治局委员，从此开始了王明路线在党中央长达4年之久的统治。众所周知，王明路线给中国革命带来了巨大的损失。可是很少有人谈及当初在党内反对王明上台的斗争，李求实就是其中一个重要的人物。

一、要求召开紧急会议

在四中全会之前党内斗争就已十分激烈而复杂。问题的缘起要从反对立三路线说起。

由于第六次代表大会制定了正确的方针、政策，会后各地党组织都有恢复和发展，到1930年初，农村根据地达十几个之多，红军已逾10万。这时党内一些同志又开始过于乐观估计形势，过高地估计了红军和苏区的力量，认为革命高潮可以迅速到来，要求红军攻打大中城市，要求白区的党组织大干暴动，以争取红色政权在一省数省的胜利。特别是3月份周恩来离开上海到莫斯科向国际汇报后，以李立三为首的“左”倾机会主义的错误迅速在党内占了统治地位。

李求实和恽代英、林育南、吴华梓（即吴化之）等同志一直保持密切联系，经常在一起讨论形势、研究工作，对于1930年初党内出

现的“左”的倾向、“左”的作法不满意,对这种状况感到忧虑。恽代英直言向李立三提出意见。李立三将他从中宣部秘书长的职务调到沪东工人区工作。恽代英是深度近视,根本不适于到工人区做基层工作。5月6日,恽代英到工厂门口等工人下班后召集党员会议。他没有看见敌人正在“抄把子”^①而被捕。消息传来,李求实等同志十分愤慨,认为李立三对此事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李求实经历过“二七”罢工、安源斗争,大革命的风暴和革命失败后的秘密工作。他深刻地认识到大革命失败后,革命处于低潮。1927年8月他给在上海创办的刊物取名为《飞沙》,即取风暴来临前的飞沙之意。他认为革命高潮来临之前,我党应利用合法的形式进行斗争,积蓄力量。但是这种正确的主张却被错误路线的领导扣上右倾的帽子,始终在党内受到压制。1930年8月份任江苏省委委员、上海沪中区区委书记的何孟雄也向李立三提出意见,被扣上取消派暗探的帽子,在省委受到批判。

5、6月间中共中央在上海秘密召集了苏维埃区域代表大会,成立苏维埃代表大会准备委员会(简称苏准会),林育南担任苏准会秘书长,李求实任命为苏准会上海办事处负责人。他们为后来于1931年11月7日在瑞金召开的第一次苏维埃代表大会做了不少准备工作,特别是参与《选举工作暂行条例》、《宪法大纲草案》等文件的起草。

随着立三错误路线的发展及贯彻,党内反对这个错误路线的人也越来越多,在上海主要集中在全总、江苏省委、苏准会等3个单位。苏准会成为反对立三路线的一个重要阵地。苏准会是为筹备苏维埃代表大会而成立的。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之下,由工会、青年团、文化等众多的团体组成,也有地方党组织的代表参加,如

① 临时设卡检查过往行人。

江苏省委代表。李求实不仅是团中央的代表，而且是文化方面的代表，他经常和柔石、胡也频、冯铿等作家联系，在一起开会。由于李求实担任苏准会上海办事处的负责人，负责各方面的同志联系，因而了解大量情况。他深知立三路线在实际工作中造成的危害，以及基层同志的不满。他和林育南、何孟雄经常在一起研究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商量如何制止立三路线，以减少损失。

8月下旬周恩来、瞿秋白先后从苏联回国。回国第一件事就是纠正李立三的错误，很快在实际工作中停止了执行立三路线。在三中全会又进一步批判了立三路线，并决定李立三离开中央。不久李立三离开中国赴莫斯科。但是三中全会没有指出李立三是犯了路线性的错误，另外，不但没有为何孟雄平反，反而继续指责他是取消派的暗探。李求实和苏准会的同志对此是很有意见的。

党内出现不同的意见是正常的，可以通过交换意见妥善解决。可是共产国际十月来信却指责三中全会犯了调和主义的错误，实际上是指责周恩来、瞿秋白等中央同志。不得已中央按照共产国际的口径承认犯了调和主义的错误。本来事情可以到此结束，但是共产国际东方部部长米夫让王盛荣等人带回这封来信，并先向王明传达。王明等人知道国际对中央的批评，有恃无恐，借机大闹特闹，反对中央并想取而代之。党内有不同的看法，有分歧是正常的，是属于认识问题。但是要有个人野心，想取而代之，问题就严重了。个人野心家是不讲组织原则和政治原则的，他们的原则就是如何取而代之。他们破坏了党内的团结，造成混乱局面，使中央无法正常工作。

李求实和很多同志要求召开像“八七”会议一样的紧急会议，结束党内的这种动荡、混乱的局面。中央采纳了他们的意见，并发了文件要各地准备召开紧急会议。吴华梓时任北方局秘书长，已遵

照文件在天津、北京成立紧急会议筹备会^①。

中央召开紧急会议的准备正在进行，米夫从苏联赶到上海。他以领导自居（当时中国共产党是共产国际的一个支部），马上推翻中央的成议，决定不召开紧急会议。因为开紧急会议，那些有斗争经验、有威信的同志必然被推选参加会议。这样，王明这些没有斗争经验，在党内威信不高的人必然选不上。米夫不从中国共产党的全局利益出发，一味地支持王明这些从莫斯科学习回来的青年人，使党内形势日益复杂，日益恶化。

王明这个人本来就有野心，自视甚高，以为熟读了马列著作，就是彻底的马列主义者，看不起在国内坚持斗争的同志，认为他们没有理论。他对中国的情况一无所知，只知生搬硬套空洞的理论和革命的词藻，而不知道马列主义的精髓是实事求是。米夫来到上海后，王明认为夺权的机会已到来了，大肆活动，写《为中央更加布尔什维化而奋斗》的小册子，在党内散布比立三路线更“左”、更系统、更理论化的错误的东西。这些不正常的做法更加引起党内一些同志的不满，李求实就是其中一个。

李求实深知王明其人。1925年王明从武汉到苏联学习，才刚刚入团。本来组织上并没有选派他去。他就扬言威胁，如不让我去，谁也别想去成。1929年回国后，安排他到基层工作。他害怕白色恐怖，要求在中央机关工作。1930年春，王明在中宣部工作时，由于抄把子偶然被捕。他马上把中宣部一个机关的地址开给了巡捕，请他送信，信中用暗语请组织赶快营救他。

李求实当时是团中央宣传部长，主办党内报纸《上海报》，同时又在中宣部、中央党报委员会工作。送信的巡捕撞进机关正好碰上李求实。李求实沉着应付，不露声色，给了巡捕几块钱将他打发走

^① 访问吴化之记录。

了。李求实说：“王明这个人靠不住，马上搬家。”他急忙通知王明知道的所有机关立即在一天内搬家^①。事后，中央为此给王明一个处分。最后由国际代表出钱将王明赎出来。王明平时讲起话来慷慨激昂，滔滔不绝，而到紧急关头就手慌脚乱，只顾自己，贪生怕死。

李求实知道王明的政治资本是1930年7月份王明和李立三发生一场争论，这场争论的结局是李立三处分了王明等4人。现在这件事成为王明标榜自己是反立三路线的英雄的一个依据。但是李求实更知道争论内容，深知王明反对李立三并不是从中国实际情况出发，而是从书本出发，是从名词概念出发。另外，王明是米夫得意的门生，平素，他就常到棋盘街的一个书店同共产国际保持经常的、特殊的联系，在党内自成体系。如果他上台后，只会更加俯首贴耳听米夫的，而将中国共产党、中国民族的利益放在第二位，放在次要的位置。

在米夫到上海之前，王明自知自己资历浅，在党内没有什么群众基础，想联合李求实、何孟雄、林育南这批对立三路线有意见的老干部，想借助他们的力量，达到自己不可告人的目的。但是这些有十几年党龄的老同志深知王明其人，而拒绝了他。这样一来，这批干部成为王明上台的主要障碍。

二、苏准会的决议案

米夫到上海后，他有共产国际身分，全力支持王明。

这时不少同志为了顾全大局，相忍为党，迫于压力而承认错误，接受共产国际东方部的决定。12月26日中共中央发布《中央紧急通知（中央通告第96号）》——为坚决执行国际路线反对立三

① 访问吴化之记录。

路线与调和主义号召全党》，通知承认接到国际十月来信之后，中央“还是保持着调和主义的态度”，决定以新的政治决议来代替三中全会的一切决议，并提出“为保障国际路线与反立三路线之绝不调和的彻底的执行，党内应实行改造。”可是李求实等同志不愿屈从，因而成为米夫、王明第一批打击、排斥的对象。12月，王明担任江南省委书记，就攻击李求实、何孟雄、林育南等同志是“右倾”、“极端民主化”、“无原则纠纷”、“违反国际路线的”、“取消派的暗探”等等。这种无端的指责、不容人申辩的恶劣作法，只会激化党内斗争，使党内局面更加复杂，更加混乱，不可收拾。

李求实、林育南、冯铿、彭砚耕、胡毓秀、李星月、李林贞、黄秀珍(宫琪)等苏准会办事处工作人员于1月7日召开会议。首先讨论了中央九十六号、九十七号通告，然后通过了一个决议案。决议案明确指出：“我们认为立三路线的历史根源是八七会议以前的右倾机会主义和八七会议后的左倾盲动主义，而出发点是‘左倾’”。李求实等认为在“八七会议”中央犯的错误的“左倾”，而不是右倾。这是基于他们对中国国情的了解，对革命形势的分析和对中国革命道路的认识而提出的。这个提法和王明的看法是截然不同的。这在“左”倾机会主义在党内占统治地位的情况下，要有多么大的勇气和胆识。现在我们翻阅了当时的文件，就是不少反对立三路线的同志囿于历史的局限，受当时“左”的气氛的感染，他们虽然不满立三盲动主义的作法，但是也不敢指出李立三是犯了“左”的错，而认为“立三主义客观上是一种对于革命取消的理论”^①，相比之下，李求实、林育南这些同志的认识是多么深刻，多么难能可贵。

李求实和苏准会的同志是将革命利益放在第一位，用大量篇幅向党中央提出许多具体的建议，他们认为中央这两个通告“第

^① 1931年1月1日全总党团决议。

一、对二七运动的布置仍是如过去布置‘八一’‘九七’‘广暴’等运动一样，以二七示威和罢工为一切工作的总目标，精神上是为二七示威和罢工而来发动和布置一切工作。这样必然和立三路线时代一样。只注意某一纪念日的罢工和示威，而不注意党内和群众组织一切经常的而有恒的艰苦工作。”“第二、通告上虽然批评立三路线时代说明政治口号与日常的要求口号的联系是机械的联系，仍是空洞的指出，在实际工作中如何转变没有指出和说明。”“第三、对于苏维埃完全是忽视的态度。”尤其是定1931年“二七”开苏维埃代表大会事实上绝对办不到的。和中央苏区交通尚未打通，而且又正当敌人围攻红军和苏区。第四、通告上完全没有谈到苏区的工作。从决议中可以看出李求实注意经常的艰苦的群众工作，注意农村根据地的斗争。他反对形式主义的集会、示威。反对不顾力量对比，要党员、革命群众去做无谓的牺牲。他是从中国实际出发的。

决议案说“我们要严厉的指出中央和江南省委负责同志陈绍禹(即王明)等对最近下级党部反立三路线、调和主义的开始发动，抱着恐惧的态度，甚至有意或无意的造谣污蔑。”决议案点出王明的名字更加证明李求实、林育南在这场斗争中态度是很明确的，不仅仅是反对立三路线，而且也是反对王明路线的。决议案上交中央，并请中央转送国际远东局。

决议案也受到党内混乱局面的影响和共产国际对中央看法的影响，要求撤销执行了立三路线、调和路线的中央领导同志的职务，提出一些过激的要求。决议案认为“死守着机械的组织观念(党员绝对服从党的领导机关)是不正确的，尤其是目前党内所发生两条根本不同的路线的斗争的时候，这种机械的组织观念可是非常有害的。”到底如何进行党内斗争，特别是在错误路线占上风时，占统治地位时。李求实认为“死守着机械的组织观念是不正确的”，这种看法值得商榷。1943年在延安，毛泽东曾总结这段历史时讲过

要适可而止。刘少奇认为斗争要注意合法。也就是说做为一个共产党员维护党的团结是大局,在政治上可以保留自己的意见,而在组织上还应服从。每个共产党员都会遇到党内斗争,如何进行党内斗争不仅仅是理论问题,而且是现实问题,组织读书探讨,写出自己的答案。

同时,李求实给顺直省委秘书长吴华梓写信,指出王明是挂羊头卖狗肉。

三、四中全会之后

1月7日,就在李求实等苏准会工作人员起草决议案的同一天,在米夫主持下,突然召开四中全会。会前对不少参加者秘而不宣,很多同志以为是召开紧急会议,到宣布开会时才知是开四中全会。所以会议一开始,就为应召开紧急会议,还是召开四中全会发生争执^①。出席会议的成员是经过米夫、王明精心挑选的,中央委员22人,非中央委员15人,共产国际代表2人(米夫未到会)。米夫、王明为了保障自己的意见在会议上能通过,故意不通知有不同意见的中央委员参加。如,六大中央候补委员、东北代表唐宏经(唐韵超)按通知及时赶到上海,住在四马路的旅馆里,只因他是反对“左”倾路线错误的,一连等了4、5天也无人接头,没有能参加会议。唐宏经的这一票十分关键,因为最后四中全会决议是以一票之差通过的,如果他要到会,四中全会就不会通过。非中央委员除何孟雄等外,大部分是和王明意见相同的同志,他们不是中央委员、候补委员却参加了表决,这样才保证能以一票之差通过了四中全

① 访问张金保记录。

会。王明在会上散发了《两条路线斗争》的小册子(1940年再版时改名为《为中共更加布尔什维克化而斗争》),提出了一条更新的“左倾路线”。王明当选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从此开始了4年之久的王明路线,在党中央的统治。

四中全会的作法和结局无异像一把火扔在干柴堆上,党内的一批老同志对王明这些进入中央新成份是不信任的,认为他们没有做过什么工作,又没有受过革命斗争的锻炼;另外对四中全会没有讨论立三路线问题和具体工作等问题也很不满意^①。

为了平息党内不同意见,国际代表(德国人)召集了在上海反对四中全会的干部会议。李求实和陈郁、林育南等苏准会、全总、江苏各单位二三十个人参加。会议是在一幢花园楼房召开,有严密的保卫。可是事与愿违,由于国际代表没有讲出多少道理,大讲反对四中全会就是反党行动。这种严厉的批评、威胁,对于在敌人的刺刀下坚持斗争的同志来讲,只会增加大家的反感和不满。会议争论了两天,没有任何结果。国际代表恼羞成怒,令保卫人员把住大门,不许外出,引起到会的同志的警觉,大家愤慨万分,夺门而出^②。

由于过度的思虑,李求实神经衰弱日益严重。1931年1月中旬,他送妻子秦怡君回杭州家中生孩子,父亲见他消瘦,气色不好,劝他在家中多住几日。在南京教育部做事的表兄戴应观也趁机相劝,表示可以推荐他到大学当教授,都被他一一拒绝了。

他一心惦记着党的事业,想在党内危急的时候多做些工作,挽救时局。他只在家里住了一夜,就匆匆赶回上海。

18日清晨,他到愚园路庆云里15号,这是苏准会的机关。林育南夫妇、李平心夫妇住在这里。林育南的夫人李林贞、李平心夫

① 采访张金保、唐宏经记录。

② 陈郁在延安整风的小结。

③ 陈郁在延安整风的小结,采访罗章龙记录。

人胡毓秀一见李求实进来,就走上前,急切地告诉他林育南到东方旅社开会,一夜未归。李求实一听此事,心急如焚,因为他知道这是苏准会的一个秘密接头点,事关重大。他不顾大家的阻拦,赶到东方旅社^①。

敌人早在前一天已下了毒手,抓走了 13 个同志,派人在屋内等候。李求实赶到东方旅社,见马路上没有可疑的情况,旅社内依然如故,便在走廊里徘徊片刻,平静地伸手拧开 31 号房间,推门一看,空无一人。顿觉事情严重,马上退身出来,可是已经来不及了,即遭逮捕。

19 日上午李求实等被捕的同志一起解到北浙江路江苏高等法院第二分院刑庭。李求实从容不迫回答法官的问话。

“姓名?”“李伟森。”“年龄?”“28 岁。”“籍贯?”“湖北。”“职业?”“译员。”“地址?”“没有。”李求实绝不能出卖组织,他拒不回答地址^②。

他解释说:“我 17 日来沪,预备到北新书局拿稿费,因为书局欠我有 100 多元稿费,现在我女人快生产了,所以来取。18 日早上,因为时间太早,书局没有开门,就到新东方旅社 31 号找同事同学李长寿君,一看名字不对,隔壁有人来问我,就把我捉住了。北新书局写信给我,叫我来拿稿费的,我 13 号收到信。信没有带在身上。”

李求实的回答没有破绽,从他的身上只搜出钞票 38 元、大洋一元、眼镜一副、皮夹一只、铜表一只、刀一把、匙 8 个、香烟一盒,也没有任何可疑的东西。可是敌人早已接到密报,17 日、18 日共产党有重要会议。这次审讯只不过是一种形式,判决书早已拟定好

① 1980 年胡毓秀同志来信。

② 1931 年法院开庭记录。

了，法官高声宣读：“被告等犯共产党之嫌疑及疑与共产党有关系，华界公安局请求上海特区法院将伊等移交，谕知准予移提。”李求实和同志们一起高声抗议。但是法官不容分说将李求实等17位同志押往上海市公安局。

1月23日李求实等36名同志一起从公安局被押到龙华警备区司令部的看守所。这是自1929年彭湃、杨殷等5烈士被杀后的最大的一起共产党案件，敌人如临大敌，公安局警备森严，门口架起两挺机枪，士兵们持枪荷弹。将近中午，李求实等36个同志脚带铁镣被押上卡车。啪！车门关上了，汽车开动了，忽听见刺耳的号声划破天空。有人以为马上要被枪决，高呼口号。李求实这些久经沙场的共产党员，沉着果断，制止他们：“慌什么，到刑场再喊不迟！”

敌人对李求实格外注意，单独提审，利诱劝降，李求实正气凛然痛斥敌人：“禽兽！闭住你们的臭嘴！共产党员都是千锤百炼用纯钢打成的人，这样的人，你们永远杀不完。我们的良心和灵魂，永远属于我们的党，你们应当知道，中国人民你们是无法斩尽杀绝的，你们要当心的，倒是你们这些禽兽的末日快要来了，你们受民众审判的日子越来越近了！”¹

李求实知道死期临近，他没有想自己刚刚两岁的儿子，怀孕的妻子和年迈的父亲。在最后的时刻，他仍关心党的事业，和关在一条弄堂的林育南、何孟雄、龙大道、罗石冰等同志讨论党内问题，给中央写信，申述意见。

李求实和何孟雄、林育南、龙大道等同志被捕一事，加剧党内的猜疑和矛盾。反四中全会和拥护四中全会的人互相猜疑是对方的人出卖这些同志。王明以此为借口，停止了许多反四中全会人的

1 中共中央军委特科工作人员李超时当时从敌人刑讯笔录中摘录。

组织关系。在当时党组织是秘密的，停止了组织关系也就是失去了关系。王明用这种方法将不同意见的人排挤出党。另外反对四中全会的罗章龙、王克全等人越走越远，成立非常委员会即第二中央，分裂了党，于1月27日被开除党籍。

四、壮烈牺牲

2月7日晚监狱收封时，看守长亲自带人点名。用电筒在每间号子的床下照照，点完一间号子便锁上一间。这样的收封是从来没有过的。大家预感到要出事了，不再讲话，也不能再睡下去。不过半点钟，看守长拿着尺把长的电筒，看着名单点名，指挥看守提人。犯人们紧张地趴在窗口看，李求实、林育南等被叫出来的人反而很坦然，提着脚镣向前走，和狱中的其他同志点头告别。看守长在他们身后高喊：“恭喜你们今晚解南京，快要开放了。”^①

大难莫过于死，同志们早已作好牺牲的准备，李求实等23人排成一行，气宇轩昂走向刑场，哗哗的铁镣声打破沉寂的黑夜，敌人在小桥旁摆了一张茶几，放着照片，每过一个人和照片对一下。过了小桥，23人排成两行，行刑队的士兵躲在屋子里，枪从窗口伸出来。突然，一阵枪响，第一排的同志没有准备，也来不及喊口号就倒下了。第二排的同志勇敢地走向前，高喊：“中国革命成功万岁！”“世界革命成功万岁！”又一阵密集的枪声，不少同志中弹倒下，但是只要还有一口气，仍坚持喊口号。敌人在白天挖好一人宽长的深坑，执行完毕，他们把烈士的遗体两个一组抛进坑内，填上土，平了坑面。

屠杀的枪声停止了，狱中的空气似乎在凝结，使人透不过气

^① 访问李初梨记录。

来。难友们沉浸在悲痛之中，烈士们的音容笑貌时时浮到眼前，引起一阵阵剖肝裂胆的痛楚。不敢想任何往事，枯涩的双眼，整夜合不上，一连几天没有人讲话。狱中的强盗犯对我们的同志说：“他们是好人，如果我们能替他们死，该有多好。”^①

2月7日晚上，李求实等23位同志气宇轩昂地走向刑场，李求实高呼口号，倒在血泊中。他只有28岁。

烈士们牺牲了。他们永远在我们的心中。龙华看守所的党支部急切地将他们牺牲的消息报告上级党组织。《红旗报》、《上海报》、《前哨·文学导报》都发表了文章。周恩来撰文纪念烈士，并几次看望李求实的妻子秦怡君，给她送钱，安顿她的住处。消息传到南京中央军人监狱，正在那坐牢的恽代英悲愤写下著名的诗句以寄托哀思：

浪迹江湖数旧游，
故人死生各千秋，
已拚忧患寻常事，
留得豪情作楚囚。

“故人死生各千秋”，就是恽代英对李求实、林育英近20年战友的怀念，也表达了他对扣在战友头上“右倾”帽子的不满，千秋功过由历史来评说。

可是王明之流对烈士怀恨在心，借开追悼会之机，硬给李求实等同志扣上右倾的帽子。李求实的妻子秦怡君为了抗议，没有参加追悼会。

秦怡君1月25日得到李求实被捕的消息，拖着怀孕的身体，从杭州赶到龙华，在警备司令部门口等了几天都不让见李求实。秦怡君又气又急，产期早已过了，还未分娩。周恩来、邓颖超知道后，

^① 访问李初梨记录。

给她送来钱，帮她租了一间房子，使女儿平安出生^①。

历史是公正的，1945年4月26日六届七中全会通过了《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李求实等同志做出了公正的评价：“其实，当时的所谓‘右派’，主要地是六届四中全会宗派主义的‘反右倾’斗争的产物。……至于林育南、李求实、何孟雄等二十几个党的重要干部，他们为党和人民做过很多有益的工作，同群众有很好的联系，并且接着不久就被敌人逮捕，在敌人面前坚强不屈，慷慨就义。……所有这些同志的无产阶级英雄气概，乃是永远值得我们纪念的。”^②

① 采访李求实的儿子李齐泰记录。

②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964、965页。

第二战区战动总会的成立

孙 武 安

1937年9月,当八路军挺进山西抗日前线之际,在中共中央的直接领导下,经周恩来、彭德怀等中共代表和八路军代表与国民党地方实力派、第二战区司令长官阎锡山进行公开谈判,双方达成书面协议实行平等合作,在晋察绥三省范围成立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组织——第二战区民族革命战争战地总动员委员会。到1939年7月,战动总会被迫结束工作,历时近两年。作为一个战争动员领导机构,作为一个统一战线组织,战动总会都做出了重大贡献。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等中共领导同志都曾高度评价了该组织的历史地位。当时,山西已有一个特殊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组织山西牺牲救国同盟会,并且正在积极地从事战争动员和统一战线工作,为什么党中央还要建立战动总会这个新的组织呢?本文拟就此谈几点看法。

一、建立战动总会具有政治和军事两方面的意义

古今中外,任何战争都离不开战争动员工作。早在抗日战争的准备阶段和发展阶段,中国共产党就非常清醒地关注着军队和人民的总动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中国共产党关于动员民众的战略思想进一步具体化。1937年7月14日,中共中央军委发布了《关于红军开赴抗日前线的命令》,一方面要求全军加紧训练,随时准备挺进华北抗日前线;另一方面,电示驻晋办事处处长彭雪枫,要求他与阎锡山商谈红军入晋抗日事宜,并特别提出与阎锡山协商在

山西境内如何动员民众，参加抗战的问题^①。

时任中共北方局书记的刘少奇在推动和建立山西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斗争中做出了重大的历史贡献。1937年7月底，刘少奇刚刚参加了党在延安召开的党的苏区代表会议和白区工作会议，即赶赴山西。通过对华北战争形势的分析，并根据党中央的战略部署，刘少奇及时地给华北各地党组织发出指示，并将指示精神报告中央。他在指示信中强调，各地党部的主要任务是：“在我军后方，加紧统一战线的活动，组织与动员群众参战”；“准备游击战争，组织志愿兵自卫军等”；“在战区，准备建立战地委员会等抗日政权”。从这封指示信可以看出，刘少奇不仅强调了动员群众、组织群众和武装群众的紧迫性和重要性，而且更把建立战地委员会看作战地政权建设，开展游击战争的中心工作予以重视和部署。这个关于建立战地委员会的具体主张在党内是最早的。

8月12日，中共中央就抗战中地方工作的原则问题，明确发出指示：“可能时应该同各地政府与军队进行各种具体的统一战线的活动与组织，并尽可能的吸收其他党派及人民团体参加进来。”指示还指出，“应该普遍组织合法的统一战线的人民参战团体”，“可以发起各种吸收群众参加的活动与组织（如各种委员会、战地服务团……），保证一切愿意抗日的派别到内面工作，并发展其中的民主。或者可以首先组织各种上述的个别的统一战线团体，然后再把它们组织起来，组织总的领导机关”^②。毫无疑问，战动总会的成立及其组织特点完全符合党中央的这一指示精神。在8月下旬召开的洛川会议上，中共中央在政治上提出了抗日救国十大纲领，确定了全面的全民族抗战的正确路线，号召全党努力推动国民党

^① 《战动总会简史》，天津出版社1993年版，第10、128页。

^②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1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318、319页。

改变政策,放手发动群众,巩固和扩大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与此同时,党中央在军事上宣布了红军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的命令;八路军将实现由国内正规战争到抗日游击战争的军事战略转变;八路军的基本任务是在敌后放手发动群众,开展独立自主的游击战争,建立抗日根据地。无论是完成党的政治路线,还是落实党的军事部署,都离不开发动群众这一环。因此,洛川会议即确定,“需要成立战地动员委员会,实施全民总动员……”^①

8月底,八路军开始陆续开赴山西抗日前线。此时,毛泽东接连两次急电周恩来,要他立即赴山西,与阎锡山协商八路军入晋后各事。9月3日晚,周恩来和彭德怀、聂荣臻、徐向前、萧克、程子华等乘火车从西安出发。途中,周恩来就与大家共同讨论了八路军入晋后如何独立自主地开展游击战争的问题。聂荣臻等同志提出,部队的枪支、弹药、给养是个大问题,眼看天气就要冷了,大家还穿着单衣、草鞋,得抓紧时间解决部队过冬的问题。所以,八路军“得把力量放在发动群众上,群众发动起来,我们就能坚持游击战争”。周恩来肯定了这个意见,并强调,“关键仍然是发动群众,有了群众的支援,一切问题都比较好办了”^②。他们一致认为,需要成立一个动员群众的组织机构,以完成上述任务。9月5日,周恩来一行到达太原,先与山西省政府主席赵戴文等进行了谈话。9月7日,周恩来等前往代县太和岭口前线司令官行营指挥部,同阎锡山谈判。周恩来首先谈到了坚持国共合作,共同抗日。对阎锡山当时所表现的“联共”态度和“守土抗战”主张,周恩来给予积极评价,并特别提出开放民运、发动群众、进行战争的全面动员的重要性,他说:要保卫山西,保卫华北,就要动员广大群众,使得这次抗战真正成为全民

① 《战动总会简史》,第10页。

② 《聂荣臻回忆录》(中),解放军出版社1984年版,第346页。

的战争^①。为此，“我们共产党主张建立各党各派各军各界人士的共同联盟，要使山西同胞不当亡国奴，只有联合起来，发动民众，共同抗战”^②。周恩来向阎锡山“提出了成立战地总动员机关，发动组织和武装群众，开展敌占区游击战争，配合我军正面防御战，变全面抗战为全民抗战的建议”^③。当时在座的彭德怀、徐向前、南汉宸，陪同阎锡山在行营指挥作战的续范亭等，都对动员民众问题发表了意见。这次会谈结果正如周恩来在9月9日给朱德、任弼时并报毛泽东的电报中所称，阎锡山同意“雁北十三县发动群众工作可与我军合作”了。根据协商结果，周恩来于9月9日回太原后，立即委托邓小平、程子华、彭雪枫等起草第二战区民族革命战争战地总动员委员会工作纲领。9月13日，邓小平将写好的“战动总会工作纲领草案”首先交阎方代表梁化之、薄右丞、王尊光等征求意见。周恩来由河北保定回太原后，又作了修改补充，然后由南汉宸陪同续范亭送交阎锡山核定。阎锡山作了几点修改后，即批准了这个纲领。

周恩来、刘少奇、彭德怀等同志十分重视战动总会的创建工作。9月至10月间，他们先后6次给中央、给毛泽东或给华北各地党组织及前线部队打电报或发指示，均涉及到了战动总会的组建工作。9月13日，周恩来、彭德怀在致毛泽东、张闻天的电报中汇报了与阎锡山、傅作义等的会谈结果，包括成立绥察晋北战地各级动员委员会；争取民主集中制；在战区行营直接指挥下，给人民权力与利益以实施战争全部动员及组织游击战争；各级政府不得干涉；我们拟出工作纲领，阎同意后即由八路军出面与晋绥合作等。在具体组织上，周恩来、彭德怀设想，“八路军拟以聂荣臻或邓小平

① 穆欣：《续范亭传》，华夏出版社1998年版，第186—187页。

② 徐向前：《历史的回顾》（下），解放军出版社1987年版，第576页。

③ 《程子华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7年版，第137页。

代表主持”，吸收“各民众团体参加，成立政府组织”。关于战动总会“改造与成立部队”，“须派人帮助，现程子华一人”。9月14日，周恩来再次打电报给毛泽东和张闻天，表示：“华北局工作已谈定，以争取山西为华北抗战根据地做中心，加紧布置绥冀察的游击战争，对直南鲁南及山西应以武装民众，进行战争动员为工作中心”。电报内容涉及到战动总会组织形式、原则、工作范围、目标等，特别是关于战动总会作为“政府组织”的权威性；关于“改造与成立部队”的要求；关于要把成立战动总会，“进行战争总动员”，“武装民众”，进行游击战争，创造根据地作为党的工作中心的主张等，都是完全合乎形势发展需要的正确部署。

与此同时，党中央毛泽东的复电一方面肯定了周恩来、刘少奇、彭德怀等同志与阎锡山的会谈成果和有关建立战动总会的具体安排。另一方面，毛泽东进一步强调，“整个华北工作，应以游击战争为唯一方向”。八路军要坚持独立自主的山地游击战，在山西全省创造根据地。八路军要在战略上处于敌之侧后，并“以创造根据地发动群众为主”，“而不是以集中打仗为主”。为此，毛泽东反复提醒和重申，“红军有发动群众创造根据地组织义勇军之自由，地方政权与邻近友军不得干涉”。否则，“红军之伟大作用决不能发挥”。

通过上述材料，可以看出：1. 建立战地总动员委员会的决定早在洛川会议前后就已确定了，而且是党中央直接决定的。而它的成立则是在周恩来、刘少奇等中央高级领导人亲自领导、直接推动下建立的。2. 建立战地总动员委员会是当时我党我军的工作中心之一，是八路军挺进山西时需要重点部署的一项重大决策。3. 建立战地总动员委员会具有政治和军事方面的双重意义。从政治上看，在一个战略地区，由中国共产党和八路军与国民党地方实力派阎锡山当局及其晋绥军合作，建立一个模范的统一战线组织，有权威

地、真正地实行孙中山的革命三民主义和共产党提出的抗日救国十大纲领,实行全面的全民族抗战路线,以此为榜样,就能够不断影响、推动和督促蒋介石国民党政府逐步改变政策,进而在全国范围内建立充实的坚固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克服片面抗战路线,实现全面抗战路线。从军事上看,山西将成为华北抗战的战略基地,八路军开赴山西战场,面临创建抗日根据地,进行游击战争的战略任务。完成这个伟大任务,就必须有坚实的群众基础,没有群众的参加、支援和配合,这一伟大任务只能落空,因而迫切需要动员群众、组织群众和武装群众。进入抗战时期,中国共产党“不搞内战时期的‘打土豪,分田地,建立苏维埃’了,那么,用什么形式代替它发动群众,建立政权呢?”周恩来、刘少奇、邓小平等同志的回答是非常明确的:“从组织动委会入手!”^① 有这样一个组织,就可以进行全民总动员,发动人民群众出人(兵)出粮出物出力,支援八路军,八路军就如鱼得水,有了打不破的铜墙铁壁,可以立于不败之地;有这样一个组织,就可以普遍地发动和组织游击战争,造成一个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使敌寇陷于灭顶之灾;有这样一个组织,就可以以合法的权威行施权力,出面协调各党各派各界各军,比八路军直接同有关方面打交道要便利得多、效果也会更好;有这样一个组织,就可以把群众运动与武装斗争、与政权建设、与根据地的创建,当然也包括与统一战线的建立和发展等重大任务合为一体,推向前进;有这样一个组织,就可以使中国共产党和八路军发挥自己的优势,在统一战线中成为先锋和模范,在抗日的民族战争中成为核心和中流砥柱。

二、单单依靠共产党不公开不合法的牺盟会组织实现党和八路军的任务是不够的

① 傅钟(遗作):《初上抗日战场》,见《人民日报》1990年8月19日。

牺盟会成立于1936年9月,最初是由一些中共地下党员和一批进步的左派青年发起,经阎锡山同意而成立的一个旨在推动抗日救亡运动的群众性的、地方性的抗日团体。发起者一开始拟定名为“抗日救国同盟会”,当阎锡山闻知此事后说,“抗日救国是中共的口号,不能用,这样对日本人刺激太大,会惹出祸来,日本人就要进攻我们了,我们主张守土抗战,牺牲救国,就把‘抗日救国同盟会’改为‘牺牲救国同盟会’好了”^①。随后,在阎锡山的授意下,梁化之出面召集杜任之(时任省绥靖公署秘书、秘密共产党员)等人,并吸收社会各团体、各界知名人士200余人,正式发起组织“牺牲救国同盟会”。9月18日,为纪念“九一八事变”5周年,牺盟会筹备会在太原市召开宣传大会,参加大会的除牺盟会会员,还有工人、学生、商人、市民、各界人士达一万余人,声势浩大。之后,召开成立大会,选举了牺盟会临时执行委员会。会长:阎锡山,副会长:赵戴文,执行委员有:梁化之、刘岱峰、杜任之、戎伍胜、张文昂、牛佩琮、张隽轩等人。10月,《太原日报》公开刊载了《牺牲救国同盟会简章》、《牺盟会成立宣言》和《牺盟会工作纲领》等重要文件,指出,“本会以铲除汉奸、武装抗敌、牺牲救国为宗旨”,号召“不愿做亡国奴的人们,我们不分党派,不分阶级、不分职业、不分贫富、不分性别,凡是愿意争取民众的生存与个人的出路的人们,都团结到牺牲救国同盟会来,我们要从晋绥人民与军政领袖的团结,扩大到华北人民与军政领袖的大团结,更从此扩大到全国军民的大团结。在联合的力量之下,抗战,抗战,抗战,抗战到底!”“驱逐××帝国主义,收复失地!”“争取中华民族的独立与领土完整!”^②

山西牺盟会的成立,是山西各界进步人士在中国共产党抗日

① 《中共山西历史忆事》第一卷,山西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67页。

② 《文献选编》(抗日战争时期(一)),山西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51—55页。

民族统一战线政策的影响和感召下,为救亡图存所表现出来的爱国主义行动。当时,在国民党蒋介石集团坚持“攘外必先安内”、抗日有罪的反动政策下,牺盟会的成立,尤其是它所公布的相关文件,恰如一道光亮的闪电,划开了黑暗的长空,振奋了全国人心,其影响并及于国外。同时,它标志着山西群众性的抗日救亡运动进入一个新阶段,走在了全国的前列。

但是,牺盟会刚成立,工作即几乎陷于停顿,这主要是由于日本帝国主义、国民党中央以及阎锡山周围的顽固分子的干涉和破坏。面对日本人的抗议、国民党中央的质问、顽固分子的反对,阎锡山又着急了。他开会表示不承认牺盟会的纲领、章程、宣言等,要求修改,还叫梁化之在报上发表更正说明^①。

1936年10月下旬,在中共中央北方局的领导下,薄一波等同志回到山西。经阎锡山同意,薄一波到牺盟会工作并在实际上主持了工作。他们对原工作纲领进行了修改,1937年2月召开的代表会议予以通过。这个纲领以阎锡山所允许的提法,表达了中国共产党的基本的政治主张,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总的精神也体现于纲领之中,同时,经过人事调整,虽然阎锡山仍为会长,但在7个常委中就有6人是中共党员,从而保证了党在组织上的实际领导。此后,牺盟会获得了新生。它发动群众、组织救亡团体、进行抗日宣传、培养军政民干部、建立“山西青年抗敌决死队”、开展游击战争等等,极大地推动了山西抗日救亡运动的发展。

但是,必须指出,牺盟会终归“打的是阎锡山的旗子”、“戴的是阎锡山的帽子”、“挂着山西的牌子”、“由阎锡山集团官办的”。阎锡山是会长,所有干部、特派员都得经过阎锡山任命使用。在他看来,凡工作人员都是他的下属,是他绝对领导下的“一统”关系,凡是

^① 《中共山西历史忆事》第一卷,第688—689页。

的命令、意见都可以随时得到贯彻。牺盟会中以薄一波为代表的共产党员的身分都是秘密的、不公开的，他们互相之间基本上“都不发生横向联系”^①，当然不是也不可能是中国共产党的公开的、正式的代表，他们大多是以抗日救亡的社会活动家面目参加牺盟会的。张友渔回忆在山西做统战工作的经历时指出，阎锡山为维护其在山西长久统治，确定了两条用人方针：“一是聘请非党的马列主义学者，给他讲马列主义；二是利用原来参加过共产党现在不是共产党员的叛徒，帮他做群众工作和政治工作”。他又说，“对阎来说，我和邢西萍、温健公等人属于前者（阎不知道我们是秘密党员）。后来的薄一波等属于后者（阎认为薄一波出狱后不再是共产党员）”^②。1936年，由于抗日斗争的工作需要，经党中央批准同意，薄一波等同志曾登报声明退党而得以出狱工作。阎锡山认为，这些人共产党是不会再信任的，作为人才，可以为他所用。另外，阎锡山对于山西籍的、尤其是他的同乡五台地区的人才，更加看重和放心。即使少数人是“左倾分子”，甚至是共产党员，他也并不害怕和担心，因为他以为“都是些青年娃娃（我们这些人当时都只二十几岁），好象孙悟空跳不出如来佛的手心一样，他自信有能力控制和收拾这些人”^③。

在这种情况下，牺盟会的工作就不可能公开亮出共产党、八路军的旗帜，也不可能公开打出统一战线的旗帜，阎锡山也从来不承认牺盟会是他与共产党合作的“统一战线”，至多是在1939年“十二月事变”后表示，“吃了一伙年轻人的亏。这是我事先没有料到的！”^④可见，牺盟会的特殊性，正如刘少奇所讲，是一种“很难捉摸

① 《山西文史资料》1986年第6辑，第13页。

② 《山西文史精选》（8），第115页。

③ 《山西文史精选》（8），第45页。

④ 《山西文史精选》（8），第176页。

的很特殊的民族统一战线”^①；有进步的、抗日的宣言、纲领，在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中国共产党的主张，但还不是双方公开的协定和纲领；有一批共产党员参加工作，但身分却不公开。双方的“合作”有事实却无形式无文件。

恰恰由于这种事实上存在却在形式上并不公开的“合作”，使牺盟会的工作不可避免地、程度不同地存在某些局限性。一方面，在外界看来，牺盟会始终是一个由阎锡山官办的组织，尽管在抗日中表现了进步性，但共产党员和广大群众在当时对它的了解和认识不够，“不了解‘牺盟会’的革命性质，误认为‘牺盟会’是阎锡山的政治团体，敬而远之”^②。这必然造成牺盟会在发动、团结、组织和武装群众中不能最充分地发挥作用。另一方面，由于阎锡山的主办，旧势力、顽固分子的影响相对较大，自然地保守习惯、官僚习气会浓厚些，共产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在执行过程中，既要换成阎锡山的牌子、打出阎锡山的旗子、戴上阎锡山的帽子，就要尊重和经过阎锡山的同意。阎锡山同意的、满意的事可以办，阎锡山不同意、不满意的事就很难办，甚至完全不能办。这样，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政策、全面抗战路线的贯彻落实，就自然地受到旧势力、旧政权的更多束缚、更多干扰，甚至于破坏。为了避免引起这些麻烦，秘密的共产党员们需要更加谨慎、更加有所顾忌，更加策略地进行工作，因而便难以完全彻底、大胆放手地开展群众工作。

1937年11月15日，洛甫（即张闻天）在他的文章中有一段评论：七七事变后，战争形势日趋恶化，阎锡山的“军队在日军前面不能‘守土抗战’，他的地方政府机构也不适合于‘守土抗战’，他的官办统治的‘牺盟’，守土抗战的力量也非常不够。于是阎先生为了保

^① 刘少奇：《六年敌后工作经验的报告》（1943年3月），转引自《山西文史资料》1991年第3期，第33页。

^② 《中共山西历史忆事》第一卷，第654页。

卫山西，不能不提出‘民族革命战争’的口号了”。可是，他的这个口号，直到大同失守，晋绥成为战地，八路军开入山西之后，“才开始在实际上有了具体的表现。这就是‘民族革命战争战地总动员委员会’的组织”的成立^①。洛甫在这里指出牺盟会的官办统治和阎锡山的保守观念、地方观念，并把后来成立的战动总会同牺盟会作比较，说明了牺盟会所存在的局限性与战动总会的更进一步。

战动总会中的一位同志在总结工作时曾比较客观地指出：“牺牲救国同盟会的成立，在全国是个别开生面的作风，但由于山西政治的宗派主义，以及多年来的保守习惯，限制了它的发展，虽然在民运工作上奠定了相当的基础，然而还不能广泛的发展，以适应战争的需要，这是我们所引为遗憾的。但这却不是抹煞牺盟会本身的成绩，相反的是对于牺盟的环境作一个客观的检讨”。还有一位记者在关于山西五台群众工作的通讯中写道：“就是官办的‘牺牲救国同盟会’却没有多大的下层群众工作，乡下的老百姓大多数还不知道‘牺盟会’究竟是什么一个团体。虽然老百姓知道在县政府里常常有‘牺盟特派员’出出进进”^②。我们可以从这些材料看出牺盟会当时开展工作的某些局限性。

很显然，牺盟会是这样一种特殊的统一战线组织：阎锡山不承认、共产党不公开、没有协议、没有纲领（双方共同承认和公布的）、所谓的“不分党派”，也不过是个形式。这远远不是毛泽东所呼吁的“充实的坚固的统一战线”组织，随着抗战的全面爆发，八路军挺进山西，共产党合法地位的逐步确立，全国国共合作局面的逐步形成，单单依靠遮遮掩掩的牺盟会来做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来配合八路军实现党的全面的全民族的抗战路线，显然是不够的。中国

① 《文献选编》（抗日战争时期〈一〉），第23、24页。

② 《解放》第25期，1937年11月。

共产党和八路军急需以公开的、合法的身分和地位，直接参加和领导统一战线组织，从而贯彻落实党的各项路线、方针和政策，放手发动群众，实现在山西和华北地区创建根据地、开展游击战争，坚持持久抗战，直至最后胜利的战略意图。

从这个意义上讲，领导和发动民众参加战争的团体、组织不是多了，而是不够。周恩来讲得好，“山西已有牺盟会等群众团体，更应扩大地做动员工作”^①。因此，中国共产党和八路军非常有必要与阎锡山公开合作，建立一个合法的、广泛的、充实的、坚固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组织——第二战区民族革命战争战地总动员委员会。

三、阎锡山利用民众守土抗战的思想使战动总会的成立成为可能

在国民党新军阀中，阎锡山堪称一个比较有政治头脑的统治者，他在山西执政多年，深知民众与其统治之间的利害关系。早在民国初年，阎锡山就开始推行所谓“用民政治”。他释义说：“适时的政治作用与人生发展的企图相顺的为用民政治”，“不负亏”可概括其精神，即是说，“人人不亏负其才智”^②，每个人都可以充分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使个人的要求和发展与社会的发展相统一。他用这种方法骗取群众的信任，维护和巩固他在山西的统治地位。中原大战失败，阎锡山被迫逃往大连。此间，他曾认真研究各国各党的理论和经验。回山西后，他先是伪装进步和开明，派人到北平等地聘请了一批左派的进步教授和学者如温健公、侯外庐、张友渔、杜任之为他讲马列主义。他说，“我要和他们展开辩论，他们要驳不倒我的‘学说’，就得听从我的‘主张’。道理是越辩越明，真理终究要

① 《战动总会简史》，第14页。

② 《阎锡山统治山西史实》，山西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69页。

战胜。让他们也放开讲一讲马克思主义，我也愿意听一听马克思谈的究竟是个什么道理”^①。与此同时，阎锡山也抛出了一套所谓“土地村公有”、“按劳分配”和“物产证券”的学说，大肆宣扬。他自诩说，“这是为人类谋幸福、替造化表功能的一套最完整的理论，超过了马克思、列宁和孙中山的理论”^②。当然，阎锡山的“学说”只不过是出于反共防共所贴出来的漂亮标签而已，与中共的按劳分配等主张是截然不同的。1935年华北事变后，阎锡山逐步认清了日本的亡华野心。他曾告诫部下：日本以“亡我国为目的”，“在日本国策上来看，统治我国为其唯一方策。”^③之后，阎锡山先是提出要在“三颗鸡蛋上跳舞”，继而又提出了“守土抗战”的口号，后又提出了“牺牲救国”、“民族革命战争”、“抗敌救国”等比较进步的主张。他还支持成立了“主张公道团”（也叫“好人团”）、“中国青年救国团”（1932年成立）、“建设救国社”（1932年成立）、山西民众监政会、山西人民监政会、晋绥人民监政运动同志会、文山读书会等大小十余个政治活动团体。其目的就是要通过这些团体笼络群众、影响青年，进而控制他们。

1936年春，阎锡山又将上述各团体统一合并，成立了“自强救国同志会”，自任会长。会内设立了青年、工人、民众、妇女、商人等5个委员会，并要求各委员会努力发展会员。在他的支持下，又于9月成立了“牺牲救国同盟会”，还举办了军政训练，准备抗敌。抗战爆发后，阎锡山又提出一个山西省战时动员方案，并于7月下旬成立了山西省、县、村总动员实施委员会，号召组织儿童队、少年队、壮丁队、救护队、缝洗队、老年祈祷队等，在人力、物力等方面为战争服务。

① 《山西文史精选》(8)，第17页。

② 《山西文史精选》(3)，第102页。

③ 阎锡山：《应付国难之我见》，1935年12月9日。

阎锡山很清楚,民族危机如此严重,要抵抗侵略求自存,只有动员广大群众。他说:“你们看看九一八的东三省,现在的察北,在这种情势之下,要不想叫把自己的财产抢了,除过这一块土上的人大家起来抵抗死守,还有什么好法子?”^①他又讲,“我已抱定决心,不惜牺牲性命,来救山西,但同时我也要擒住山西人,和我一块牺牲。”^②就是说,他要利用民众为他保山西。他还讲,“现在抗日就是第一等好事”,只有做这件事,才能把天下第一等的好人吸引到自己周围^③。谈到“民族革命战争”的口号,他说,“我们此次对日战,不是国与国的战争,也不是民族与民族的战争,而是民族革命的战争,……是为求我们民族的解放与国家的存在”。“在此生死存亡关头,惟有发动民族革命战争,举我全力作最后之一拼!”^④关于挽救民族危亡,阎锡山说:“进行政治的军事以挽救危亡,应当遵照总理遗嘱,唤醒民众,将民众组织起来,训练起来,负补充兵力、运送给养、维持后方的责任……就以上三方面说来,一个兵共须有三个人帮助,例如晋绥军有十万兵,须有三十万民众的帮助,十万补充,十万运输,十万维持后方,才能做挽救危亡的抗战……”^⑤有了这样的思想基础,当1937年9月周恩来等向他提议共同组织第二战区民族革命战争战地总动员委员会时,阎锡山便表示:“我早已知道这是重要的工作,前在南京开会时,我首先提出的就是武装民众五百万,到现在尚未得到具体指示;在这紧急时候,我们可以在第二战区首先试行”。阎锡山还主动提出由中共方面尽快写出工作纲领和组织章程。

① 《阎伯川先生言论辑要》(11),第59页。

② 《阎伯川先生言论辑要》(11),第55页。

③ 《山西文史精选》(3),第80页。

④ 《阎伯川先生救国言论选辑》第1辑,第1—3页。

⑤ 《山西文史精选》(8),第72页。

当然,作为一个封建军阀统治者,阎锡山并不需要真正的民众运动。他所搞的那些组织和团体、所发表的那些进步言论,都是用来欺世盗名的。阎锡山常说,民众是一只老虎,玩得不好,会吃人的。“明知组织起来是个乱子,不去组织是个空子,为了防止人家钻了空子,出了乱子,还不如自己去组织,掌握在自己手里,就可以防乱子、补空子,还可利用群众团体为自己摇旗呐喊”^①。阎锡山所谓“乱子”,就是怕群众起来后不听其指挥,要抗战到底,最后危及他的统治;所谓“空子”,就是要抗战打鬼子,没有群众,只能空喊,没有结果。阎锡山认为,要想掌握群众,不出乱子,就得像马戏团驯服老虎那样,用电鞭子来制服和控制群众。他所说的“电鞭子”,是指“政权”和“枪杆子”。因此,尽管他花样翻新、不断组织各种所谓民众团体,却不可能给人民以真正的民主。其结果是,过去由他官办的那些组织和团体互相之间争权夺利、腐化堕落,没有朝气,大都流于形式,名存实亡。战争爆发以来,他的军队不堪一击,不断溃败,他的地方政权纷纷瓦解,大片国土沦入敌手。阳高沦陷,千人被杀;天镇被占,2300人殉难;朔县屠城,3600人被害;血洗宁武,4800人蒙难。聂荣臻在回忆录中写下了当时的情景:“原平所见,使人触目惊心。国民党军队垮得一塌糊涂,真是兵败如山倒!一批又一批的溃兵,用步枪挑着子弹、手榴弹和抢来的包裹、母鸡等等东西,象潮水般地涌下来”^②。阎锡山对战区、对整个山西的局面都无法控制了,这充分证明,他长期以来精心策划的那些御用组织、团体全是枉费心机。

山西战局的严重性使阎锡山急于请八路军开赴战地,阻止日寇的进攻,为他保护和收复山西失地创造条件。1937年7月22

① 《阎锡山统治山西史实》,第195页。

② 《聂荣臻回忆录》(中),第347页。

日,阎锡山就曾请彭雪枫转告中共中央,希望八路军能“会合晋军一个集团军,在五台山周围建立根据地”。8月底,阎锡山又对彭雪枫讲,他主张八路军在蔚县、兴县、大同、天镇等晋境内发动民众,进行抗战。

虽然阎锡山愿意组织民众,愿意八路军进入山西与他合作抗日,建立抗日根据地,主要是出于其统治集团利益的考虑,但这同时为中国共产党、为八路军领导和建立战动总会动员全民实行抗战,提供了一个必要的前提条件。

战动总会成立以后,其组织形式、工作纲领、工作成绩和作风特点等等,很快即“成为全国统一战线之模范”,“从事动员者莫不以此为楷模”,在国内外都产生了重大影响。张闻天指出,这个委员会的组织,“是山西的政府抗战向着全民族抗战前途前进进一步的标帜。”^①历史的发展证明,战动总会的成立不仅是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在一个战略地区所取得的重大胜利,而且它也标志着党的全面抗战路线在一个战略地区的开始发动。

^① 《文献选编》(抗日战争时期(一)),第25页。

关于“文革”中“四个伟大” 由来的历史考查

阎长贵

权延赤著《微行——杨成武在1967》^①告诉人们：1967年9月19日，重返武汉的毛泽东，接见武汉军区新领导曾思玉、刘丰等人谈话，其中说道：“现在我很不喜欢四个伟大”，“讨嫌！”

作者在叙述这个问题后，接着做了如下的评论（着重点为笔者所加）：

“四个伟大”是林彪所提，这是毛泽东第一次公开地直接地将林彪所提“伟大的导师，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毫不掩饰感情地斥为“讨嫌”，表示“很不喜欢”。

这个评论与事实出人很大。本文谨对“四个伟大”的由来以及毛泽东对“四个伟大”的态度作些历史考查。

“四个伟大”是怎样提出来的？由谁提出来的？我认为，不能径直说“是林彪所提”。

仔细翻阅1966年8月份《人民日报》，可以看到，“四个伟大”的提出和形成，其过程如下：

1966年8月18日下午，毛泽东第一次在北京天安门接见红卫兵。这次接见大会由中央文革小组组长陈伯达主持，由刚刚在八

^① 旅游出版社1997年版。

届十一中全会上成为中共中央惟一副主席的林彪讲话。陈伯达在开幕词中说：“我们伟大的领袖，伟大的导师，伟大的舵手毛主席，今天在这里同大家见面。”接着，林彪讲话说：“这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最高司令是我们毛主席。毛主席是统帅。我们在伟大统帅的指挥下”，等等。不难看出，在这一天陈伯达先提出了“三个伟大”，即在“伟大的领袖”之外，又给毛泽东增加了“伟大的导师，伟大的舵手”的头衔，林彪则给毛泽东增加了“伟大统帅”的头衔。“四个伟大”在18日确实都有了，但在第二天即19日新华社和《人民日报》关于这次大会的报导中，还未将这“四个伟大”并列在一起，而综合林彪和陈伯达的提法只是并列了“三个伟大”，即“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这种综合并列的提法，在19日的《人民日报》上，从通栏套红的口号，到画面解释，再到正文叙述，至少有5次出现。由此可见，“四个伟大”并不是一下子就出现的。只是到8月20日的《人民日报》社论《毛主席和群众在一起》，并列的“四个伟大”才第一次问世。这篇社论开头就说：“一九六六年八月十八日，我们伟大的导师，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毛主席，穿着人民解放军军装，同他的亲密战友林彪同志，以及其他同志，在天安门上检阅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百万大军。”这个时间表表明“四个伟大”的提出和形成经过了8月18日至20日3天时间。在“四个伟大”中，为什么把“伟大的导师”排在最前面？据当时的中央文革小组成员穆欣说，这是康生的“功劳”。他说：“康生还把几本外语辞典带到中央文革小组会议室来，翻查、考究、推敲的结果，认为‘伟大的导师’最重要，应放在前面。”^①这大概就是8月20日《人民日报》社论“四个伟大”的次序那样排列的原因。8月22日《人民日报》的“报眼”（即第一版右上角刊登毛主席语录的地

① 《劫后长忆——十年动乱纪事》，香港新天出版社1997年版，第267—268页。

方)就写出了“我们伟大的导师,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毛主席万岁!”的口号。8月31日毛泽东第二次接见红卫兵时,林彪讲话开口就是:“我代表我们伟大的导师,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毛主席,向各地来的同学问好,向大家问好!”经过这样一番“氤氲”,“四个伟大”也就铺天盖地地流传和流行开了,谁不这样说,谁不这样写,就是“大不敬”,就“罪该万死”!——这是当时“文化大革命”中的一种极重要也可能是最重要的社会心理。

问题并没有到此为止。1967年“五一”节,林彪题词,即为:

伟大的导师 伟大的领袖
伟大的统帅 伟大的舵手
毛主席万岁! 万岁! 万万岁!

这副题词的手迹发表在1967年5月1日《人民日报》第1版毛主席像的下面。5月2日《人民日报》头版头条——新华社1日讯,称:“我们的副统帅林彪同志为今年‘五一’国际劳动节的题词,最集中地表达出了亿万人民对毛主席无限热爱、无限忠诚、无限信仰、无限崇拜的感情,成为今天整个节日庆祝活动中最响亮的颂歌。”

从上所述,十分明显,所谓“四个伟大”并不是林彪首先和直接提出来的。穆欣说,“四个伟大”的“发明权”当属于林彪与陈伯达和康生“共有”^①,这是有道理的,符合历史实际的。

下面,我们再看看毛泽东对“四个伟大”的态度和反应。

1966年12月1日,周恩来报送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革命师生进行革命串连问题的补充通知》,2日毛泽东在审阅时,将文中“毛主席”之前的定语“我们的伟大导师、伟大领袖、伟大统帅、

^① 《劫后长忆——十年动乱纪事》,第268页。

伟大舵手”删去。

1967年2月3日，毛泽东在接见阿尔巴尼亚的卡博、巴卢库时说：“又给我封了好几个官，什么伟大的导师，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我就不高兴。但是，有什么办法！他们到处这么搞。”

1967年6月17日，中国第一颗氢弹爆炸成功。第二天，毛泽东谈起对外宣传问题的时候，说：有些外国人对我们《北京周报》、新华社对外宣传有意见。宣传毛泽东发展了马克思主义，过去不搞，现在文化大革命后大搞特搞，吹得太厉害，人家也受不了。接着，毛泽东批评了关于氢弹爆炸的新闻稿，他说：昨天氢弹公报我就把伟大的领袖、伟大的导师、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统统勾掉了^①。

1967年7—9月，毛泽东视察大江南北时，不只一次批评“四个伟大”的提法。这除了本文开头引用的外，他还对随行的中国人民解放军代总参谋长杨成武说：“我现在很不喜欢‘四个伟大’，讨嫌！这话你告诉总理，不要对林彪讲。”^②

1970年12月18日毛泽东同美国记者斯诺谈话时说：所谓“四个伟大”——“伟大的导师、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讨嫌。总有一天要统统去掉。只剩下“teacher(导师)”这个词，就是教员。还说，在过去几年中，有必要搞点个人崇拜。现在没有这种必要了，应当降温了^③。

以上就是毛泽东对“四个伟大”的态度和反应的一些情况。十

① 《劫后长忆——十年动乱纪事》，第268页；1967年6月18日《人民日报》第1版关于我国第一颗氢弹爆炸成功的《新闻公报》。

② 《微行——杨成武在1967》，第225—226页。

③ 《美国友好人士斯诺访华文章》，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71年版，第13—14页。

分显然，权延赤说毛泽东 1967 年 9 月 19 日对“四个伟大”的批评是“第一次”，这是不妥的。

日本在中国的化学战资料选译

步 平

【译者按】

化学武器(俗称毒气武器)是国际公约禁止使用的大规模杀伤武器之一,特别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被用于战争造成了巨大灾难后,国际社会就禁止制造、贮存和使用化学武器通过了日内瓦议定书。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国际社会就禁止化学武器问题进行了多年努力,在1993年通过了新的《禁止化学武器公约》,1997年生效。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拥有大量化学武器的美、英、苏以及德国等主要交战国由于担心受到对方使用化学武器的报复而没有在战场上使用。日本军队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末期开始研制化学武器,在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签订后反而秘密建立了专门的研究机构,建设了化学武器工厂和专门训练化学战军人的学校。“七七事变”后,日本的化学部队即派往侵华部队中,在了解到中国军队不具有化学武器并不具备防护化学武器的知识后,日军在中国战场上大量使用了化学武器(毒瓦斯),给中国军民造成了重大伤害。

在战后初期的东京审判中,国际检察局开始曾经将日本违背国际公约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作为重要的犯罪事实进行过调查,并且到中国进行取证。但是在审判中,美国出于本国利益的考虑,对日本的战争犯罪进行了包庇,使用化学武器的罪行逃避了国际法庭的审判。由于战争期间日本军队的化学战资料是绝对保密的,

战后多年来,日本有关方面对化学战的有关资料仍然讳莫如深,以至很少有人了解日本的化学战的真相。

1984年,日本立教大学教授栗屋宪太郎、中央大学教授吉见义明和庆应大学教授松村高夫等陆续从美国国家档案馆以及日本国内旧书店中发现了证明日军进行化学战的重要资料——日本陆军习志野学校(化学战军人训练学校)编写的侵华战争中化学战例证集等,从而为揭露和研究日本侵华战争期间的化学战问题打开了缺口,在那之后,有关日军化学战的资料陆续被披露出来。日本不二出版社将有关资料集中起来,在1989年和1997年分别出版了《毒气战有关资料》第一和第二集,1996年还出版了一集《毒气战教育资料》。上述三本资料集以影印的方式第一次将战争期间大量的日本方面有关化学战的秘密文件的原文披露了出来,主要涉及的问题有:

1. 日本军队在战争前研究开发和制造化学毒剂以及化学武器的情况;
2. 日本陆军秘密进行的化学战军人的培养和训练的情况;
3. 日本政府在国际场合竭力欺骗国际舆论和掩盖事实真相的情况;
4. 日本军队化学武器的技术资料和部分化学武器的图纸;
5. 日本军队对部队进行化学战教育、训练和演习的情况;
6. 日本大本营战争期间发布的使用化学武器的指示和命令;
7. 日本军队在战争中使用化学武器的战例,经验和教训的总结;
8. 外国关于日本化学战能力的调查资料。

上述资料为证实日本军队违背国际公约进行化学战的战争责任提供了充分的证据,是研究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及化学战问题的重要资料,对于揭露日本军国主义的罪行,促使日本国民认识战争

的侵略性质和战争责任,从而从根本上促进中日友好和 21 世纪的和平也有很重要的意义。

这里从上述三部资料中分别选取部分文件加以节译,力图从整体上对日军的化学战情况加以描述。第一部分是日本大本营关于使用化学武器的命令,以证明日军使用化学武器决非偶然;第二部分是日军具体部署使用化学武器和隐匿使用事实的资料,以 1938 年 4 月 23 日起到 9 月 16 日侵华日军华北方面军第一军的《机密作战日志》为代表,从一个部队的角度反映日本军队执行使用化学武器命令的具体情况和保密措施;第三部分则选取日本陆军教育总监部关于使用化学武器的部分战例的文件。

第一部分:日本大本营关于使用化学武器的命令

【按】战争期间,日军在中国战场常用的化学武器从危害程度上可分为三类,一类是装填催泪性毒剂的毒筒或毒弹(为保密起见,外表不书写任何文字,只涂以“绿”色标志带,化学毒剂称为绿剂,武器称为绿筒和绿弹);第二类是装填呕吐性毒剂(“赤剂”,或称“特种烟”)的毒筒或毒弹(涂以“红”色标志带,称“赤筒”和“赤弹”),第三类装填糜烂性毒剂(“黄剂”)的毒筒或毒弹(涂以“黄”色标志带,即芥子气或路易氏气,是当时最具危害的化学武器)。战争期间,日本大本营参谋总长闲院宫载仁根据天皇的指示,就军队使用上述三种毒剂的化学武器分别发布过多次命令,下面选取三份有代表性的命令节译。

选译自《毒气战有关资料》第二集(第 244 页)

A 使用催泪毒气的命令

临命第 421 号 指示

根据临参命第 64 号及第 65 号特作如下指示:

命令中国驻屯军司令官香月清司

一、关于在华北作战，按照陆海军协定之附属文件执行；

二、行使武力之场合，以下述原则为依据：

1. 军队作战区域（航空兵除外）一律以保定独流镇一线以北；

2. 可根据情况使用催泪筒；

三、以第 10 师团为基干的部队（包括独立山炮第三联队之主力）应准备在 8 月 15 日至 18 日于北塘及塘沽附近登陆，届时须注意以下情况：

1. 清除登陆地点的中国军队的干扰；

2. 登陆时须对空警戒加以掩护；

3. 对于登陆过程予以援助；

四、平津地区列国利益交错，我军登陆为列国军队虎视，故我军必须严格军纪，以正当之行动获取中外之理解，努力得到列国军队之协助；

五、交通兵站问题另有指示。

昭和十二年（1937 年）七月二十八日 参谋总长载仁亲王

B 使用呕吐性毒气的命令

大陆指第 110 号 指示（第 253 页）

根据大陆命第 39 号及第 75 号，进而指示如下：

命令华北方面军司令官伯爵寺内寿一、驻蒙兵团司令官莲沼

蕃

一、在下述情况下可使用赤筒及轻迫击炮用赤弹

1. 使用目的：在对盘踞在山区的敌匪进行扫荡战时；

2. 使用地域：山西省及与之毗邻的山区；

3. 使用方法：尽量与烟幕混用，严格隐匿使用毒气事实，注意不得残留痕迹；

二、赤筒与赤弹的交付见附件

昭和十三年(1938年)四月十一日 参谋总长载仁亲王

C 使用糜烂性毒气的命令

大陆指第 452 号 指示(第 258 页)

根据大陆命第 241 号,特作如下指示:

命令华北方面军司令官衫山元

一、华北方面军在现占领区域内作战时可使用黄剂等特种资材以研究其作战上之价值;

二、上述研究应在下列情况下进行:

1. 必须注意严格隐匿事实,特别注意决定不得伤及第三人,并对其严格保密;

2. 尽量减少对中国军队以外的普通中国人的伤害;

3. 可在山西境内偏僻地区使用以便于掩盖,尽量在局部地区进行实验研究以达到目的;

4. 可使用飞机播撒毒剂

昭和十四年(1939年)五月十三日 参谋总长载仁亲王

第二部分:日军具体部署使用化学武器 和隐匿使用事实的命令

【按】华北方面军根据大本营使用化学武器的命令制定了具体使用和掩盖使用证据的措施,并规定了严格的保密措施。从华北方面军第一军的《机密作战日志》中,可以清楚地看到当时的那一过程。这一部分日志的时间都是在 1938 年。

选译自《毒气战有关资料》第二集(第 283—308 页)

4 月 23 日 晴(薄云)

一、方面军渡边参谋来访，传达方面军关于使用赤剂和赤弹的命令。

方面军作命甲第 293 号 华北方面军命令 华北方面军司令部 4 月 21 日

一、方面军在下述范围内可以使用赤剂和迫击炮用赤弹等资材(称为“特种发烟剂”或“特种发烟弹”);

1. 使用目的:对盘踞在山区的敌匪扫荡时;

2. 使用地区:山西省及临近山区;

3. 使用方法:尽量与烟幕剂混用,严格保守使用毒气的秘密,不得残留使用的痕迹。

二、即日起至 5 月中,第一方面军应为使用上述资材对敌匪进行扫荡实施训练和准备,所需资材另有命令。

三、临时航空兵团司令官应命令配属之临时野战气象队配合上述化学作战准备。

四、具体细节由参谋长指示。

华北方面军司令官 寺内寿一

下达方法:笔记交给临时航空兵团

指示

根据方军作命第 293 号特作如下指示:

一、关于使用特种发烟筒和特种发烟弹,应尽量在对敌匪进行扫荡战时集结使用,避免分散,并避开地方居民的居住地;

二、使用特种发烟筒和特种发烟弹要在得到允许的情况下,需要检查其效力;

三、指导特种发烟筒和特种发烟弹的使用和检查其效力的骨干力量配属于第一军司令官,详细情况将另有指示。

昭和十三年(1938年)四月二十一日

华北方面军参谋长 冈部直三郎

5月3日 云天

一、方面军发来关于将特种指导班(由经过专门化学战训练的军人组成——译者注)一个班配属第二军的电报命令

方面军渡边参谋为联络事来部,主要任务为商议使用特种发烟筒事,并下达关于特种指导班(前任为中桥少佐)的命令

甲方参一电第737号

方军作命甲第298号要旨

将原配属第一军之特种指导班(指导发烟武器使用,军官2、士官3)调入在济南之第二军司令官指挥;

一军作命甲第235号(方军作命甲第293号、第296号及第298号)

第一军命令 5月3日16时,于石家庄司令部

一、华北方面军在下述范围内可使用赤筒和轻迫击炮用赤弹(称特种发烟弹);

1. 使用目的:对盘踞在山区的敌匪扫荡时;

2. 使用地区:山西省及临近山区;

3. 使用方法:尽量与烟幕剂混用,严格保守使用毒气的秘密,不得残留使用的痕迹。

二、第109师团长根据附件一规定的训练要领实施教育训练;

第一、第二、第四特种指导班及特种审查班配属在太原;

资材使用命令见另纸;

三、特种指导班和特种审查班根据附件二由各班长迅速在各地组建;

四、第一、第二、第四特种指导班及特种审查班配属在太原配属第109师团长指挥;

五、第三特种指导班调至济南配属第二军司令官指挥。

第一军司令官 香月中将

下达方法：交付印刷

附件一：

一、特种资材的使用方针为：

1. 特种资材的使用应限于讨伐作战，且在战况上处于有利的场合；严禁为使用特种资材而进行讨伐或为检验资材的效力而使用；

2. 利用特种资材进行训练，重点应面向实战；

3. 实施训练的部队须严格保密，可考虑在师团中指定将来在讨伐中可使用化学武器的部队（进行训练）；

二、本训练应于 5 月 20 日完成；

三、师团长应使实施训练的部队了解防毒面具的性能，掌握其使用要领并进行检查；

四、实施毒气战教育时应使用普通发烟筒，特种发烟资材在教育时仅限于检查其效力；

五、保守秘密事项必须严格注意（附件 3）

附件二（略）

附件三：关于保守使用特种资材秘密的指示

第一：方针

隐匿使用特种资材的任何意图和使用的其他证据，坚决否认敌方关于我使用化学武器的宣传；

第二：资材

1. 抹去（筒及容器上的）标志；

后勤部队须抹去筒及容器上的一切标志后方可提供战斗部队

使用；

2. 使用后的特种发烟筒必须收集带回交还；
3. 严格按发放单发放，防备遗失；

第三：教育

1. 尽量实施口头教育和实际演习，避免发放印刷物；
2. 实施教育时须严格警戒，被教育者以外人员绝对不得介入；
3. 被教育者对于其学习情况，除普及教育外，一律不得外传；

第四：使用场合的处置

1. 使用时尽量全部歼灭使用地区之敌，不能遗留证据。为此应有利用地形并实施适宜的战斗方法的计划；
2. 尽量避开居民聚居地或交通便利地区；
3. 不得使特种资材落入敌方，使用后的发烟筒须切实收回；
4. 不得使用当地居民或雇佣其车辆运输特种资材；
5. 迅速将使用时间、地点、人数及效果等上报军司令部；

第五：检查

1. 使用特种发烟筒和特种发烟弹要在得到允许的情况下，需要检查其效力；
2. 检查时不得使用军人以外的人员；
3. 检查时尽量避开居民点，禁止无关人员接近；

第六：防谍

作为防谍的需要，在使用毒气的时候，向对方宣传是使用烟幕。

5月23日

(前略)

六、根据方面军可以使用特种资材的命令，军司令部下达：

甲方战参一电第66号

方面军作命甲第 319 号

根据第一军司令官根据方面军作命甲第 293 号,自 5 月 25 日
后可以使用特种发烟筒和发烟筒。

一军作命甲第 244 号

第一军命令

5 月 23 日 11 时于石家庄司令部

第 109 师团长 5 月 25 日以后可使用特种发烟筒和特种发烟
弹

第一军司令官 香月中将

5 月 27 日

(前略)

一、向第 20 师团下达可使用特种发烟弹的命令

一军作命甲第 247 号

第一军司令部

5 月 27 日 14 时于石家庄司令部

一、军队在下述范围内可使用特种发烟筒(赤筒)和特种发烟
弹(轻迫击炮用赤弹)

使用目的:对盘踞在山区之敌实施扫荡;

使用地域:山西省及邻近地区;

使用方法:尽量与烟幕混用,严格隐匿使用特种烟(弹)事实,
注意不使残留痕迹;

二、迫击第三大队主力抵达后,第 20 师团长可命令其使用特
种发烟弹,另要求其保守秘密,将第四特种指导班配属该部;

三、第 109 师团长将迫击第三大队(缺一中队)与第四特种指
导班配属第 20 师团长指挥,特别检查班对第 20 师团方面的化学
武器效力实施检查。

8月26日

(前略)

华北方面军参谋部第一课讨论山西北部的作战

一、制定作战计划的意图

1. 该作战之目的在于彻底铲除共产系统匪贼的根源,使华北特别是平津一带以及与之毗邻地区治安管理得到根本改变;

2. 受兵力以及作战时间的限制,第一期作战在同浦路以东地区,根据该地区作战效果决定在同浦路以西地区的继续作战。

(中略)

二、作战准备(略)

三、作战行动

(中略)

4. 如需大规模使用特种资材,为不使友军受到伤害,应得到方面军的许可有效使用特种资材,以扩大战果和减少损害为原则;

下达关于实施特种资材教育训练的命令

方参一电第667号

方面军作命甲第448号要旨:

一、为实施使用特种资材的教育训练,将一名军官、三名士官配属第一军;

二、根据方面军作命甲第428号,将曹长浦野及以下三名配属第110师团;

三、为实施教育训练,驻蒙兵团司令部派阪井步兵大尉,第110师团派上述人员到石家庄配属第一军司令官指挥。

第一军命令 8月28日15时于石家庄司令部

一、为实施使用特种资材的教育训练,将一名军官三名士官纳

入本军指挥：

二、将上述人员组成第一、第二特种指导班，与特种审查班共同实施使用特种资材的教育训练；

本教育训练实施期间，特种审查班配属第 109 师团；

三、有关各兵团根据计划(附录)实施使用特种资材的教育训练，

临时特种指导班在作战区域由该地负责其宿营和给养。

第一军司令官 梅津中将

附录：关于使用特种资材的教育训练计划(第 305 页)

关于使用特种资材的训练计划			
训练指导	被训练部队	训练时间	
第一临时特种指导班 (特种检查班)	第 108 师团	自 9 月 3 日起约一周	一 被训练人员的课目及训练要领由被教育部队与特种指导班协商； 二 训练资材由特种指导班向相应部队提出计划
	独立混成第四旅团	自 9 月 15 日起约一周	
第一临时特种指导班 (特种检查班)	独立混成第三旅团	自 9 月 3 日起约一周	
	第十四师团	约一周，时间另定	
备 考	训练实施时根据一般的训练原则，特殊情况由教官酌情处理		

第三部分：日军使用化学武器的总结

【按】日军许多部队都就使用化学武器的结果进行过检查，提出了报告。这里选取了日本陆军教育总监部 1939 年编写的报告和第 36 师团司令部在 1940 年 6 月提出的总结。

一、日本陆军教育总监部 1939 年的报告

选译自《毒气战有关资料》第一集(第 403—406 页)

事变之教训(化学战部分) 教育总监部本部长 河边正三
军事极秘第 2221 号

绪言

自徐州会战至汉口及广州作战,我军进行化学战的资料已积累有相当数量,在此整理出来作为今后作战教育之参考。

需指出,此资料所涉及的大部分作战之敌军均为防护设备十分简陋,防化知识极其幼稚的军队,故对此种军队使用特种烟(特种发烟筒、特种发烟弹之统称)以及与无毒烟同时使用可收到以下战例所指出的效果,但不能断定今后化学战均能收到此种攻击效果。我军应从中总结,得出关于实战的宝贵的经验。

一、精神教育

具有化学战知识的指挥官大多能够很好地使用化学部队,特别是中、小队长,可以果断地选择突击时机以取得成功。

这些队长为了最有效地利用施放毒气的效果,在向敌军阵地施放毒气后,即命令部队戴上防毒面具勇敢地冲锋,一举突破敌人阵地,且不分官兵,一起前进。这一勇敢精神是取得成功的主要因素。

(一)对于使用化学武器持怀疑态度或过于依靠化学武器则会拖延进攻的时间,有的部队对冲入自己施放的烟幕中有厌恶感,这些都是不能充分利用化学武器的效果取得成功的原因。

指挥官正确地认识化学武器的作用并率先垂范是取得成功的最重要的因素(战例第一)。

(中略)

二、效果

(一)对于装备不良,训练不充分的敌军,即使是少量的化学武器即可收到难以预料的效果,而其精神性的效果尤其巨大,值得注意。

战斗开始时若使用化学武器奏效,对于扩大战果在精神上的作用极为有利;若使敌方了解到我将增加化学部队,更可加强威慑力量,甚至可能免去再战之辛劳。

进攻汉口在山地作战时曾局部使用化学武器,气象条件良好且敌军装备不良,据第十一军报告:

1. 在约百米的正面,若平均每隔 1 米使用一支发烟筒,可压制纵深约千米之敌;

2. 在约 50 米正面,若平均每隔 2 米使用一支发烟筒,可压制纵深约 300 米之敌;

3. 精神性效果尤其巨大,仅使用 1 支特种发烟筒即可攻克占领山头顽强抵抗之敌,夺取其阵地,对以后战斗极为有利。使用 3 支特种筒,即可击溃 200 余来袭之敌军。

波田支队、第六、第九师团运用上述方法均收到巨大效果,以至敌军见我军施放烟幕即溃逃之情况亦不在少数,此实为使用化学武器之功效。与不使用化学武器相比,不仅进攻速度大大加快,且我军损失大大减少。

(二)若遇敌军偷袭或进攻,只需少量特种筒即可将其瓦解。即使如此,特种烟也并非专为防守,主要仍为伴随步兵进攻使用。在阻止敌军进攻后应不失时机地转入反击。

(中略)

(三)与特种筒相比,特种弹受地形和气象的制约比较少,特别容易收到奇袭的效果。若敌军位于山峰或对特种筒有所防备,可以向难以到达的地方用火炮发射特种弹以压制敌军。但需要注意弹着点不能分散,选定目标后尽量集中发射,战例中有因火炮或炮弹数量过少而不得不停止使用的。

(中略)

(四)特种烟的效果与地形和气象相互作用,因此在正确地判

断地形与气象的情况下考虑使用化学武器的时机和地点,加以适宜的处置可使效力极大地发挥。

二 第36师团使用毒气报告

选译自《毒气战有关资料》第二集(第353—355页)

春季晋南作战的教训 舞部队本部

昭和十五年(1940年)六月

绪言

本报告未及仔细推敲,仅就作战印象最强烈、感受最深刻之部分记录如下。

此次作战,我军以大胆迂回和快速机动的方针,短时间便击溃了号称精良的敌中央军5个军约10个师,在此集中记载了战斗的特点。尽管其中可能有片面或武断之处,但希望不至误解,因皆为用血换来之宝贵体验。

本总结以下级军官为主要对象,为使在广阔的地域直接作战的军人容易理解并且真正得到教训,本总结对于部队及个人的失误均未加掩饰,真实记录。为不失真意,避免对原文加以修补,故记录有重复之处。

各部队应充分理解本总结之宗旨,努力研究,在实战中发挥其真正之价值。

舞 部队长

略语

【本】部队本部

【山】山内部队本部

【菅】菅波部队

【西】西田部队

【笠】笠原部队

【桥】桥诘部队

【表】表部队

【小】小路部队

【岩】岩佐部队

【藤】藤山部队

【松】松井部队

【伊】伊藤部队

【小林】小林部队

第一、敌军的编成、装备、素质

(中略)

四、(敌)二十七军拥有较多迫击炮,在70—100毫米间,以两门为一队。迫击炮射击精度基本良好,不发弹少。

敌军对于毒气的防护装备极为恶劣,如将暂时性毒剂(指呕吐性毒剂——译者注)与持久性毒剂(指糜烂性毒剂——译者注)混合使用,效果极大,且在精神上亦可产生相当的效果。【藤】

(中略)

第五、关于对华作战时我军的战法

(中略)

三七、一月在高平作战时以及在此次作战中,虽然有飞机支援,但是很少发信号筒携带发烟筒(指装填呕吐性毒剂的毒气筒——译者注)之飞机联络。因中国军队位于比较狭窄的高地之上(使用飞机空投难以准确奏效),接敌有效方法仍为使用炮兵,故下次战斗宜使炮兵携带发烟弹。【小】

(中略)

第十四、对八路军作战时我警备队应注意的问题

一、南关镇作战之际,敌129师第385旅第769团、独立第一团、独立第二团接近到南关镇警备队碉堡前仅数米,向碉堡大声叫骂,投掷手榴弹,毫不畏缩。像此种勇敢部队很多。

二、南关镇警备队利用风向使用“赤筒”,使处于下风头的敌军终日不能接近。由此可见对于毒气的装备训练十分必要。